

## 前言：千里东风一梦遥

左晴雯

才自清明志自高，生于末世运偏消；

清明涕泣江边望，千里东风一梦遥。

这是曹雪芹在《红楼梦》中，为贾探春所下的命运判词。

贾探春是贾宝玉的妹妹，在四春姊妹中排行第三。

她是“元、迎、探、惜”四姊妹中，晴雯最欣赏的一个。欣赏她的才情、她的胆识、她的刚强温柔，她的秀外慧中。

她有着红玫瑰般娇艳的外表，内心却志向远大且努力去实现，不是只会空谈的梦想家，比她哥哥贾宝玉争气多了；然而，却又不失女儿身的娇柔。

而且她是个通情达理、非常维护自家姊妹，对下人又公正公平的人。

只可惜生不逢时、又生为女儿身，所以她虽有心想拯救日趋破败的贾家，却心有余而力不足，最后竟然还被皇上下旨，代替皇室公主下嫁海外，成了再也回不了家的海外王妃，从此音讯渺茫。

如此才色兼备又有胆识的聪慧女子，居然落得如此下场，怎不教人心生惋惜？所以晴雯便想替她编织一段美丽的恋曲，于是有了家‘采春’应楚楚这个角色的诞生。

或许是有感于《红楼梦》中的贾探春有志难伸，所以对于应楚楚，晴雯便赋予了她自由徜徉、为所欲为的空间。

她是个才气不下于其四妹何翩翩的才女，却偏爱以暴力解决争端；正义感强烈的她，从小到大一直是女中豪杰，深受周遭女性的青睐与崇拜，羡煞了芸芸众男。

对于爱情，她极力主张潇洒自由、不肯为婚姻所束缚，所以她一直想找个和她一样志同道合、不以结婚生子为最终目的的男人谈一辈子的恋爱。

然而，在现在这个社会，虽然不婚并不稀奇，但像应楚楚如此才色兼备的聪慧女子，想把她娶回家的出色男人实在多不胜数。

咱们这位聪明的应楚楚便想出了一个拒婚妙招——当情妇。

不过她有个原则就是：绝对不当已婚男人的情妇。她不愿因为她的存在而伤害另一个女人。

有了‘情妇’这个招牌，她就可以不被结婚所扰，潇洒又自在的过活。

就因为应楚楚这样一位奇特的女子，所以晴雯才破例写了以‘情妇’为题材的故事。

发现了吗？晴雯之前所写的 41 本故事中，从不见以‘情妇’为主角的故事。由此可见晴雯基本上是反对情妇这个角色定位的。

虽说每个人都有恋爱的自由，但是当一份感情会对另一名女子甚至是一个美好的家庭造成伤害时，还能问心无愧的说：只要我喜欢，有什么不可以吗？我绝对不反对恋爱自由。但是却无法苟同因为大人的自由恋爱，而造成家庭的破碎伤及无辜的孩子们。

因为我始终认为：孩子无法选择父母，而为人父母者却能选择要不要谈脱轨的爱情。所以，晴雯是非常反对有妇之夫养情妇的，尤其是连小孩都有的了。

至于未婚的男人、女人，究竟要养几个情夫、情妇，晴雯就没什么意见了。男未婚、女未嫁的情况下，喜欢谈什么样的恋爱都是自由的罗！

正是基于这样的观念，所以晴雯笔下的第一位情妇应楚楚，自然不可能当有妇之夫的情妇了。

像这样的女主角，应该找个什么样的男主角来演她的爱情对手才有意思呢？精挑细选的结果，咱们“G7——盖世太保”的‘太阳神’孟擎雷雀屏中选了。

这个男人养了一海票情妇却单身未婚，纵横情场多年，从未有过被拒绝的经验，而且边嚣张跋扈的订了一套“情妇十诫”。凡是犯了其中任一诫者，便会被他从情妇名单中除名。

是个对爱情相当自负又提得起、放得下的男人。

当“潇洒女”vs.“自负男”，结局会是……自己看罗！

于昏昏欲睡的午后 Ps. 来信请寄“台南邮政信箱 1 5 2 4 号左晴雯小姐收”就可以了。

(附录)一、《红楼重梦》的配对关系伤脑筋的情人：任盈盈 元春，老大，丁家养女程步云 红门东方长老，玄海帝国王子别闹了！亲爱！：董纤纤 迎春，老二，丁家养女上官展云 红门青龙堂主，玄海帝国贵族理想情妇：应楚楚 探春，老三，丁家养女孟擎雷 G7. 盖世太保的‘太阳神’近君情怯：何翩翩 惜春，老四，丁家养女龚季洋 G7. 盖世太保的“爱神”

二、G7. 盖世太保的成员

1 保”。(见《伤脑筋的情人》。)

三、古代的“七出”之条如下——一曰：没有生儿子。二曰：淫荡。三曰：不能讨公婆的欢喜。

四曰：搬弄是非。五曰：偷东西。六曰：嫉妒。七曰：得了恶疾。

四、丁家老奶奶为四春姊妹做的嵌字诗简介

盈盈红粉妆，  
纤纤出素手；  
楚楚水中仙，  
翩翩何所似？

1 中加入了四姊妹的名字：盈盈、纤纤、楚楚、翩翩。

2 她有着薄施脂粉的花颜和摇曳生姿的轻盈香躯，白皙的小手配上楚楚可怜的模样，彷若不食人间烟火的水中仙子，有谁能像她如此轻灵纤巧，宛如翩翩起舞的彩蝶？

## 第一章

情妇十诫——

第一诫：不可想结婚。

第二诫：不可怀孕。

第三诫：不可花心偷人。

第四诫：在公共场合不可找他——除非他允许。

第五诫：身材要维持性感，穿着要妩媚惹火，而且会主动勾引也并时

时保持新鲜感。

第六诫：不可过问他的事，尤其是公事。

第七诫：要听话、温柔体贴又善解人意。

第八诫：要随传随到、配合度高；同时要独立自主，不可依赖性强且不可想独占他。

第九诫：不可用他的名义乱攀关系、狐假虎威。

第十诫：脑袋瓜要聪明，谈吐有物、不可草包。

以上十诫，众家情妇务必确实遵守，如有触犯，一律分手，绝不宽贷。

立诫人：孟擎雷阳明山上的仰德大道旁，一户拥有私人游泳池的豪华别墅里，传出低沉且不耐烦的吼声：“我说过我们已经吹了，我决不原谅犯了十诫的女人，这是最后的警告，下星期一以前搬出拢翠别苑。”最后通牒下完，孟擎雷毫不犹豫的收线。

他抬眼看看以画框裱褙妥当，悬挂在墙上的“情妇十诫”，不觉得得意洋洋地扬扬自负的嘴角。

被封为‘太阳神’的他实在条件太好、太受女人欢迎了。

多金、俊貌、聪明、才气、事业、自信、出手阔气，所有令女人趋之若鹜的条件，他样样不缺、样样高人一等，所以他的身边永远有一“海”票不请自来的女人。

对于女人，他是挑剔、贪心且严厉的。

他不愿被一个女人束缚。所以，他不结婚。

他喜欢同时拥有许多女人。所以，他养了很多情妇。

他对自己的女人出手非常大方阔绰。但对犯了他所订立的“情妇十诫”者，绝不宽贷，一定分手。

他，就是这么一个自信、自负，对女人很有办法、无往不利的男人。

难得今天艳阳高照，孟擎雷决定在这个会员制的高尔夫球俱乐部渡过一天，好好的舒展筋骨，享受惬意的阳光假期。

右边传来的喧闹声，引起正在休息的孟擎雷注意，他好奇的望过去——原来是有人一杆进洞。真不简单，那一洞是出名的难打，连职业好手也很难一杆进洞。

究竟是何方神圣这么高杆？孟擎雷的兴致完全被挑起。

嘿！居然是个女的，而且是个身材惹火的美女。

幸运，她正好往他这边看。孟擎雷潇洒的给了她一个自信的微笑。

他一向很懂得如何吸引女人的注意。

瞧！那位美女果然朝他走过来了！孟擎雷因自己再一次轻易的掳获美人芳心而洋洋得意。

“你是联宇影视传播集团的总裁孟擎雷，孟先生吧？”应楚楚妩媚多情的浅浅一笑，站的姿势十分撩人而引人遐思。

“你认识我？”仅管孟擎雷看过美女无数，但还是深深的为眼前这个惹火美人吸引——她的相貌正是他心目中最理想的情妇典型。

“放眼台湾，甚至整个东南亚、大陆和香港，凡是娱乐圈的人，有谁不知道你这位大人物的大名？”应楚楚慵懒的一笑，媚态横生。

孟擎雷心口一热，有股强烈想要她的欲望。不过他毕竟不是个简单人物，在未究明这个美人的目的前，他是不会有进一步的行动。

“找我想必有事？”女人找他只有两个目的：一是攀关系，二是想毛遂

自荐当他的情妇。

根据丰富的经验判断，这个美人的目的应是第二个。

“传闻孟先生为人爽快，果真不假。我就开门见山的说：我想当你的情妇。”应楚楚报以相同的俐落大方。

果然没错！女人约他已是兵家常事，一点也不新鲜，不过这回孟擎雷却比平常兴奋。

“你凭什么认为我会看上你？”他的确很想要她，不过聪明的男人绝对不会轻易把真正的心意表现出来。

“因为我够得上你选择情妇的标准，而且我有自信能完全遵守你的“情妇十诫”。另外，我还是个处女，你将会成为我的第一个男人，一点也不吃亏。”应楚楚潇洒的说，完全不忸怩造作。

“吁——！”孟擎雷吹了一声口哨，代替回答。

每个向他毛遂自荐的女人，全都讲过相同的话，且事后证实其可靠性多半都要大打折扣。但是今天他却很想相信她。

“你为什么找上我？像你这样的女人一定有很多男人想要。”虽然他有绝对的自信是因为自己条件最好，但还是喜欢多此一问来满足自己的优越感。

应楚楚毫不隐瞒的说：“因为你是条件最好的一个，最重要的是：你没有老婆。”看，果然如他所料！他完全不掩饰对自己的自负。不过他并未忽略最后一句，“我话先说在前头，我没有老婆并不代表你有机会当我老婆，如果你对我的“情妇十诫”够熟的话，应该不会忘记第一诫就是不可想结婚。”如果她和其他女人一样有结婚的愚蠢念头，就算她多么符合他心目中的理想情妇典型，他一样不会要她。

应楚楚了解的提出保证：“你放心，我就是因为不想结婚，才会选中一样不想结婚的你；另外一个原因是：我不想因为我的存在而伤害为家庭付出一切的女人，因此我绝不当有妇之夫的情妇。”“但愿如此。”明知这类可歌可泣的话，全是想钓上他的女人们司空见惯的伎俩，但从这个美人的小嘴里说出来，他却觉得真实性高多了。

“你意下如何？”她单刀直入。

“我还不知道你叫什么名字。”“应楚楚！”“楚楚？好名字。”眼见成功在即，应楚楚不忘提出自己的坚持：“关于你订的‘情妇十诫’，我会确实遵守，但我希望你也答应我一件事。”唷——敢向他开条件的，她倒是第一人。“说说看。”“我希望你尊重我的工作自由，不要加以干涉。”“你当我的情妇后还想继续工作？”孟擎雷颇感意外。

通常钓上他的女人，都会以享乐为目的，鲜少有自愿继续工作的。

“我不想完全靠你养，而且你的情妇十诫中也载明你喜欢独立自主、依赖性不高的女人，不是吗？”对于工作权，她绝不会让步，不行顶多拉倒。

“成交！”冲着她独特的个性和她那深受他喜爱的相貌，孟擎雷爽快的答应了。

在应楚楚以工作方便的理由要求下，孟擎雷把她住的小公馆安排在中正纪念堂附近的华厦中，开始了身为孟擎雷众多情妇之一的的生活。

孟擎雷一派潇洒的斜倚在主卧室的门边，目光的焦距锁在古董屏风后的应楚楚身上。

透过略微透明的屏风，他可以若隐若现的看到应楚楚的动作。她正在换衣服，举手投足都充满诱人的魅力，孟擎雷像在欣赏一幅画，看得心神荡

漾。

“为什么要换衣服？你刚才穿的那一套就很漂亮了。”不过他不会反对她的女人装扮得更加妩媚动人来‘服侍’他挑剔的双眼。

“我想换一件更性感的衣服讨你欢心嘛！”应楚楚柔中带娇的嗲道，绝对是那种令男人听了会全身麻酥酥的声调。

孟擎雷闻言，龙心大悦。“那你就快一点。”这个小东西一定很爱他，所以才会急着想取悦他、讨他欢心。

话说回来，他的情妇哪一个不是这样？怪只怪他太迷人了，女人舍不得他。他不经意的侧过脸欣赏映在镜中的俊颜……果然出色极了，连他自己都为之着迷，难怪女人爱死他。

孟擎雷想着想着，嘴角很自然的浮现自负的笑意。

“你觉得这样好看吗？”应楚楚姿态曼妙的斜倚在屏风旁，向孟擎雷大放艳光。

孟擎雷一双眼睛瞪得好大好大，眼中尽是惊艳赞叹的光采。

乌黑亮丽的及腰长发，性感而神秘。无袖的低胸紧身剪裁，将那浑圆的双峰烘托得格外诱人；连身式的裙摆只足以覆盖圆翘小巧的美臀，只要稍微倾身，便会春光外泄。白皙修长又直的双腿，像老师傅精心雕塑的玉瓷，让人舍不得移开视线。

“你觉得有没有什么地方需要再修正，或者姿势要怎么摆对你会更有诱惑效果？”应楚楚在他恍惚间，已翩然而至。她微侧着头，让性感的长发顺势披泻而下，雪白的酥胸微微倾向他，从他那角度可以看见忽隐忽现的乳沟。

她早研究过了，这样的姿势绝对可以掳获天下任何男人的心，就算是这个出了名的猎艳圣手也不例外。

她的自信立即得到孟擎雷的肯定，“已经很迷人了，不过如果眼神再媚一点，前倾的角度再向左侧调整个十五度就更完美了。”他以男人的眼光，大方的给予她指点。

“这样？”应楚楚反应很快又准确，马上就修正完毕。

“对！”老天！他突然好想要她，立刻要她。

不，不行，忍着点，在还没摸透这个小东西的个性之前，他绝不可轻易和她上床；尤其她若真是处女，那上过后会更难缠。

所以，他不想在对她尚未充分掌控之前贸然行动。对于女人，他就是这么小心聪明，所以才能过得如此逍遥快活。

这回自然也不能破例，万一出了差池，代价太高了。

应楚楚在获得他衷心的赞赏后，紧接着又摆出另一个撩人的 Pose。

“那这样呢？”这是一个侧身回眸的姿势，重点在于挑逗的笑意和令人疯狂的勾魂斜睇。

孟擎雷被她电得胸口剧烈鼓动，下体猛发烫，恨不得立即扑过去狠狠的要这个魅死人的小东西。

“眼神的角度比较高了一点，再下垂一些；还有下巴抬的角度过高，下来一点……对，就是那样，脸转的角度不够性感，再多转五度；肩膀放松些，把长发拨到右边，对，就是那样，非常完美！”当他倾囊相授，全力指导完毕时，自己的魂也跟着被勾了去。

他已管不了什么不可妄动，满脑子只有强烈要她的意念，他欲火焚身的走向她，将她狠狠的搂在怀中，充满激情的低咒一声：“你这个小东西，

居然这么会勾引男人！”他好想一口吞掉她。

应楚楚无辜的性感一笑，挑逗力十足的撒娇，“人家只是想讨你欢心，让你更爱我而已嘛！”“该死——”她的小嘴是专门生来甜死男人的吗？他再也把持不住，将她腾空抱起，疾步走向偌大的水床，重重地将她甩上床，像恶虎扑羊似的带着满身欲火扑上去——孟擎雷从一早来公司上班，便呆呆的坐在董事长椅上出神地疑笑，什么事也没做，满脑子想的都是昨夜与应楚楚的火热缠绵。

那个小东西真的是个处女。而且是个聪明而单纯的处女，对床事完全没有经验，却努力的想要讨好他、配合他，真是令人爱煞了。

尤其忆起他初次进入她体内，她那一脸惊愕按着便老实的淌落纯洁的泪水，噢——真是该死的逗人！

孟擎雷想到激动兴奋之处，又不住地一个劲儿傻笑，笑得一旁的秘书毛骨悚然，以为老董今天吃错药了，不停的低声交头接耳。

孟擎雷却浑然不觉，继续他再想上一百个世纪也回味无穷的缠绵——那小东西最讨他欢心的是：对于自己的害羞一点也不掩饰，非常大方坦率的表现出自己的无措和羞怯，那副楚楚可怜的模样，更是教他心生爱怜，忍不住的要了她一次又一次。

她的反应也一次比一次令他满意，而且又肯学，学得又快，总是很快就抓到诀窍，并加以举一反三，到最后还反过来挑逗他，棒透了！

他从没遇过这么合他心意、对他胃口的女人。

孟擎雷才想着，体内便又点燃一团熊熊的炽火，很想立即冲到那小东西住的小公馆，再好好的和她温存几遍。

不，还是忍着点，那小东西一定很累了，就让她好好休息休息，晚上再好好的疼她吧！

孟擎雷眯起激情乱射的眼睛，又是一阵诡异古怪的疑笑声。

“董事长、董事长——”“干嘛？叫魂哪！你什么时候进来的？也不敲个门，真是的。”孟擎雷被赫然出现在办公桌前的企划部经理郝周道吓了一跳，不禁连声抱怨。

“很抱歉，董事长。不过属下进来时有敲门，而且还唤了您好几声。”郝周道好无辜的加以解释。

“有事快说。”孟擎雷心知理亏，略过不提。

郝周道也很识趣，很有默契的当方才的事没发生过，直接说明来意——“是有关我们公司要涉足杂志界、创办影视杂志周刊一事。”“已经说服赵世诚接受我们的专访，当我们创刊号的封面人物了吗？”孟擎雷非常投入的问。

如果能顺利邀到赵世诚这位政经两界皆得意的神秘大人物当他们的封面专访人物，他们这本杂志一定可以一炮而红。可惜这个赵世诚性情古怪得紧，从来不肯接受任何媒体的专访，更不轻易在媒体上曝光。

“还……还没有。不过——”“笨蛋！那你来见我干嘛？”孟擎雷知道赵世诚是出了名的难缠，但是他这群号称传播界菁英的手下，努力了三个多月依然没有一点眉目，他如何能不动怒？“是——是——属下该死，全是属下办事不力——”郝周道连忙冷汗直冒的哈腰道歉，“不过，属下今天是来向董事长报告一个和访问赵世诚有关的好消息的——”“说！”“经过属下的明察暗访，发现有一个人或许可以成功的邀到赵世诚的专访。”郝周道猛献殷

勤。

“你哪一次不是这么说的？”太多的前车之鉴，让孟擎雷兴趣缺缺。

“不，不，这回不一样，成功的机率很高，这个女人非常厉害——”“是个女的？”孟擎雷不禁眉头微蹙。

八成是用身体换来的！难怪他一向对影视娱乐圈的女记者印象恶劣，尤其是那群令人发指的狗仔队，女的就更不用说了。

“董事长，您——”“别再讲下去了，我先看看再说。”不论如何，公事归公事，他绝不会因私害公。

郝周道喜出望外的加以补充说：“今晚议长夫人开了一个私人宴会，席邀政经、影视娱乐界的菁英，那位小姐一定会去——”“我知道了，你先出去。”关于那种用身体换工作的下贱女人，孟擎雷连一个字也不想多听。

孟擎雷在自己位于仰德大道的别墅盛妆完毕，准备去赴议长夫人的晚宴。

发动车子后，脑海突然浮现应楚楚那张令他喜爱的俏脸和那副魔鬼似的惹火身材，不禁念头一转——反正时间还早，先去看看那个小东西再赴宴不迟。

当他走进应楚楚的小公馆客厅时，整个心魂马上又被风情万种的应楚楚夺去。

“你觉得我这身打扮够不够性感？”应楚楚的姿势永远都充满魅惑男人心的性感，却又很自然而高雅。

孟擎雷深吸了一口气，重重一叹才挑剔的说：“胸口部份如果再别上碎钻别针，更能把男人的目光锁在令人销魂的重点部位，会更具有诱惑力。”这个小东西总是处心积虑的讨好他，一次又一次的令他大开眼界，实在太讨人喜欢了。

“这样？”应楚楚完全听从他的指点行事。

“完美极了！”他说着，又难以自持的攫获她曲线玲珑的纤腰，将她带向墙边，一手用力握住她的腰，霸气十足的攻掠她性感红艳的唇，另一只手则嚣张跋扈，又一副理所当然的不停抚触她那浑圆饱满的酥胸，非常有技巧的挑逗她，企图迅速挑起她的情欲。

应楚楚全身发烫的娇喘着，不时发出愉悦的呻吟，并渐渐地配合他的热情，伸出雪白无瑕的双臂圈住他的颈项，以发烫的舌尖轻舔他的耳垂挑逗他。

孟擎雷见时机成熟，用右手托高她的左腿，另一只手趁机轻轻柔柔又技巧高超的磨蹭她被红色小裤裤包裹的下体，逗弄得应楚楚全身频频轻颤。

确定自己不会弄痛她之后，他使霸气张狂的和她紧密结合，放纵情火的要她。

应楚楚承受不住过度的欢愉与刺激，全身酥软无力，站着的右脚一点力气也没有根本站不稳，若非孟擎雷的手臂揽抱住她的腰，支撑着她，她早已瘫软于地。

云雨巫山过后，孟擎雷意犹未尽地在她的红唇上烙下浓烈的深吻，喘着气道“我要去赴宴了，晚上回来再疼你。”如果时间允许，他好想再多疼她几次。唉——！

面对宴会中一张张虚伪的笑容，孟擎雷始终提不起劲来。

若不是议长夫人的邀约不好拒绝，他根本不想待在这里浪费生命。一

张脸都快笑僵了，还得应付一群想勾引他好攀上枝头当凤凰的莺莺燕燕。与其和这些令他心烦的女人周旋，他宁愿回去陪楚楚那个诱人的小东西。

一想到楚楚，孟擎雷便情意绵绵。稍早的缠绵，尚驻留在他心中难以抹去。

陪同孟擎雷出席的郝周道，眼见大老板阴晴不定，忽会儿脸色阴沉沉，忽会儿又笑得很诡异，认定大老板是因为专访的事在生气，连忙陪笑道：“那位小姐应该来了，可能正和哪位绅士名流在一起，我四处去找找看，请董事长稍候。”说完便一溜烟走人，急着建功去。

孟擎雷哪里有闲功夫把郝周道的话听进耳里，他满脑子都是应楚楚那艳若桃李的艳丽倩影。

倏地，他的醉眸一亮——楚楚！？她怎么来了？孟擎雷先是为她那一身火辣辣的妆扮而惊艳，接着便想到了她出现在这个她不该出现的地方之由——还说她会确实遵守他的“情妇十诫”，没想到她和其他的女人没两样，才没几天就触犯诫条，想在公开场合和他攀关系好制造新闻，藉以巩固她的情妇地位，真是愚蠢至极。

看来是他对她的评价太高了，所以才会以为她或许和其他女人不一样。

想到这儿，他未免有些失望，不过看在她那么百般讨好他、取悦他，他又暂时还没对她厌倦的份上，对于她这次的犯错，他会念在她是初犯而从轻发落。

不过他一定会好好教训她，免得她下次再犯。

眼见应楚楚风姿绰约地笔直朝他所在的方向直直逼近，孟擎雷按兵不动，双手潇洒的交叉在胸前，脸上畜着迷人的笑意，神色自若的等着这个小东西自投罗网。

然后，他会当场给她难堪，好让她不敢造次。

应楚楚身上穿的正是先前那套火红色的低胸紧身小礼服，胸口的地方别了一个灿烂夺目的碎钻别针，一头性感的黑发高高的托起，在头上绕了一圈，又让它成束的披泻在脑后，举手投足都散发着诱惑男人的因子，夺走了在场所有男人的爱慕眼光。

孟擎雷虽然很气她犯诫，但心中不免有种独占佳人的优越感。

当她距他只剩三步之遥时，应楚楚唇边的笑意变得更为迷人，并举起右手向他轻挥；孟擎雷不自觉的伸出右手迎合她的轻挥。

哪知应楚楚却无情的和他擦肩而过，对他视而不见的迳自走向站在他身后约五步的男人，热烈的说：“陈总您好，很抱歉，因为路上塞车让您久等了，真不好意思。”“哪儿的话，你能来我就很高兴了。”那个叫陈总的男人百般讨好的直盯着应楚楚雪白的酥胸猛瞧。

孟擎雷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只觉得事情好像有哪里脱序了，和他想的不太一样。

他那只右手还尴尬地停留在半空中忘了收回，直到耳后贯入应楚楚动人的娇笑声，他才回神，赶紧收回表错情的手。

这是怎么回事！？他心中因困窘而燃起一把熊熊怒火，转身搜寻应楚楚的身影——该死！那只老色狼想做什么？居然色眯眯的紧盯楚楚的胸口猛瞧！

孟擎雷有种想冲上前去把那个老色鬼的双眼挖出来的强烈冲动。

吓——那只淫手又想干什么！？竟敢趁着拿酒给楚楚时，偷吃她的豆

腐，紧握住楚楚温暖白皙的小手不放！

如果此刻孟擎雷手上有一把武士刀，他一定会二话不说的冲上去将那只恬不知耻的淫手砍掉。

天杀的，那淫魔居然还敢得寸进尺的想进一步染指楚楚的纤腰，简直该被雷电劈死，再丢到荒野给秃鹰和恶狼啃得尸骨无存。

孟擎雷已经忍无可忍，杀气腾腾的准备冲上去海扁人——“董事长，很抱歉，让你久等了。”幸好郝周道及时赶回来，阻止了孟擎雷的冲动。

“你死去哪里了？”活该！谁教他出现得不是时候，正好当炮灰。

郝周道以为老董是在怪罪他办事不力，连忙猛赔不是：“对不起，是属下不对，但属下真的已经尽力去找应楚楚小姐了，但就是找不到她的芳踪。”

“你说什么！”“属下该死，属下这就立刻再去找应楚楚小姐——”郝周道抬眼的当儿，正巧看到孟擎雷身后美若天仙的应楚楚，不禁喜出望外的低叫：“她在那里，正在和陈总谈话的那一个。”“你认识她！”孟擎雷像要吃人。

郝周道因为救星出现，没注意到老董的杀人目光，会错意的力求表现，热烈地说道：“当然认识，她在咱们这个圈圈可是非常出名的，是一个非常有办法的聪慧美人。很多别的记者邀不到的大人物，她都有办法邀到精彩的独家专访和第一手消息，所以各大报章杂志都争相拉拢她，有了她助阵无异是销售量的票房保证。”“她就是你所说的那个很厉害的女记者？”孟擎雷这才搞清楚状况。

“对啊！”郝周道此时才发现老董今晚怪怪的，难道是被应大美人的美色迷住了不成？不会吧？老董可是猎艳高手耶！倏地，他心生一计，谄媚的说：“请董事长稍后，我立刻就去找应楚楚小姐谈谈和我们合作的可能性。”见孟擎雷没有反应，他自以为老董是默许了，便斗志高昂的出征。

看来老董是看上应大美人了，如果他能谈妥合作的事，又能替老董和应大美人牵线于无形，铁定又是大功一件。

该死的淫魔！老是黏在楚楚身边干嘛，难道那淫魔不知道自己有多么不受欢迎、多么不配站在楚楚身边吗？简直是癞虾蟆想吃天鹅肉，笑死人了！

孟擎雷频频对那个老赖在应楚楚身边的男人发射杀人射线，恨不得宰了他！

## 第二章

这个小东西实在胆大包天，居然敢当着他的面偷人！

孟擎雷认定应楚楚刚刚和他擦肩而过时，一定没有注意到他，所以才敢如此放浪形骸。

这可是触犯十诫的大罪，难道她不知道？孟擎雷眼看应楚楚和那个陈淫魔谈笑风生，后来又加入另一匹淫狼，也同样对应楚楚垂涎不已，害他愈看愈火，愈看愈想杀人。

正当他的怒火冲破理智的警戒线时，郝周道及时介入应楚楚和两只淫狼中间，暂时中断了两只色狼的淫行。

孟擎雷见状，怒气才稍稍减退，再一次为理智所控制。

养了郝周道这么多年总算没白养，紧急时还稍微派得上用场。

但不一会儿，孟擎雷又发作了，那个臭小子谈个公事靠楚楚那么近干什么？不要命了！

他气得拳头紧握，正想上前发飙之际，正好迎上应楚楚侧身回眸睨他的媚惑眼神。

孟擎雷不禁心头一惊，全身血液霎时沸腾，喉咙发烫，连呼吸都变得急促困难。

该死！这个魅死人的姿势不是他教她的吗？她居然在大庭广众之下大加展现！

眼看周遭的男人，一双双色眼都对虎视眈眈，口水直流，孟擎雷就更加忿恨难平。

“应小姐，我跟你介绍，这位就是我们的董事长孟擎雷孟先生。董车长，这位就是我跟您提过的王牌记者应楚楚小姐。”郝周道站在美人身旁，显得格外兴奋不自在。

“幸会，应楚楚小姐！”孟擎雷压抑住满腔的怒火，硬挤出一个魅力十足的笑容。

哼！你没有想到这个世界会这么小，居然会在这儿遇到我，所以才为所欲为的和其他男人厮混是吧？这下子，我倒要看看你要拿什么脸面对我，又怎么对自己背着人偷人的事自圆其说！

应楚楚并没有表现出如孟擎雷所预期的心虚和慌乱，反而是一派潇洒，落落大方的对他伸出友善的手，道：“幸会，孟董。”还装？可真够镇静，算你够胆识。不过我不会让你这么好过！孟擎雷恨得牙痒痒的，刻意提高音调提醒她的“奸行”——“应小姐真是交游广阔，打从你进会场，和你打招呼的男士们少说不下十来个，尤其刚才一直独占美人的陈总和王立委看起来更是和应小姐交情匪浅。”这下子看你怎么赖，要怎么作戏下去！居然敢装成不认识他，太可恶了！

他故意用力握紧她的小手不放，好让她知道他对她的淫行有多么生气。

应楚楚还是没有什么作贼心虚的反应，直以为他是激情难耐，所以巧妙的抽回自己的手，巧笑倩兮地吹捧自己一番，“窈窕淑女，君子好逑。这是天经地义的事，我只能说我感谢我的双亲把我生得这么标致。”她轻执起盛着红色鸡尾酒的酒杯，妩媚动人的啜了一小口，姿态挑逗极了。

天杀的！孟擎雷被她逗弄得好想当场抱住她狂吻，这个折煞人的小东西真是该死，竟敢在众目睽睽下引诱他！

可是他一颗心却难以自制的为她炽烈鼓动。

郝周道则拼命在一旁游说应楚楚接受他们公司的邀请。

孟擎雷的全副心力都给了应楚楚，凝睇着她那曼妙的香躯和燕妒莺惭的俏脸，他就忍不住的想到许多令他光火的龌龊画面——她究竟和多少个男人认识？她对每一个男人都是如此热络熟稔、风情万种地诱惑吗？她——该死——！

“董事长，董事长？”郝周道又唤了他好几遍。

孟擎雷终于发觉自己的心不在焉，赶紧回过神。

郝周道神采飞扬的邀功：“已经都谈妥了。”“谈妥什么？”孟擎雷完全搞不清楚状况，因为他压根儿就没把郝周道和应楚楚方才的对话纳入听力接

收的幅员。

“当然是请应小姐为我们公司的杂志跨刀一事。”郝周道觉得老董今晚真的很奇怪，好像突然变笨了，还是得了健忘症？什么！？他什么时候答应这事了？“我会尽全力做好这件事的。”应楚楚不等孟擎雷发飙，便信心十足的许下承诺。

面对这样的情景，孟擎雷根本无法拒绝，只好被迫点头，“但愿如此，希望我们能合作愉快。”见鬼！这么一来，她岂不就堂而皇之的破戒，介入他的工作了吗？他忽然大彻大悟——原来这个小东西打的就是这个主意！

天杀的！他有种上了大当的挫败感。

“我——”他正要说什么时，应楚楚又被另一个男人邀了去。

“抱歉，失陪一下，我们待会儿再谈。”应楚楚投给他一个煽情十足的魅笑后，便和另一个男人有说有笑的翩然远去。

碍于立场，孟擎雷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佳人来了又去，像只美丽的花蝴蝶，流涟在花园锦簇的百花中，飞来飞去，飞得他目不暇给，妒火乱飞。

“太好了，董事长，既然应小姐答应和我们合作，我们的杂志创刊号一定会更有看头的。”郝周道摆明了是要邀功。

好你个头！孟擎雷真想海扁他一顿。

楚楚接了这工作，岂不就是要用美色去诱惑赵世诚那个色老头？这怎么成！

偏偏此时他的双眼又看见应楚楚正用他传授给她的“魅功”，勾引她身旁那个淫光满面的色魔。瞧他们状甚亲匿、打情骂俏的模样，孟擎雷愈看肝火就愈烧愈旺。

“开什么玩笑，我调教楚楚可是为了我自己，而不是给那群色魔坐享其成的！”

孟擎雷喃喃低咒，再也无法冷眼旁观的展开行动，强行介入应楚楚他们。

“李议员，真不好意思，我和应小姐刚谈妥合作关系，为了增加工作上的良性沟通，可否让我请应小姐跳一支舞？”孟擎雷礼数虽然周到，态度却强硬得让人没有机会不买他的帐，硬把应楚楚给拖进舞池。

李议员眼见佳人被夺，不甘示弱的在孟擎雷身后以开玩笑的口吻提出警告：“孟先生，楚楚可是我先看上的，你不能抢哦！”“李议员你真是幽默，别胡说了，万一大家当真，对你的清新形象可不好，我担待不起的。”应楚楚回眸不依的对李议员抗议，那无懈可击的性感姿势，正是孟擎雷传授的那一套。

什么幽默？简直是拿肉麻当有趣，楚楚明明是他的，那个寡廉鲜耻的李色鬼居然好意思叫他别抢？笑话！

“你怎么了？脸色好吓人的。”应楚楚关心的问。

哼！你也知道我不高兴啦？“为什么跑来？”他口气极差。

“工作罗！”应楚楚甜甜的回答。

“为什么没告诉我？”他像在审问犯人的法官。

“你又没问，而且是你自己说当你的情妇要独立自主，不可以依赖性强。所以我才不想连这种鸡毛蒜皮的小事，也巨细靡遗的向你报告，免得你感到心烦，怪罪我不遵守十诫的诫条。”应楚楚坦率的说出自己的想法。

她那头头是道的论调让孟擎雷有气难伸，心中的怒火因而烧得更烈，

改攻另一头：“你不觉得穿得太少了？”这回看你怎么说！

“是你说当你的情妇一定要随时保持性感的身材，而且穿着要永远妩媚诱人的，我说过一定能遵守你那十诫，当然就不能让你失望嘛！”她就事论事的加以说明。

“你不觉得和其他男人走得太近了？”他就不信这次她还能搬出十诫来当挡箭牌。

应楚楚依然心胸坦荡的笑言：“那是因为工作的关系，而且他们都很绅士又很照顾我，不会有事的。”没事才有鬼！简直是睁眼说瞎话。“是吗？我看起来却不像是那么一回事。”“你在怀疑我？”应楚楚一脸受伤无助的表情。

孟擎雷一阵心虚，语拙的加以“澄清”：“我不是怀疑你，而是不信任围绕在你周围那些衣冠禽兽！”“原来是这样，”应楚楚经他一说，终于重展欢颜，“那你就没必要担心了，我不是笨女人，懂得保护自己的——”“我是怕你防不胜防，不小心被他们的甜言蜜语给骗了！”面对像她这样的性感尤物，男人心里会有什么邪恶企图他清楚得很。

“不可能的，他们骗不到我，因为我只对你情有独钟。”应楚楚说这话时，脸上并没有一般女人的羞怯，而是坦率、毫不掩饰的真情流露。

孟擎雷像喝了一大瓶蜂蜜般，心口甜丝丝，怒火顿时消褪了一大半，但还是无法释怀的说，“我的情妇里也有很多人曾说过这样的话，后来却都背着我偷人而被我甩了。”应楚楚终于明白他意向所在，不疾不徐的加以澄清，“那种事不可能发生在我身上的，尤其像今天晚宴，我明明知道你在场，怎么可能当着你的面就乱来，那岂不是太不聪明了？”孟擎雷一听也是，怒气又消褪了一些，“算你聪明。”“聪明也是你要求的条件之一，我当然要努力达成你的要求了。”应楚楚句句都说进他的心坎里。

孟擎雷给她迷汤一灌，心情更好。

看来是他多心了，楚楚是非常爱他、重视他的！

不对！他差点忘了一件大事！“你刚才和我擦肩而过时，为什么对我视而不见，装成一副不认识我的样子？”“是你说没经过你的允许，不可以在公开场合和你打招呼的。”应楚楚理所当然的说。

对对对，全是我说的，该死！孟擎雷一句话也说不出，懊恼极了。

应楚楚见他表情转为沈郁，不禁关心的问：“难道我做得不够好？那你只管说，我会努力改进。”她的原则是：既然当人家的情妇，就要随时关心自己的男人心里的感受。

“不，你做得很好！”而且好过头了！“是我所有的情妇中最好的一个！”只是不知道为什么他就是莫名的感到生气。照理有如此善解人意的情妇，他应该很高兴才对。

“那就好。”应楚楚绽放自信而动人的笑靥。

孟擎雷给她一电，全身又热了起来，突然握紧她的小手急切的说：“我们现在就回家。”“不行，我还有工作，你答应过我，会尊重我的工作权的。”“我——”“应小姐，能不能赏个光，我有事想和你谈谈，是有关前天那篇专访的事。”此时正好是舞曲结束，下一曲尚未播放的空档。一位在一旁等待已久的年轻实业家，逮着这个空档便迎上前来，如法炮制的强行带走佳人。

“等等——”岂有此理！孟擎雷正要发飙。

应楚楚聪明的抛了一个媚眼给他，“很抱歉，孟先生，我们等正式合作

时再详谈好了。”语毕便和那个年轻实业家有说有笑的翩翩起舞。

孟擎雷气极，却只有乾瞪眼的份。

可恶！可恶！可恶！

“为什么这么晚才回来？”应楚楚一进门，手还没碰到电灯的开关，灯就自动亮了，且伴随着足以把人吓出心脏病的怒吼。

应楚楚吓了一跳，定睛一看，映入眸底的竟是孟擎雷黑沈沈的怒容。

“雷，你怎么会在这儿？”“废话少说，你还没回答我，为什么这么晚才回来？难道你忘了当我的情妇得随传随到吗？”等了两个多小时的孟擎雷，勃然大怒的吼嚷。

已经两点多了，的确是她理亏。可是她没想到他中途先行离席后，会直接到这里来等她。

不过眼前的重点是：该怎么抚平一只盛怒中的猛兽？聪慧的她一下子就有了腹案。

她将小嘴噘起，蛮腰轻扭，跺了一下右脚，体态婀娜的走向他，“你还说呢！”趁他尚处于惊愕状态中，她强行攻占他的大腿，理所当然的侧坐在他的左大腿上，修长的双腿性感的放在他敞开的两股之间，香滑的双臂绕过他的肩头，勾抱住他的颈项，并充满挑逗的轻轻磨蹭。眯起慑人心魂的灵性双眸啾住他，小嘴嘟得更翘更高，醋味横生的撒娇：“人家在宴会中看你中途离开，本来想唤住你的，可是又想起你说过不可以在公共场合主动找你说话，所以只好强忍下来，其实人家那时好想跟你一起走的。而且——”她轻咬下唇，逼出一双红红的泪眸，更加吃味的娇道：“人家以为你一定是去找其他的情妇了；反正你情妇众多，不可能只守着我一个，我也不能强求。因为，我想当你心目中最好的情妇——可是我一想到你今晚将和我不认识的女人缠绵悱恻，我心里就忍不住酸溜溜——所以不想一个人孤零零地回家守着空床，那会让我更不是滋味——因此我就想，干脆留在宴会中，工作晚一点再回来算了——人家怎么知道你会在这里等我嘛！”虽说是为了哄他，但一想到他和别的女人亲热的模样，应楚楚不免假戏真作的醋海汹涌，让她演技更为逼真生动。

孟擎雷听得龙心大悦，却又硬装出一副很生气的样子说：“谁知道你是不是在说假话？”原来楚楚居然爱他爱到为他打翻醋子？这小东西真是太惹人怜爱了。

眼看孟擎雷眼中的怒火已浇熄了泰半，应楚楚加把劲的大发娇嗔：“当然是真的，人家这么喜欢你，当然不希望你和别的女人好，当然会吃醋——”她算准时机，倏地扭转了一下腰身，让自己转了45度，右肩对着孟擎雷，语气更娇媚的说：“不来了啦——你好讨厌，人家都快难过死了，你还不信任人家，算了，你去找别的情妇好了——反正我只是你众多情妇中的一个，根本微不足道……”“小傻瓜，不许你胡说，谁说你微不足道的？”孟擎雷心疼极了，再多的疑妒也被她哄得烟消云散。

“反正我就是傻嘛！所以才不知道你到底信不信人家嘛！”应楚楚见大功即将告成，更进一步的作戏，双眼和鼻子都激动得红红热热，幽怨的双眸还有泪珠在打滚。

“乖！别哭，是我不好，我不该不信任你，全都是我不对，乖，别哭了。”原来楚楚是这么爱他，他还胡乱猜忌、乱吃飞醋，真是罪过。

“那你现在信还是不信人家？”“信，当然信。”他柔情万干的呵宠她，

把她的身子再一次转向他，将她圈抱入怀，好像在捧什么心肝宝贝似的。

“那你还生不生人家的气？”她伸出左手的食指，在他胸口，好轻好柔的画圈圈——挑逗他。

“小傻瓜，我疼你都来不及了，哪还有多余的功夫生气。”他被她逗弄得情欲迅速窜升，火热的唇舌霸气、蛮横的侵入她，一双情火难耐的大手也插入了她芳香四溢的发中，轻易地托住她可爱的头。

男人就是这样，好哄得很哪！对于自己以聪明化解了危机，应楚楚心中满意极了。

渐渐地，两人的呼吸都因熟悉的热浪袭来而愈发急促；孟擎雷熟练的将应楚楚揽腰抱起，让她面对他，双腿骑跨于他的两股外，小腹靠上他的，雪白诱人的酥胸正好贴上他烫热的唇。

他饥渴的唇不断地磨挲她饱满的酥胸，流连而狂妄；他如火的舌也张狂的滑进她诱人的乳沟贪婪的探索，极尽所能的挑逗。

她仰起沈醉的脸，脑袋一片空白。慵懒无力的勾住他的颈项，尽情品尝他所带来的刺激与欢愉。

然后，他褪下她的小裤裤，强劲有力却不失温柔的撑抱住她的柳腰，很有规律的让她在他两股间上下晃动。

她承受不住，频频发出愉悦的呻吟，令他倍受鼓舞地给予她更强烈的刺激。

火热的夜在一波波的热浪中渐渐流逝。

“赖着不走”这家餐饮店本来是由四春姊妹合夥经营。

但自去年大学毕业后，已改由四妹何翩翩和她的老公龚季洋接手。

大姊任盈盈一毕业便和准夫婿程步云结婚，嫁到玄海帝国去了。二姊董纤纤更早在和夫君上官展云破镜重圆时，便第一个脱离这家店。

四姊妹毕业一年多来，虽已各奔四方，但“赖着不走”依然是她们四姊妹的最爱，只要有空便会跑回这家店小聚。

尤其是毕业后一直留在台北的老四何翩翩和当记者的老二应楚楚更经常在这儿闲嗑牙。

“说实话，我一直感到很纳闷，你怎么会跑去当影视娱乐新闻的记者？我以为你的目标是当政治、财经新闻类的记者，假以时日便顺理成章的进驻四家无线电视的新闻主播台，努力拿个金钟主播的头衔呢！”何翩翩这一年多来，怎么想也想不透中个出了名的女中丈夫，居然会跑影视娱乐新闻。

“我也对你的决定感到很不可思议啊！想当年政大出了名的何大才女，居然会放弃继续深造，而甘于守在这个小小的餐饮店，做个贤淑的妻子。”应楚楚回敬四妹一记。

何翩翩白了她一眼，又道：“看来咱们是彼此彼此，不过最令我惊讶的还不是这点，而是你居然会跑去当有钱公子哥儿的情妇？”这个秘密只有她知道，万一传进丁家那一海票长辈的耳里可就不得了了。

“你又不是不知道，我根本不想被婚姻束缚，所以当情妇最好了。”“胡说，就算你不想结婚，谈一场正常的恋爱还是比当情妇强得多。”何翩翩不以为然。

“别傻了，一般人谈恋爱谈到最后的结果是什么？不是分手就是论及婚嫁。如果是分手也就算了，万一论及婚嫁那我岂不是自找麻烦？而且依照我的条件而言，最后会论及婚嫁的机率一定比分手高出很多，我干嘛自讨苦

吃？”应楚楚对自身条件和对男人的吸引力有十足的自信。

何翩翩可不认为如此：“那可不一定。像你这种自我主义强、对工作极度热中外加豪气十足的女人，不见得每个和你谈恋爱的男人都想娶你为妻。毕竟对男人而言，恋爱和结婚是两回事。谈恋爱重刺激新鲜，娶妻则首重娶贤；所以你虽是很多男人想追求的对象，却不见得是他们想要的理想老婆。你又何必庸人自扰？大不了见苗头不对就快刀斩乱麻的分手，另觅对象而已。像你这么机灵、聪明，又那么深懂男人心，这对你而言应该不是难事。”“老是分来分去那多麻烦。”“难道当人家的情妇就不会有分手的一天，就不会麻烦？”“至少不会有结婚的麻烦。”“那当你老了，人老珠黄，那些多金的公子哥儿不要你了，你怎么办？”“我就当一个快乐的单身女郎，过自己想过的生活。而且到那个时候，家里的人就不会再逼我相亲或结婚了，岂不乐哉！”应楚楚自有一套见解。

何翩翩自知说服不了她，只好摇摇头放弃，改了个话题——“咱们不谈那个了，谈谈你现在那个情夫吧！快从实招来，你是不是真的和影视娱乐圈的金童孟擎雷孟大少在一起？”她感兴趣极了。

“当然，我应楚楚出马，哪有钓不上的男人？”这倒是实情。她虽然性情豪爽，堪称女中豪杰，却很懂得男人的心，而且很善用女人与生俱来的优势和特质去魅惑周遭的男人，巧妙地得到她的目的和她想要的东西。

“那你选中孟擎雷是为什么？因为他是公认条件最好的黄金单身汉？”应楚楚坦率的摇摇头道：“因为我爱他，所以才选中他。”“你是玩真的？”“当然，我才不会随随便便就把自己的贞操送给一个自己不爱的男人。”她说的是真心话。

“难道你不怕他日后会兴起娶你的念头？”她平时虽爱和这个三姊斗嘴，却深信一流的男人绝对会折服于像楚楚这种聪明又性感的女人石榴裙下。

“他不会。因为他和我是同类，一辈子都不会想结婚的；这点由他情妇众多就可以证明。你想想他那样的男人，舍得为了一朵花而放弃整座花园吗？”这也是她当初选中孟擎雷的主因之一。

“和那么多女人分享他，你不会嫉妒吗？”何翩翩关心、好奇的问。

应楚楚脸上的光采霎时淡去许多，“说不在意是骗人的，毕竟我是因为爱他才挑上他的；但当情妇就是这样，尤其我事先就已知道他情妇众多，所以很有心理准备，尽量不去想就好了。”“可是长久下去，你受得了吗？”何翩翩自己也是女人，所以明白女人面对爱情的态度。

女人的感情和男人不同，是一点一滴、聚砂成塔地堆积起来的。相处愈久，感情就放得愈深，而愈来愈放不下、愈来愈难以自拔。

所以，有很多女人刚坠入情网时，总是说得很洒脱，好像随时都可以慧剑斩情丝，而且信心十足的笃定自己不是个会为情所伤、为情所妒的女人，却往往在动了真情之后，为情所困，万劫不复。

“我相信我能，而且这样也好，我不必经常花时间陪他，可以有更多的时间花在我的工作上；再说，人家不是常说：小别胜新婚，像我们这样不必天天腻在一起，不但可以避免吵架，还可以时时保持新鲜感。一举两得，利多于弊，何乐而不为？”应楚楚十分乐观而笃定。

何翩翩很想告诉她：等到你愈陷愈深的时候，就会发现事情并不像你想像的那么圆满乐观！

不过她也无意对牛弹琴，所以便以笑带过，没有多加妄言，只说了一

句：“但愿如此。”“祝福我吧！哎呀，我和雷约在我那里洽谈公事，时间快到了，咱们改天再聊。”应楚楚一向守时，不喜欢迟到，所以背起皮包便打算走人。

“楚楚！”何翩翩唤住她，问了最后一个疑问：“如果孟擎雷有一天真的动了结婚的念头，和别的女人结婚，你会怎么做？”“我会离开他！你知道我的原则，我不想因为我的存在而伤害一个为家庭付出一切的女人和她的孩子，所以我绝对不会当有妇之夫的情妇。好了，我得走了，拜拜！”语毕，她已全力奔向她可爱的小窝。

但愿到时你真能像现在说的如此洒脱！何翩翩在心中想道。不知怎么搞的，她居然有一种不祥的预感……“你说什么！”“我说我们的合作取消，我不准你去采访赵世诚。”“你再说一次！”“我说我不准你去采访赵世诚！”“你怎么可以出尔反尔？”应楚楚没想到她准时回来的结果，居然是如此大出意料的发展。

“因为我不信任你的工作能力。”孟擎雷斩钉截铁的说。

“为什么？难道我过去的业绩不够好？”应楚楚不服气的咄咄逼人。

放眼当今影视娱乐圈，有谁的专访能力和独家消息比她多、比她快？他居然还嫌她？“我不要你用身体去换来的专访！”他鄙夷的说。

啪——

### 第三章

随着清脆的巴掌声惊地而起，孟擎雷感到左颊着了火似的烫热，一时之间呆愣住了。

“你少瞧不起人了，我可是凭自己的实力争取到工作，才不是像你说的那么下流龌龊。”“每个用身体换得工作的女人都很会说冠冕堂皇的漂亮话。”这女人居然敢掴他？他没当场回敬她一掌已够便宜她了，还敢继续张牙舞爪？要不是她生气起来是如此艳丽而慑人心魄，他才不会忍声吞气的放过她！

“你还说——”应楚楚气极，右手一挥又是一掌。

可惜这回没能得逞，手被孟擎雷拦住。他用另一只手用力捏住她的下巴，指尖深陷她的雪肤中，两眼燃烧着熊熊怒火严重警告：“你的美丽让我原谅你第一次的无礼，但你休想造次！”他加重力道握紧她被拦截的手腕，像要捏碎她似的，算是惩罚。敢打他的女人，她绝对是第一个！

应楚楚强忍住手腕传来的剧烈痛楚，杏眸怒瞪着他，咬牙切齿的讥讽：“我以为你和其他的男人不同，不会用那种下流可笑的眼光来看待工作能力强的女人；没想到是我高估你了，你根本和那些滑稽卑鄙的男人没两样，都是心里变态的大沙猪，你太令我失望了！”孟擎雷被她那火焰般的美丽震慑得久久无法言语。

他阅历女人无数，看过梨花带雨而愈发美丽动人的女人，也看过巧笑倩兮而魅惑人心的女人。

却从来没有看过一个女人连生气时的模样也是如此的艳若桃李，令他爱火狂燃，让他忘了回话。

“你说话呀！”应楚楚见他毫无反应，以为他根本是故意当耳边风不理她，所以更加愤怒。

她那两道火似的目光，直逼得他胸口发烫，满脑子想的都是吻她、抱她的冲动。

“你说话！”应楚楚又吼。

别的男人侮辱她，她可以不在意，遇到心情不好就顺便扁对方几拳消气；唯有眼前这个男人不同，她不许他侮辱她；因为，只有他伤害得了她！

她不禁委屈的红了双眼，幽怨且气愤难平的道：“我可以不管别人怎么看我，唯独你不行。我只在乎你的看法，你这样羞辱我会深深伤害我，你知不知道？”她不甘心地任委屈的热泪直直淌落，双眸瞬也不瞬的瞪视着他。

他从来没有遇过感情如此激烈坦率而冷艳动人的女人，看着她的泪串串落下，他不禁深感内疚，不自觉的说：“对不起——我说错话了——”“这是真心话？”她满脸狐疑不信。

“是真心话。”原本是心疼她的泪，不自觉的脱口而出；此刻，却逐渐强化成他出自真心的想法。

或许他该试着相信她，因为像她这样美丽激烈的女人，根本不必多费功夫就有一大票的男人愿意为她赴汤蹈火来取悦她。他心里十分清楚。

确定他说的是真心话，应楚楚终于破涕为笑，但仍不忘正题——“那你还要不要和我合作？”“当然要，你是最棒的！”虽然他心中还是老大不愿意她去和其他男人周旋，但他更不愿和她起冲突、惹她哭。

应楚楚笑得更甜美而迷人，眯起柔情似水的倩眸瞅住他，把自己柔软的香躯往孟擎雷身上一贴，仰起诱人的小脸，不复见方才的激烈火爆，像只全世界最温驯而挑逗人的小猫，柔声细气的说：“答应我，你以后不可以再这么伤害我，否则我会很难过、很伤心的，好不好？”她眸底盛满期盼与害怕受伤的胆怯。

那模样即使是天底下最铁石心肠的男人也狠不下心肠来拒绝她、伤害她，何况孟擎雷一向是个疼惜女人的多情种子。

“再也不会了，我保证。”这个小东西居然这么在乎他。他胸口温热一片，是感动也是自负与优越。

“嗯！”她深情的依偎在他怀里。

“可以告诉我，你要怎么说服赵世诚吗？”他还是无法不在意。

应楚楚用手指轻点他的唇，语带神秘的说：“这是商业机密，不可轻易泄露。”“是吗？”他的心又开始不对劲起来。

应楚楚很聪明的哄他，“你就等我的好消息吧！为了你，我一定会好好努力的。”她很了解在这种时候，男人想听的是什麼。

“好吧！我就等你的好消息。”那一句“为了你”的强力迷汤灌得孟擎雷全身轻飘飘，心情顿时变成大晴天。

“没问题。”她俏皮的眨眨秋水。

孟擎雷心头一热，忍不住吻上她的唇，按着又是一场激烈难舍的翻云覆雨。

她究竟是个怎样的女人？怎能在短短的数秒间内，做出那么多的表情变化？前一秒钟明明还勃然大怒的掴他一掌，下一秒钟便含情脉脉的噙着泪对他表白浓烈的爱意；再一下秒钟又怒骂他不可以不信任她、侮辱她，按着又像只全世界最温驯的小猫偎在他怀里撒娇；最后又像一团火一样的燃烧热

情和他共赴云雨巫山……孟擎雷轻轻的吐了一口气，眼睛变得深邃迷蒙，满脑子都是楚楚瞬息万变、风情万种的迷人风采。

他阅女无数却从来没有一个女人能像楚楚这样令他惊喜、令他魂牵梦萦，老是惦着她、念着她。

“还是到那小东西那里去等她吧！”他把车子调了个头加速朝小公馆奔驰。

本来今天晚上，他是打算和另一个情妇珍妮佛共渡，帮她庆生的。

毕竟在楚楚还没出现之前，珍妮佛曾是最得他欢心的女人。

最近，他因为认识了楚楚，天天和楚楚在一起，已经好些时候没去珍妮佛那边，今天是珍妮佛的生日，再不去就太不够意思了。

正好今天晚上楚楚有事会晚点回来，所以他才决定趁这个空档去陪陪珍妮佛。

可是和楚楚相聚时的种种甜蜜画面却不断浮现心头，让他中途变挂，决定到他送给楚楚住的小公馆等她回来，给她一个意外惊喜。

说不定楚楚会因为想他而提前回来呢！

想到这儿，孟擎雷眼底流窜着深情的期待。

车子开到接近楚楚住处的大厦门前时，楚楚艳光四射的倩影正好闯进孟擎雷的眸底。

他才降下车窗准备探头唤她时，另一名男士的身影却赫然出现。

赵世诚？他来干什么！？眼见应楚楚巧笑倩兮的在赵世诚服务下，钻进一辆黑色的宾士六 扬长而去，孟擎雷心中霎时疑云丛生。

楚楚为什么不告诉我她今晚晚归的原因，就是因为赵世诚这个糟老头？难道——孟擎雷目露凶光，全速前进，一路跟踪赵世诚那辆黑色的宾士六 。

宾士六 在一座花园别墅门口停下，应楚楚在赵世诚的扶持下钻出车外，那宾士便由司机开往车库。

孟擎雷也迅速的停车，在黑夜和树丛的掩护下逼近他们，想监听他们的对话——“不好意思，今天又要麻烦你帮我弄了。”赵世诚说。

“你千万别和我客气，我很乐意的。”应楚楚眯着眼睛笑道。

接着，两人有说有笑的进入屋内。

弄？弄什么！？淫秽邪恶的画面一股脑儿的全钻进孟擎雷的脑海。

“不，不会的，楚楚不会背叛我，他们一定只是要谈专访的事。一定是这样没错！像楚楚那么聪明的女人，不可能为了那个糟老头而舍弃我这个人中之龙，楚楚一向知道我是不会许情妇偷情的，所以楚楚一定不会背叛我。”孟擎雷笃定的自言自语。

可是如果是要谈公事，为什么楚楚不告诉他，要瞒他？而且那个“弄”究竟是怎么回事？孟擎雷一颗心乱糟糟，自信和疑妒在激烈交战，“不会的，楚楚一定不会背叛我，我比那个糟老头强多了，为了那个糟老头而失去我太不划算了！”说不定楚楚打的是如意算盘，认定她就算偷情他也不可能知道，所以才敢这么胆大妄为！

不无可能。尤其赵世诚讨厌媒体是出了名的，怎么可能独独对楚楚例外？除非他能从楚楚身上捞到特别的“好处”！瞧他对楚楚那副醉翁之意不在酒的色相，准是这样没错！

“该死——”孟擎雷百感交集，不过凌厉的双眼片刻也没离开过气派的

华宅。

少顷，二楼面对他的房间灯亮了。

一男一女的身影映在落地窗后的窗帘上。

不用说，那个丑男体型的男人身影就是赵世诚那个糟老头，而曲线玲珑的女人身影就是楚楚。

“他们要是敢做出背叛我的丑事，我绝不轻饶！”孟擎雷紧握双拳，瞪视着窗帘上那一双人影的眼睛，有着露骨的杀气。

窗帘上的两个人影，一开始相距大约一步半的距离，各执著一只酒杯，应该是在对饮。

后来，男的人影躺在靠落地窗的床上，女的人影也随后上床。

接着，女的人影好像以骑马的姿势坐在男的人影身上，上上下下挺有规律的晃动着……“天杀的——”孟擎雷再也看不下去，用力猛按门铃。等佣人一应门，他便以喷射机的速度冲进人家的家里，直闯二楼那个“案发地点”去捉奸。

他不声不响的踹开没上锁的门，打算杀他们个措手不及——“你们这两个——”呃！？一、二、三？怎么有三个人！？“孟先生！？你怎么突然来了？”赵世诚和应楚楚看到脸色阴晴不定的他很是意外。

“这位先生，你不可以乱闯。”尾随进来的管家上气不接下气的说：“老爷，实在很抱歉，这位先生说是你的朋友要找你，我们一开他就突然往屋里冲，我拦也拦不住，实在很抱歉。”“没关系，孟先生的确是我的朋友，你去准备茶水给孟先生。”赵世诚温和的把管家打发走。

此刻的孟擎雷实在尴尬极了，不但没有逮到预想中的奸情场面，而且还犯了擅闯别人家里的罪状。

人家赵世诚和应楚楚根本不是在做什么他想的那件“下流事”，赵世诚是在床上没错，但不是躺着而是趴着。

楚楚也的确在床上，但却和赵世诚一样衣冠整齐，而且是跪坐在赵世诚左腿外侧，双手按在赵世诚的腰脊部位。

而且靠墙的沙发上还坐着一个十六、七岁的少女。

“你——你们在做么？”孟擎雷虽然十分困窘，依然脸皮厚兮兮的问出心中的疑惑。

赵世诚很友善的说：“不好意思让你看到这样的奇怪场面，我因为旧疾常腰酸背痛，楚楚正好精通按摩推拿术，所以就经常帮我按摩，真的挺有效的呢！”“原来是这样——”看来全是他的误会，楚楚并没有背叛他。

“对了，你怎么会突然跑来了？”应楚楚笑容可掬的问。

“我——”“你该不会是也喜欢楚楚，所以偷偷跟来的吧！”坐在沙发上的小女孩十分不友善的插播。

好精的臭丫头，全给她说中了！孟擎雷一阵心虚，更感尴尬。

“诗织，不可以对孟先生无礼。”赵世诚制止自己的宝贝女儿。

“我哪有无礼，我只是说出我心里的想法而已嘛！”赵诗织不听劝阻，又对孟擎雷提出警告：“我告诉你，就算你喜欢楚楚也没有用，因为楚楚喜欢的人是我爸爸，不久的将来就要嫁给我爸爸当我的新妈妈，一辈子待在我们家。”什么！？孟擎雷差点昏倒。

“诗织，不许胡说。”赵世诚气急败坏的再一次制止宝贝女儿。按着又转向孟擎雷加以解释：“孟先生，很抱歉，小女无知出言无状，请你别和她计

较。小女她因为曾被楚楚所救，又和楚楚很合得来，非常喜欢楚楚，所以才会这样说；你可千万别当真，若传出去会对楚楚造成困扰的。”“我明白，赵先生不必担心，我不是多嘴的人。”孟擎雷脸上虽然虚伪的应对，背地里却咒骂得横七竖八——真会假仙，若传出去不是正合你意？哼！老虾蟆也想吃天鹅肉？真是下流！

赵诗织不依的又嚷：“爸，你怎么可以出尔反尔，你明明也很喜欢楚楚，还答应过我要把楚楚娶回来陪我的，怎么可以突然变卦？我不管，我不管啦！楚楚，你自己说，你喜不喜欢我爸？”说着便蹦到应楚楚身边，扑进应楚楚怀里撒娇。

不要脸的糟老头居然利用女儿当说客，简直卑鄙下流！孟擎雷恨不得把赵氏这对惹人嫌的父女档给K昏。

不过眼前最重要的是听听看楚楚会怎么回答。

楚楚，你爱的是我，可千万别因为那个臭丫头而心软！

应楚楚温柔的捏捏赵诗织期待的粉脸，笑言：“我是很喜欢赵先生，但我最喜欢的人是你哦！”“真的？”赵诗织听得心花怒放，把应楚楚抱得更紧，“我就知道你最喜欢的人一定是我！唉——太可惜了，如果你是男的就好了，这么一来我们就可以结婚，永远在一起了。”“现在这样也很好啊！我一样喜欢你的。”“那不一样，我——”在应楚楚热情的凝视下，赵诗织突然心跳加速，说不下去了。

“好了，我和你爸爸、孟先生还有正事要谈，你先回房里去写功课，改天我再陪你出去玩，嗯？”“真的？不许反悔哦！”赵诗织喜出望外。

“一言为定。”赵诗织这才肯乾脆的走人。经过孟擎雷身边时，又带着敌意，用只有孟擎雷听得到的声音对他示威：“看见没？你喜欢楚楚也没用，快滚吧！”说完她才像一阵风似的走人。

“该死的臭丫头！”孟擎雷气得咒骂在嘴里。

“对了，孟先生，我们还不知道你今晚的来意呢！”应楚楚又问。

“我是为了合作的事，特地来拜访赵先生的。”我们？这算什么话，好像他们真是夫妻一样！难道楚楚真的打算嫁给这个年近半百的糟老头？孟擎雷一颗心泼不溜丢的。

“原来是这样，好巧呢！”应楚楚完全不怀疑他的动机，因为她今天和赵世诚有约的事并没有告诉任何人。

赵世诚一听连忙客套的说：“真不好意思还特地让孟先生跑一趟。不过你真不愧是圈内叱咤风云的影视金童，居然懂得派楚楚来邀我，我就是独独对楚楚没辙哪！你实在很有眼光，楚楚的能力非常好呢！有她助阵，贵公司的杂志一定能一炮而红的。”“不来了，你又取笑我了。”应楚楚不依的撒娇，模样煞是迷人。

赵世诚被她逗得开怀大笑。

孟擎雷则是快笑僵了，瞧他们那么熟稔，心中气极——还笑？有什么好笑？疯了不成？乾脆笑死算了！

“别走，不要——”孟擎雷心碎的惊呼，脸色刷白地从恶梦中惊醒，豆大的汗珠涔涔直冒，上衣早已湿透。

是梦！？他局促的急喘着，全身神经好像紧绷的弓弦。

他居然梦见楚楚不要他了。她用甜美妩媚的声音向他挥别，千娇百媚的挽着另一个男人的手臂，头也不回的潇洒离去，任凭他怎么呐喊呼唤，也

唤不回渐行渐远的佳人。

“幸好是梦……”孟擎雷将失去血色的脸埋进冰冷的双掌中，微微颤抖。

自从那次在赵世诚家一别，他的心便变得很不踏实，老是反覆的想着：或许楚楚并不如他想像中那么爱他、在乎他！

或许楚楚并不是非他不可，只要符合未婚、不婚的男人都可以！

或许楚楚心里还有其他男人！

或许楚楚已经准备离开他了！

或许……太多的或许、太多的不确定，让他变得旁徨不安、恶梦连连。老是不不断的梦到楚楚向他说再见，然后很乾脆地和别的男人走了。

搞不好有一天，楚楚就趁着他睡着时，偷偷溜走了——想到这儿，他不禁慌乱地将右手探向床的另一半——空的！？“楚楚！？”惊见佳人不在枕边，孟擎雷顿感恶梦成真，慌乱得滚下床。

“怎么了？好端端的怎么会滚下床？”幸好应楚楚在这绝望的节骨眼上及时出现。

“楚楚？”太好了！楚楚还在！孟擎雷像绝地逢生一样狂喜。

他火速的从地上跃起，扑向应楚楚，用力的抱紧她，藉此来确定她真的还在他身边没有丢下他。

“你做恶梦了？”应楚楚被他抱得快喘不过气来，心中却有一种扎实稳当的感觉。她轻轻的将手上端的热牛奶放在茶几上，免得打翻。

“嗯！好可怕的恶梦——”他愈抱愈紧，深怕一松手，他的楚楚就会像一阵烟般消失得无影无踪。

“恶梦就只是恶梦，别想它就行了。”她试着安抚他，心中有股暖暖的激流在奔窜。

“你到哪里了？”该不会真是要离开他，听到他的叫喊才中途折返的吧？

“我看你这些日子睡觉时老是作恶梦，今晚格外严重，叫得好凄厉骇人。所以就起来帮你冲了一杯加了白兰地的热牛奶，听说有安定神经、帮助睡眠的作用。正想叫你起来喝了再睡，谁知才冲好端来，你就先醒了。这样正好，来，喝了它。”“不要，我只要你——”他执拗的吸附在她身上，说什么也不肯松手。

他真是太丢脸了，楚楚对他这么好，他还怀疑楚楚想偷偷离开他！

应楚楚拿他没辙，只好暂时顺着他，轻抚他像乌鸦羽毛般性感乌亮的黑发，心中甜甜热热的。

人家常说：男人不管长到多大年纪，都会有孩子气的一面；尤其是在他最深爱、最依赖的女人面前，更容易表现得像个小孩子一样。看来果真不假。

这么说来，她是雷心中的最爱喽？应楚楚不禁酡红了双颊。

见他情绪较为平复，她才关心的低声轻问：“做了什么恶梦？”“我梦见你不要我了。”他像个受伤的小小孩。

“怎么会？我很想和你谈一辈子的恋爱，当一辈子的情人呢！”“真的？”孟擎雷闻言，精神为之大振。

“嗯！除非你不要我！”迎着他那毫不掩饰的惊喜，她觉得他真的好好像一个长不大的小孩子一样，可是她却好喜欢。

“我才不会不要你！”孟擎雷像吃了一大罐定心丸，内心踏实许多。

“来，喝了这杯牛奶。”“好！”“我们到阳台去吹吹风吧！”应楚楚体贴的

提议。

“嗯！”孟擎雷的双臂自始至终都没有离开过应楚楚的香躯。

夜风调皮地吹拂着应楚楚发香飘逸的如云长发，点点光子吻上她的全身，像施了魔法似的，把应楚楚烘托得比平常更加妩媚动人。

孟擎雷看得疑了、醉了。

他有预感，他这辈子大概永远也看她看不厌。

“你为什么要当情妇？像你条件这么好、有不错的工作、人又漂亮，想追你、娶你的男人一定很多，你根本不需要当情妇，是不是？”他衷心的说。

“因为我和你一样不想被婚姻所束缚。如果我和一般男人谈恋爱，最后一定免不了会触及婚姻的问题，到时可就麻烦了。所以，还是当情妇比较妥当。一般来说，会养情妇的男人通常不会娶情妇为妻，所以最适合我了，我可以免去结婚的压力，一辈子只谈恋爱。”这就是她的爱情观，早在大学时代她就决定了。

虽然她的三个姊妹盈盈、纤纤和翩翩都结婚了，而且都过得很幸福，但她只是衷心的祝福她们，却从不曾羡慕她们。因为她早就知道以结婚为终点的爱情模式并不是她想要的，而且不适合她。

“你的意思是说，对你而言只要愿意养情妇的男人全都可以？”孟擎雷好不容易平复的心又开始忐忑不安。

“并不尽然，我可是有选择性的。记得第一次见面我就跟你说过，我的原则是不当有妻小的男人情妇。”“为什么？”“我不想因为我的存在而伤害另一个为家庭付出一切的女人，还有那个家的孩子，毕竟他们都是无辜的。”她非常坚持这点。

“难道你就不怕伤害那些没有妻小的男人其他的情妇？”他又问。

“不怕，在我的情夫未婚的情况下，每个情妇都有公平竞争的权力，输了只能怪自己魅力不够，怨不得别人。想当情妇就要有这层体认，否则就乾脆别做，乖乖地去找一个普通的男人，谈一场普通的恋爱，然后结婚生子过着平凡幸福的婚姻生活，不要异想天开的想飞上枝头当凤凰。”“你非常特别而且很有思想。”正是他最欣赏的典型。

“我自己也这么觉得。”自信也是她迷人的特质之一。

孟擎雷连她这份自信也打心坎里喜欢。

真奇怪，这样的话如果出自别的女人口中，他会很鄙夷，当对方在空口说大话、可笑至极，唯独对楚楚不会。

“还有其他条件吗？”他再问，毕竟符合她先前说的那些条件的男人还是很多。

“最重要的一点是，他必须是让我喜欢的男人！”应楚楚坦荡荡的表态。

“让你喜欢的男人很多吗？”他此刻更加不安。

应楚楚聪明的以笑代答，只说：“目前我最喜欢的人是你。”目前？那以后呢？目前又代表了多久？一连串的不确定让孟擎雷心中的不安因子愈扩愈大。

“怎么了？”见他突然静默不语，她关心的问。

“没事，只是觉得这样真的好吗？”他不好说出内心的不安全感，只能不着边际的语无伦次。

应楚楚以为他是在为她的将来担心，心中暖烘烘的说：“别为我担心，就算将来我对你不再有吸引力，促使你想和我分手时，我绝对不会怨你，也

不会怪你，更不会死缠着你，这是当情妇该有的认知和心理准备。所以你不必为我的将来挂心，只要我们现在在一起很快乐就好了。”“是吗？”他听得更加惴惴难安。

原来楚楚已经有离开我的打算，她并不想一辈子和我在一起，所以才把将来的事都打算好了？想到这儿，他好不容易获得喘息的心，又悄悄蒙上一层阴影……

## 第四章

天上碧桃和露种，日边红杏倚云栽。

芙蓉生在秋江上，不向东风怨未开。

接下来的日子，孟擎雷又是在梦见楚楚离开他的一连串恶梦中渡过。

“不能再这样下去了，必需想个办法才行——”孟擎雷强烈的告诉自己。

他必须尽快证明楚楚是很爱他、在乎他的，如此他才能相信楚楚不会离开他，好让自己不再被恶梦惊醒。

经过一番慎思熟虑，他似乎想到了不错的办法……孟擎雷想到第一个印证楚楚爱他的方法是：临时爽约，好造成楚楚突如其来的强烈失落感，进而惊觉他不在她身边是多么寂寞难过的事。

想到楚楚可预见的落寞神伤模样，孟擎雷便打心坎里发出得意的笑声。

“嗯！时间差不多了。”好不容易等到和楚楚约会的时间，他便拨了应楚楚随身携带的大哥大号码。

真幸运！电话很快就接通了。他马上按计划以让人很容易就听出没什么诚意的口吻，虚伪的抱歉道：“楚楚，不好意思，今天的约会必须取消，我有比见你更重要的事要办。”说得完美极了！孟擎雷对自己的出击深感满意。

接下来，楚楚一定会像被超级大鸭蛋噎到一样，以极为失望的口吻表示不能见到他的遗憾。太棒了！他非常亢奋的期待着。

偏偏事与愿违，话筒彼端传来的却是和他一样毫不在意的态度，而且是松了一口气的语气道：（太好了，我们真是心有灵犀。我才正要打电话告诉你，我现在工作正忙暂时走不开，想跟你取消今天的约会；没想到你也是，我们真是太有默契了。所以你也不必抱歉，工作要紧嘛！好了，我又要去忙了，我们再联络，拜拜！）说完便匆匆挂电话。

“喂！喂——”孟擎雷怎么也没料到会是如此出人意表的结果，对着话筒吼了好多声。但，回应他的却只是断线特有的嘟嘟声。

“该死！”孟擎雷气得乱用电话。

这是意外不算数，所以他必须再找个机会重新出击。

“对！就这么办！”而且这次要更强势一点，呵……第二天，孟擎雷又重新印证昨天未能完成的“实验”。

“可恶，怎么一直电话中，是哪个长舌鬼老是占线！”孟擎雷拨了十多分钟的电话，拨得火冒三丈。

幸好老天有眼，在他火山尚未全面爆发前，接通了电话——“楚楚吗？不好意思，我今天又有比和你约会更重要的事，所以不能陪你了，再联络！”

说完便很痛快的挂掉电话。

方才累积的怒气正好加强了他讲话的气势，达到此昨天更令他满意的效果。

“现在楚楚一定感到强烈的失落而意识到我在她心中的份量了！”想到计画如此顺利，孟擎雷便得意洋洋的大笑。

按着，他该怎么打发今晚的时间呢？最近几个月来，他已经很习惯天天和楚楚一起共渡，现在身边突然少了那个小东西还真是有点怪怪的。

不过为了证明楚楚是多么爱他、重视他，好让自己今后不再做恶梦，这是必要的牺牲。

“去找珍妮佛好了。”他想到了打发漫漫长夜的好方法，但是却在发动车子后改变了心意。

“还是去茶坊坐坐，享受一下难得的独处时光吧！”不知道怎么搞的，他突然对楚楚以外的女人全失去了兴趣。

进了茶坊，点了一壶东方美人，孟擎雷执起闻香杯深深一闻，东方美人特有的隽永茶香，让他心情大为舒畅，很满意的淡品几口。

“不错！不错！”虽然东方美人算不上多好的茶，但他就是偏爱它那股独特的香甜味道。

“不来了，孙总，你老是喜欢取笑人家。”隔壁包厢传来熟悉悦耳的娇笑声，夺走了孟擎雷的注意力。

楚楚！？不会吧！她现在应该在家里寂寞难耐的等着他才对，不可能出现在这里。可是为了慎重起见，孟擎雷还是决定偷窥一下隔壁包厢，好证明那声音的主人不是楚楚。

“天杀的！真的是她——”只见本来应该独守空闺想他想到默默饮泣的应楚楚，这会儿居然在这个不该出现的地方出现，而且还神采飞扬的和另一个男人卿卿我我、谈笑风生，全身上下连一丝丝悲伤落寞的味道都嗅不到。

“这是怎么回事！？”要不是顾及自己的立场，孟擎雷早就冲到隔壁包厢兴师问罪去了。

难道楚楚根本就不是那么爱他、在乎他，一切全是他自己一厢情愿、自信过度？无端的疑惧与不安像洪水般袭向孟擎雷，而且愈扩愈大。

当晚，他又作了楚楚离开他的恶梦。

最令人泄气的是，他居然连向楚楚问明“真柑”的勇气也提不起来。

不过，孟擎雷绝对不是一个会轻易死心的男人，他自信自负的性格特质赋予了他愈挫愈勇、不达目的绝不善罢干休的行动力。

他很快便又重新振作起来。

“既然临时悔约的方法行不通，那我就换另一种方法试试！”他深信这次的出击一定会顺利成功。

女人一向是一种喜欢抱醋狂饮的动物，所以孟擎雷这次用的方法便是“吃醋法”。

他的计画是这样的：他事先和楚楚约好今天在他这个佛德大道上的别墅见面，然后他又另外约了珍妮佛来这里，并且故意不锁门；楚楚来时，他便故意和珍妮佛打得火热，以便让楚楚撞个正着。

然后，他才故意用满不在意的口吻对楚楚说一句：“啊！我忘了今天和你有约，不过我今天想和珍妮佛共渡，所以你先回去好了，我改天有空再去看你。”按着便又把楚楚撇在一边，继续和珍妮佛打得火热。

如此一来，楚楚一定会打翻醋 子，当场争风吃醋的撒泼起来。

届时，他便可以证明楚楚是很爱他又在乎他的。

“这次一定行得通，绝不会再失败！除非楚楚那个小东西不是女人！”而他确信她是！

所以他这次的计画一定会成功。这么一来他就不会再做恶梦了，而且又可以欣赏楚楚为他吃醋的美丽模样，真是一举两得。

当门铃优雅的扬起，孟擎雷的心情也随之愈发高昂。

珍妮佛来了！

应楚楚带着雀跃的心情，匆匆赶至孟擎雷位于仰德大道的别墅。

为了给孟擎雷一个惊喜，她决定偷偷的闯进屋里。这并不难办成，因为每次孟擎雷约她到这个别墅见面时，都会不上锁好方便她给他意外惊喜。

来了！孟擎雷从红外线防盗系统的萤幕显示，知道楚楚已进了前院，悄悄逼近门边。

于是他按照计划突然把珍妮佛拉进自己怀里，火辣辣的吻上她的唇瓣。珍妮佛认定是自己引诱成功，欢天喜地的抓住机会、使出浑身解数的回吻他。

两人正打得火热，应楚楚满怀笑意的闯了进来——“雷，我来了！”下一秒钟，应楚楚花般的笑颜瞬间僵固。

她眼前究竟发生了什么事？难道她眼睛出了毛病，否则怎么会看到雷正在和另一个女人热情拥吻的幻影？不，不是幻影，是真实的情景！

“你——”面向应楚楚的孟擎雷见时机成熟，才一脸意犹未尽的移开黏在珍妮佛嘴上的唇，抬起头故作惊愕状的直视应楚楚，以意外的口吻道：“楚楚？你怎么突然来了！”嗯！伪装的完美度百分之百。

“我们事先约好了，所以我才来的。”“啊？！对不起，我忘了——”孟擎雷刻意展露出一副贵人多忘事的糊涂样。接着他情意绵绵的看看怀中的珍妮佛，才歉然的说：“不过我今晚已经有伴了，所以你能不能先回去？我改天再补偿你。”太好了！这么一来楚楚一定会知道他并不是完全属于她一个人的，以后她就会为了怕失去他而对他更紧张在乎。

而且她很快就会打翻醋缸。

五、四、三、二、一——“我明白了！”来了！孟擎雷兴奋得血脉贲张。

然而，应楚楚却没有演出他期望中的妒恨抓狂，而是一副很遗憾的表情叹了一口气道：“本来我是想来邀你一道去香港做个二日游的，因为我明天和后天刚好有休假，连机票都买好了，想给你一个意外惊喜呢！不过你既然另有节目，那我也只好取消邀你同行的计划了。不过没关系，你别介意，我找别的男人陪我去就行了！咱们这几天就各玩各的吧！不打扰你了，拜拜！”她连一点时间都没留给孟擎雷，一派潇洒的带上门便头也不回的绝尘而去。

留下呆若木鸡，不知道该哭还是该笑的孟擎雷，像支电线杆一样直楞楞的杵在原处。

楚楚刚刚说什么？她——该死！他又弄巧成拙了！

应楚楚一路势如破竹的抵达松山机场，背脊 得直直地疾步踏进机场大厅，笔直的朝盥洗室冲去。

一踏进厕所锁上门，她便全身虚脱地沿着厕所的门板缓缓滑下身子，终至蹲在地上。

两眼无神地直视着没有聚焦的前方，脑袋瓜一片空白。

雷有很多其他的情妇这事她早就知道，而且也清楚雷永远不会是她一

个人的，从过去、现在，直到未来。

目睹雷和别的女人缠绵是她早在决定当情妇之初，就已经预料到而很有心理准备的事。

她知道自己不是圣人，亲眼看见自己心爱的男人当着自己的面和别的女人亲热时一定会心痛，但是她以为不会这么痛。

没想到当真遇上时，却比她预想的还要痛苦数十万倍。一颗心像瞬间被抽光了血液，然后无情地被果汁机绞碎了似的，好痛好痛。痛得她站不起来、无法言语，只是任凭两行清泪肆无忌惮的滑落。

同时，她也没想到她的醋劲居然和其他女人一样大。

当雷无视于她的存在而选择他怀中那个女人时，她竟负气的扯下大谎，故意说她要找别的男人一起同游香港，以报一箭之仇。

其实她根本没有那个打算。除了雷，她根本不想和其他男人出游。

不经意地，雷和那个女人热吻的镜头又狂妄地占据她的脑海，再一次撕裂她的心。

她的泪因而更加泉涌。而她并未加以理会，只是任凭两行清泪像忘了关的水龙头，汨汨淌落。

一想到楚楚现在一定已经和一个他所不知道的男人，快快乐乐的共游香港、玩得忘我，孟擎雷便痛苦万状，恨不得一头撞死算了。

“该死——干嘛自作聪明——就算想试探楚楚也该挑个好时机才试，干嘛这么莽撞。现在好了，白白的错失和楚楚同游香江的机会，还把楚楚推给了别的男人，真是——可恶！”孟擎雷愈想愈懊恼，愈想愈心痛，“做什么鬼实验啊，大笨蛋！”结果他证明了什么？什么也没有，只是让自己更确切的感受到楚楚并不如他想像中那么爱他。

否则她怎么看到他和其他女人亲热一点也不生气，还很潇洒的拍拍屁股走人？“不！我不相信，楚楚是爱我的，一定是的！”所以他不可以这么快就打退堂鼓，他应该拿出杀手锏来改变对他不利的现状！

常言道：一日不见，如隔三秋。

因此孟擎雷接下来的计策便是——突然失踪一个月。

当然，他还有工作要做，所以不可能全面失踪，而是只针对应楚楚的“局部失踪”。

换句话说就是：他只是刻意让应楚楚见不着他、也找不到他，并且刻意制造他是已对她失去热度、转投其他情妇怀抱，所以才会冷落她、抽不出时间去找她。

这确实是个一石二鸟之计。

一来可以让楚楚因长期见不着他而对他思念热切、失魂落魄，进而意识到她是多么爱他、需要他。

二来又可以暗中监视楚楚，看看她究竟会不会趁他不在她身边时，去找别的男人偷情。

也就是说，接下来的一个月，他将会多了一份工作——徵信社干员。

“一、二、三、四、五、六，已经六天了——”应楚楚以指头数着墙上的月历，愈数心里就愈难受。

她已经连续六天没有见到雷、听到雷的声音了。

这是自从她当雷的情妇以来，从来没有发生过的事。

回想过去那段日子，除了偶尔几天她或雷工作太忙分不开身之外，他

们几乎是天天见面、天天腻在一起、同床共枕，欢度每一个浪漫的夜晚。

像这次这样，雷一连六天没有音讯，连一通电话也没给她是从未有过的事。甚至她到雷的公司去交采访稿也见不着雷的面。

“难道雷已经对我厌倦了，所以才对我不闻不问？就像上次一样，流连在他那一大票情妇之间，不再需要我了？”可怕的念头让她由上至下全身僵冷，不由得打了一个哆嗦。

她是怎么了？这不是当情妇最常遇上的结局？她早就有了万全的心理准备呀！

而且，她自己不是曾说过：“当雷对她厌倦时，她会识趣的自动消失，绝对不会拖泥带水，更不会死缠烂打。”现在，正是她该悄悄离开的时候了，她为什么迟迟不走？还死皮赖脸的赖在这里等雷，傻傻的期盼雷突然闯进来，帅气的对她笑道：“我是故意吓你的，其实我一直是最喜欢你的！”“天啊！这不是我，这太不像我的作风了！我应该更潇洒、更提得起放得下才对，不应该是这样婆婆妈妈、拖泥带水和其他女人一样。这不是应楚楚，这不应该是应楚楚该有的行为！”仅管应楚楚一次又一次的嘲弄自己、试图激励自己振作，但是她的心却硬是不合作，无法坚强起来，更无法挥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的潇洒离去。

占据她脑海的，尽是昔日和雷共渡的每一个幸福的日子，以及雷已经不再爱她的无边恐惧。

“我真的好想好想听听雷的声音，即使是一下下也好——”她喃喃自语，心中燃起了渴望，冲动地抓起电话，按了雷办公室的专线号码。

然而，在按下最后一个号码的前一秒，她突然想起了雷所订下的“情妇十诫”，其中有一诫便是：不准介入雷的工作、干扰雷的工作。

她现在打电话到公司找雷，不正犯了这一诫？何况，雷已经不再喜欢她了，她这一打岂不——“不行——不能打——绝对不能……”她用力的挂上电话。

可是，她真的好想听听雷的声音，好想好想啊！

倏地，她想到了不坏的方法：“我只要不出声雷就不知道我是谁了。我只是要听听雷的声音就挂电话，应该不会有问题。对，就这么办。”应楚楚开开心心的重新执起话筒，按了早已滚瓜烂熟的号码，当接通后的嘟嘟声响起，她的心也随之扑通扑通地剧烈起伏。

（你好，我是孟擎雷，请问哪里找？）是雷的声音，真的是雷的声音！应楚楚激动得想落泪，为了怕出声被雷识破，连忙捂住嘴巴，连呼吸都不敢太大声。

（喂？请问你是哪位，喂？请说话，我听不到你的声音——）卡嚓！嘟——嘟——嘟——对方终于感到莫名其妙地挂断电话。

应楚楚却一直抱着话筒，仿佛那话筒是什么稀世珍宝似的，整个人还陶醉在雷低沉又极富磁力的嗓音中，疑疑地傻笑。

“再拨一次好了。”（你好，我是孟擎雷，请问哪里找？）呵！又是一样浑厚的嗓音，好迷人哪！应楚楚一颗心持续不规律的鼓动。

（喂！请问你是哪位？请说话，电话坏了吗？喂——）按着，对方又挂断了。

应楚楚意犹未尽的重复数次之后，对方终于把电话拿起来，再也打不进去了。

至此，应楚楚才停止打电话的动作。

心情因为一连串的行动而逐渐好转，回复了以往的乐观洒脱。

“我不该轻言放弃的，在未跟雷当面谈清楚之前，我不该自己胡思乱想。说不定雷是因为有什么难言之隐才会这样，我是他的情妇，应该要信任他、原谅他才对，否则根本不配当雷的情妇。”她对镜中的自己如是说。

对！她不该自暴自弃，要对自己的魅力有信心才是！

她看得出来，雷一直很迷恋她的，所以她不该这么缺乏自信。

“这样吧！趁雷没空来的这期间，我好好的致力于工作，做个热爱工作的女人！”她下定了决心，重新振作起来。

这么一来不但可以藉工作的忙碌，暂时忘却相思之苦；二来又可以累积休假，等和雷再度重逢时能有足够的假期结伴出游，好好弥补这段日子的空白。

“就这么办！GoGoGo！”她已全身充满干劲。

同时，她决定好好的思考一下，该怎么改善和雷之间的现状……（喂！请问你找哪位？喂，请问你听得到我的声音吗？请说话，喂——）卡——噤——！

应楚楚终于挂断电话。今夜已经是连续第三个夜晚在深夜接到这样的无声电话了，而且每次都在十一点左右打来，反反覆覆的打了将近一个小时，直到十二点之后便不再作响。

如果是平常，应楚楚会警觉是恶作剧的电话而把话筒拿起来。

但这个无声电话打来的时间实在是太巧合了，所以应楚楚才会另眼看待。

其一是——半夜十一点到十二点这段时间，是雷不能来陪她共渡漫漫长夜时，用来和她枕边热线的特定时段。

其二是——开始接到这个无声电话，是她打无声电话到雷公司去那天晚上才开始的。

因此，应楚楚便天真的假设：这些无声电话可能是雷打来的。雷因为她那天打的无声电话觉得挺浪漫的，故起而效之，反过来打给她也说不定。

无论真相如何，应楚楚宁愿相信是这样。

听！又打来了。

（喂，请问你找哪位？喂，请说话——喂——）卡噤！嘟——嘟——嘟——电话彼端的孟擎雷在最后一通电话被挂断之后看看墙上的钟，已经十二点了。

所以，今夜的无声电话就到此为止。

他一脸陶醉地吻了话筒一记，然后把它当成应楚楚的化身，热情无限的抱在怀里睡觉。

“晚安！楚楚！”他浓情蜜意的对话筒说。

自从刻意消失在楚楚周遭之后，他就直害相思，迫切的渴望见楚楚一面、听听楚楚的声音；尤其到了夜阑人静时，思念更剧，几乎毁灭了他。

他本来以为只要去找其他情妇作伴，一个月很快就会过去。

没想到却提不起劲去找其他的情妇。

日子开始变得索然无味，对楚楚的思念却与日俱增。

正当他已熬不下去，决定不再做什么印证而冲去找楚楚时，突然在办公室接到了无声怪电话。他突然灵机一动，如法炮制的用在楚楚身上。

果然稍具舒解相思之效。

“再打一次好了。”孟擎雷忍不住重按了一组熟悉的号码。

（喂！找哪位？）怎么回事，居然是男人的声音？孟擎雷像被什么妖魔鬼怪吓着似的，反射性的挂了电话。

心中原有的激情瞬间被疑妒取代。

“难道楚楚真的背着我偷人？”孟擎雷有种强烈的杀人冲动。

“不，先别冲动，再确定一次再说。”他命令自己保持冷静，按了一下重拨键——（喂！找哪位？）又是刚才那个男人的声音。

不过，这次孟擎雷力持镇定的问了一句：“请问这个电话号码是xxx.....吗？”他迫切的希望奇迹出现，他真的拨错电话号码。

（不是，你打错了，笨蛋！）对方很不客气的挂断电话。

孟擎雷却不以为忤，笑得像个傻瓜一样，嘴里不断的重复呢喃：“太好了，果真是拨错了，楚楚并没有背叛我！”但为了安心起见，他又仔仔细细的按了楚楚的电话号码加以确定——（喂，请问你找哪位，喂——）嘿！果然是楚楚甜美性感的声音。

孟擎雷终于安心的抱着话筒入眠。

监视楚楚的这一个多星期以来，他发现楚楚的生息很正常而规律。

早上九点不到就出门工作，晚上大概十点就准时回家，而且并没有看过其他男人接送她上下班。

看样子楚楚应该很安份，没有背叛他才是。

关于这点，孟擎雷愈想愈满意、愈想愈安心。

“不过楚楚每天都神采飞扬的早出晚归，一点也没有失魂落魄、因想念我而憔悴的样子——”难道对楚楚而言，他真是可有可无的存在？想到这儿，他的心又沈到海底深堑去了。

今夜，只怕又要失眠或者恶梦连连.....

## 第五章

应楚楚和何翩翩又聚在“赖着不走”闲聊。

“他还是对你不闻不问吗？”何翩翩边拭乾盘子边问。

“已经十二天了，不过我不会让事情再这样下去。”应楚楚脸上没有黯然神伤的表情，反而是一副雄心万丈的气势。

“这么说来你已经有办法对付那个花心大少了？”何翩翩十分好奇，放下手边的工作，坐到应楚楚身边，很期待的看着她。

应楚楚邪门的浅笑，问道：“你认为对一个已对你渐渐失去兴趣，而改投别的女人怀抱的男人，应该用什么方法对付他，他才会回头？”“当然是让他吃醋！”何翩翩理所当然的回答。

“宾果！我就是要让他吃醋，进一步觉得轻易放弃我恨可惜。”应楚楚自信满满的说。

男人这种动物天生就多那么一根名叫“贝戈戈”的骨头，所以想套牢他们，女人就得花点心思。

“你想怎么做？快说给我听听。”何翩翩迫不及待的催促。她们四春姊妹

当中，就属楚楚对男人最有办法。

“想达到最好的效果，一定得透过我不可能认识，雷却一定认识，而且有机会加油添醋地对雷嚼舌根的人，去向雷大肆渲染。”应楚楚坏兮兮的说：“这一招叫“声东击西”！”“那个最佳人选是谁？”“我知道雷有一个叫珍妮佛的情妇，她经常在下午两点到四点半之间跑到东区去逛百货公司和精品名店，顺便到希尔顿大饭店喝下午茶，我只要和一个出色的男人出现在她看得到的地方，她就会发挥长舌妇的造谣天份，以最有效果的方式向雷说得一清二楚了。”应楚楚笑得很贼。

何翩翩恍然大悟地一个响亮的弹指，高呼：“好主意，真有你的！那——那个出色的男人应该谁最具说服力？”“韦涛喽！”“韦涛？他不是出国洽公还没回国吗？”否则那个男人的确是最佳人选。

“涛跟我说，他明天就回来了。”应楚楚一副志在必得的气势。

珍妮佛对着话筒娇声嗲气的直说：“我真的真的有非常重要、非常重要的事要跟你说，你无论如何今天一定要抽出时间陪我。”“你到底想说什么现在就说清楚。”孟擎雷有些不耐烦。

真的很奇怪，自从认识楚楚以后，他好像对其他女人全都失去了兴趣。就连曾是他最宠爱的珍妮佛也一样令他心烦。

“这件事在电话里不好明说，你一定要来看我才行。”珍妮佛缠功一流。最近孟擎雷十分冷落她，她不好好加把劲缠住他怎么行？“你再不说我要挂电话了。”孟擎雷懒得和她瞎耗。

“等一下，我说就是了，是有关你那个新欢偷人的事。”珍妮佛恶毒的告状。

“你说什么！？”楚楚偷人！？“详细情形等你来再说，我还有照片为证呢！”她知道孟擎雷最恨他的女人给他戴绿帽子，所以这一招铁定奏效。

“我马上来！”目睹那一张张状甚亲匿的照片，孟擎雷真是愈看愈火大。

怎么全是同一个男人？这个天杀的男人不是韦涛吗？他居然敢用淫手揽抱楚楚的纤腰和香肩，那些全是他的专利耶！

眼看孟擎雷一副想把人生吞活剥的恐怖模样，珍妮佛还火上加油的大力煽火，黑心肝的猛造谣：“要不是我曾在你那个别墅看过这个女人，”其实她经常在暗地里妒恨的偷看，“我还真不敢相信和韦涛在一起的人是她呢！你是知道的，我这个人最不爱乱嚼舌根，”才怪！

“实在是因为最近我几乎天天都看到他们两个，卿卿我我的出双入对，我怕你被戴绿帽，但又怕冤枉人，所以特地拍下照片之后才告诉你。”为了拍到这些照片，她可是费尽了心血呢！

“你都在哪里看到他们的？”孟擎雷看起来像杀人魔王。

“东区的百货公司、精品店和希尔顿大饭店都见过他们。”一想到这个害她失宠的眼中钉即将拔除，珍妮佛便愈说愈带劲。

“他们到希尔顿开房间？”该死！

“我是没直接看到啦！不过，经常出入那里，总不会只是去喝个下午茶而已吧！哎呀，这只是我的愚见，你听听就算了。”珍妮佛虚伪的娇笑。

孟擎雷雨眼冒火，声调像来自地狱的恶鬼，“除了这个男人，你还看过她和其他男人在一起吗？”“当然有，而且不只一个。只是她和其他男人在一起的频率不像韦涛这么高，所以我没有足够的时间拍她和其他男人厮混的照片。”事实上她从头到尾都只看过应楚楚和韦涛在一起而已，但是想抹黑

情敌，自然得自行加料才够精采绝伦。

“该死——”孟擎雷气得一张帅气的脸剧烈扭曲变形，太阳穴附近青筋正猛烈爆跳。

珍妮佛乘胜追击地对情敌发动进一步的攻击——“其实也难怪那个女的会瞒着你偷情。你也知道，那个韦涛可是和你一样，名列最有价值单身贵族榜首的男人，和你一样多金、英俊、事业有成，唯一的不同是你很多情，那个韦涛对女人却没有兴趣。一个对女人没兴趣的男人，会不避讳的和一个女人公开走在一起，只有一个原因就是他和那个女的关系匪浅，而且已经要好到不在乎世人的眼光，你说是不是——”陷害完头号情敌，珍妮佛痛快至极的抬眼想看看孟擎雷的反应。

哪知，孟擎雷已像火箭似的冲出门去。珍妮佛没料到事情会是这样发展，不禁对着已钻入车子驾驶座的孟擎雷高呼：“雷，你要去哪里？我话还没说完呢！”可惜回应她的只有一团黑烟，孟擎雷早已飞车远。

开什么玩笑，他故意在楚楚面前消失，为的是证明楚楚很在乎他，而不是要给其他男人趁虚而入的机会！

孟擎雷飞车抵达他送给楚楚的小公馆，怒气冲冲的拿出磁卡想刷开门。高举磁片准备划下的刹那，他的脑海闪过了一个念头——万一楚楚正和那个韦涛在房里打得火热，他该怎么做？万一这是楚楚为了离开他，才故意偷情让他逮着的，他又该如何是好？一连串的恐惧让他失去打开门、一探究竟的勇气。

他像忘了摆动的钟，呆呆的在门口杵了老半天，终于还是没有勇气闯进去，反而迅速逃离现场。

孟擎雷恨透自己的懦弱孬种，都被戴绿帽了，居然还没勇气去揭穿？“该死！孟擎雷，你为什么不像以往一样，断然地甩掉背叛你的女人？你为什么变得如此无用可笑？你为什么——”他猛 方向盘，不停地咒骂自己、嘲讽自己，除此之外，他不知道自己究竟还能做什么、该做什么？他唯一知道的是，无论如何，他就是舍不得楚楚！

所以他才会变得如此不堪、如此狼狈、如此为难自己……“为什么要背叛我，为什么？楚楚——”“哈罗！我是楚楚，你是哪位？”“喂？”应楚楚以为线路有问题，“抱歉，我这是大哥大，刚刚没收到你的讯号，请再说一遍，喂？”对方依然没有动静，但又不像讯号中断的样子。

是无声电话！？应楚楚心中暗喜，音调放柔了些，“喂，我是楚楚，你是哪位呢？”神啊，求求你保佑是雷打来的！

对方又停顿了三秒，终于有了回应，（是我！）孟擎雷没想到仅是这么一通电话，就让他紧张个半死，心跳快得像在擂鼓似的，握着话筒的手掌早已被渗出的汗水濡湿。

“雷——”真的是雷，太好了，她“声东击西”之计奏效了。

（我今晚八点会去你那里，你把时间空下来，晚上见！）卡——嚟——“天啊，这像什么话？叱吒情场的‘太阳神’居然为了一通电话，而弄得如此狼狈，甚至紧张到一讲完电话就匆匆挂断？简直太可笑了，一点也不像从小在女人堆里游刃有余的猎爱圣手，逊色了！”孟擎雷一挂电话就不停嘲弄自己无能、没志气。然而，他内心深处却老实地为即将见到久别的佳人而高声喝采：万岁！他终于可以去见楚楚，不必再当“侦探”，也不必再害相思了！

应楚楚也是一副欣喜若狂的拙样，紧握着早已断线的话筒痴痴傻笑——太棒了，雷终于要来找她了。

“不行，不能在这里浪费无谓的时间，得快回去准备才行！”应楚楚对自己耳提面命。

下一秒钟，她已丢下手边的工作，飞回爱的小窝。

应楚楚在满缸的洗澡水中，加入了数滴香奈儿 No5 的香水，芬郁香精的香气一下子便充塞满室。她带着兴奋的心情，浸入浴缸。

为了今天的到来，她早已做了万全的准备——这些日子来，除了挑在珍妮佛逛东区时，刻意和韦涛连袂出现在东区外，她还经常跑到“赖着不走”去找四妹何翩翩。

两个“性”情相近的姊妹，天天到录影带出租店去租了许多 A 片回家，第四台的“特别”频道当然也不会放过。

为了提高“解析度”，她们还合买了解码器好去除多余的马赛克。

钻研这些“人体的奥妙”，为的是学习“那个”的技巧，好让雷对她另眼看待，更加离不开她。

同时，她还和翩翩去逛百货公司和情趣商店，买了很多套性感撩人、颜色艳丽、设计大胆的内衣裤，像神秘的黯黑色、妖艳的火红色、性感的砂金色……，总而言之就是花样百出。

这一切的努力，为的全是能在雷回头来找她时，一举掳获雷的心，让雷再度为她的魅力着迷、重新迷恋上她，再一次重温往日的热情甜蜜。

想到这儿，应楚楚开始紧张起来，但斗志却格外高昂——“加油，今晚一定要一举成功才行！”孟擎雷告诉自己不应该提早到楚楚的小公馆报到，这样实在太失身为猎爱圣手的美名，但他的脚却不听使唤的往这里飞奔。

他实在太想念十多天不见的楚楚了，一刻也不想多加耽搁，更顾不得什么抢手男人的高架子。

叮——当——。按下门铃的刹那，孟擎雷发觉自己按铃的手指有点抖颤，心跳的节奏在门铃音乐扬起时，开始乱了节奏、失序的鼓动。

楚楚看到他会是什么表情？会说些什么？孟擎雷深深地吸了好几口气，想籍此来稳定忐忑不安的心绪，却徒劳无功，心跳反而愈来愈剧烈。

等等！

万一楚楚对他真有贰心，极可能刻意安排一个男人在她床上，故意让他撞个正着，好籍此来摆脱他、和他分手，那怎么办？突然掠过脑际的可怕念头，让孟擎雷沸腾的血液瞬间降到冰点。

“不，绝对不行——”孟擎雷慌乱的值呼，迈开逃避现实的双脚准备逃离可怕的事实。

“雷——”身后扬起轻柔多情的呼唤。

他情不自禁的回眸，应楚楚妩媚动人的俏脸立即夺去他的心魂和思绪，让他忘了逃走。

多日不见心上人，应楚楚亦是激动难掩，“你不进来吗？”“要——当然要——”孟擎雷像着了魔，失神的往回走。

到了门口，他的理智突然清醒，让他紧急煞车，杵在门外不再移动。

应楚楚见他迟迟不进门，心中泛起了不好的念头——难道她对雷已经轻完全失去吸引力，所以雷才迟迟不肯进门？不！她绝不能轻易放弃。她费了这么多心血，现在又打扮得如此性感诱人，为的就是夺回她所爱的男人，所

以她不能一开始就打退堂鼓。

于是她主动上前，雪白的双臂熟练的滑过孟擎雷的双肩，勾抱住他散发着男性气息的颈项；穿着薄纱性感睡衣的香躯，紧紧的贴上孟擎雷的身体，仰起如梦似幻的小脸，柔声细气的撒娇：“你不进来吗？”这一刻，她的心居然极度缺乏自信的颤抖。

“不要说傻话。”孟擎雷把她腾空紧抱在怀中，大步的走进屋内用力带上门。

此刻，他已顾不得屋里有没有其他的男人，这究竟是不是楚楚想逃离他的陷阱，他只是难以遏止的想要楚楚，不计任何代价的想要她。

“你——唔——”他不给她说话的机会，烫热的火舌早已占据她诱人的小嘴吞噬她的唇舌，需索无度的掠夺。

第一步成功了！应楚楚暗自窃喜。为了顺利夺回雷的心，她更加努力的使出浑身解数，把这些日子来，在A片录影带上学到的做爱技巧，一招招的使出来。

孟擎雷暗吃一惊——楚楚“技巧”怎么突飞猛进？难道有高人指点过！？他不禁一阵剧烈的心痛，仿佛全世界在瞬间全都背叛了他似的，感到前所未有的猛烈冲击。

楚楚真的背叛他？珍妮佛拍的那些照片都是真的？楚楚真的有了别的男人？不——他好想大叫出来，但是害怕失去佳人的强烈恐惧硬生生的阻止了他。

凝睇着在他臂弯中娇喘的可人儿，他的心中百感交集。

强烈的恨意，让他恨不得用力掐死近在咫尺的她；然而，烙印在心扉深处的爱意，却让他迟迟下不了手，甚至舍不得责怪她、恨她。

为什么要背叛我？他听到自己的心在偷偷的哭泣，却只能在心中低泣，没有勇气问出口。

“雷——我爱你——”应楚楚完全没有注意到他的异样反应，全力以赴地努力想拉回他的心。

该死——！孟擎雷恨透了自己，此时此刻，她虚伪的告白居然还是深深撼动他的心弦，令他难以自制的感到狂喜，情不自禁地再一次占有她散发着芬郁香气的玲珑娇躯。他为自己的处境感到悲哀。讽刺的是，爱楚楚的心却不减反增。

难道楚楚就是故意要让他发现她的做爱技巧进步神速，好引起他的疑窦，她便逮住机会告诉他真相，好顺利和他分手？突生的不妙念头令他不寒而栗——不！不行！他在心中着急的呐喊。

是因为另外那个男人的做爱技巧比他高超，所以楚楚才会移情别恋？极有可能！而且那个男人一定就是韦涛！

这样的想法一成形便烙在孟擎雷的心口，成了“一定是这样”的“事实”。

那个卑鄙下流的男人休想用这种阴险的手段夺走楚楚！

孟擎雷在心中低咒。想和他比床上功夫？真是有眼不识泰山！

他就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用更高超精湛的技巧，夺回楚楚的心于无形。

有了这样的决心之后，他突然斗志高昂，对应楚楚采取更加激烈狂野的爱抚缠绵，一次比一次令人销魂。

他的热烈反应让应楚楚欣喜若狂，以为自己的“努力”奏效了，更加全力以赴地配合他的动作。成功了！第一步的计划成功了！

孟擎雷火样的热情彷彿太阳的热能永远燃烧不尽似的，持续了三天三夜，一点也不愧对他‘太阳神’的封号——热情、自负而霸气的一次次占有应楚楚花般的香躯。

第三个夜晚，应楚楚再也承受不住他的热情，全身酥软无力地昏睡在他强壮霸道的臂弯中。

见佳人带着幸福满足的疲累偎着他酣睡，孟擎雷的心才踏实了些。

他的技巧应该比韦涛强多了吧！这么一来楚楚应该会暂时打消离开他的念头了。

他扬扬自负的嘴角，又吻了应楚楚略微瘀青的唇瓣一记，才安心的拥抱着佳人，满足地进入梦乡。

“楚楚？”第四天的早晨，孟擎雷从睡梦中苏醒，习惯性的感觉右臂的甜蜜“负荷”，却没有以往熟悉的重量。

他睡意顿时全失，睁大双眼搜寻枕边佳人，却不见佳人芳踪。

“楚楚？你在哪里！”孟擎雷慌乱无比的跳下床，以最快的速度翻遍了整间屋子，偏就是找不着应楚楚的倩影。

难道楚楚已趁他沈睡时偷偷离开他，投入韦涛的怀抱？“不——”孟擎雷无力的靠在墙上，绝望的嘶喊。

不要背叛我，楚楚，我真的不想失去你……猫空的早晨，通常是宁谧安静的，但是今天早上却因为应楚楚的到访而显得格外热闹活泼，尤其是“赖着不走”这家店。

何翩翩呵欠连连的对着应楚楚说：“我拜托你好不好，应大小姐，你干嘛一大清早就跑到这儿来猛跳脱衣舞啊！”

我这儿可是正派经营的餐饮店，不是色情酒店耶！况且，你也太早“上班”了吧？一般色情酒店都是中午过后才开始营业的，不是吗？”面对一大早来，就精力充沛地把店里的卖场桌椅请到一边，空出一大片场地当脱衣舞练习场，一个劲儿猛练火辣脱衣舞的亲爱的三姊，何翩翩真不知道是该笑还是该生气。

应楚楚香汗淋漓的继续练习，一面很认真的回道：“你就别尽在那边说没有贡献的风凉话了，快过来帮我看看我脱睡衣的这一段跳得够不够辣？对男人而言够不够呛？和电视里的动作比起来够不够味？”她示意四妹看看电视正在播映的A片录影带镜头。

同为色女的何翩翩立即被萤幕上的香艳镜头勾起了高昂的兴致，不再抱怨的加入战场。

“这卷A片不是我们五天前借的那卷吗？”何翩翩兴奋的说，她也真是的，居然忘了看这卷。

“我不是要你看它是什么时候借的，而是要你帮我看看，我模仿得够不够入味？”应楚楚使劲的舞动，大声的提醒她。

“已经有过之而无不及了，可以练习下一个动作啦！”何翩翩发挥姊妹爱的给予良心的建议。

“知道了。”应楚楚欢天喜地的按着演练，务求每一段、每一个动作、细节都达到完美无缺的境界。

何翩翩看她那么努力、练得那么投入，也跟着认真起来，确实扮演好

“动作”指导员的职责，修正她各个动作。

何翩翩一面指导一面不解的问：“你不是刚和孟擎雷缠绵了三天三夜，干嘛不好好休息，一大早就跑来这儿练习跳脱衣舞啊？”从应楚楚身上处处清晰可见的吻痕，何翩翩不难想像这三天来，那个孟擎雷是如何热情如火地对待她亲爱的三姊。

“就是因为这三天过得比我预期的还顺利，所以我才要打铁趁热地加紧练习，好顺利进行下一波的夺心计划。”应楚楚雄心万丈的回答。

何翩翩挺佩服她的斗志，“这么说来，你还是打算按照原订计划，从今天开始，暂时在孟擎雷的势力范围内失踪几天了？”“那当然，对付男人这种动物，绝对不能和他们黏得太紧，尤其是像雷那种万人迷型的男人，一定要保持若即若离，忽会儿和他打得火热激烈、难舍难分；忽会儿又突然消失个几天，让他陷入患得患失的状态中，感觉你不是那种可以被她轻易掌握在手中的女人，似乎不好好守住，你就会从他手中溜走。如此，他才会更在乎你、紧张你，亦步亦趋的守着你。”应楚楚滔滔不绝的发表自家见解。

“了解！”何翩翩突然有点同情被自家姊妹看上的男人。

“只有这样还不够，”应楚楚一派专家的口吻，“在消失数天又突然出现时，一定要比先前更有魅力，让那个男人眼睛为之一亮，这样他才会永远对你感兴趣，觉得你是那种永远能带给他惊喜和新鲜感的女人。如此一来，他才会愈来愈离不开你。”“总而言之就是：做个让男人永远无法完全掌握的女人。”何翩翩替她下结论。

“没错！”应楚楚慧黠妩媚的点头。

她的脑海已开始勾勒数天后，再一次乍然出现在雷面前的情景，以及雷的反应三天！

已经三天了！

楚楚自他的生命中消失至今，已经过了三天了，楚楚却依然音讯全无。

孟擎雷憔悴许多。

他知道楚楚一定在台北，因为她不是那种会因私忘公的女人。所以，凭他在圈内的势力，真要找楚楚并不难。但是，他这三天来并没有主动打探过楚楚的讯息。

道理很简单，根据他的经验，女人是一种很狡猾的生物！

当一个女人真的移情别恋且不打算再回头时，男人愈是摆出低姿态，表现出自己是多么在乎她、舍不得她，只会令她更加轻视不屑而心生厌倦，加速她逃离他身边的速度。

所以，最好的方法就是表现得无动于衷，好像没有她也无所谓。这么一来，至少在那女人心中还能保有男性的尊严，让她觉得你是个拿得起放得下的酷男；幸运一点的话，她说不定还会因此而舍不得你，自动重回你的怀抱。

他现在遇到的正是这样的情形，因此，最好也是唯一的方法就是——等待！

他对自己的魅力有绝对的自信，他相信没有一个女人舍得轻易离开他。这当然包括楚楚。所以楚楚现在虽然已有了新欢韦涛，仍然举棋不定，不会快刀斩乱麻的断然离开他——他相信如此。

因此他深信等待一定会得到回报，楚楚一定会再一次回到他身边。

到时，他再施展比韦涛更致命的男性魅力来征服楚楚，楚楚便会对他

更加不舍，慢慢的，楚楚一定会再一次完全只属于他，把韦涛踢到太平洋喂食人鲨去。

只是，等待的时间对他而言是漫长而残酷的。楚楚才离开他三天，他却觉得好像已经过了三个世纪。他落寞悲凄的苦笑，开启了楚楚住处的大门门锁。

大门方启，一道艳光便擅闯他的双眸，使他的眼睛为之一亮——“楚楚？”

## 第六章

孟擎雷甫踏进屋内，煽情的脱衣舞曲便鱼贯入耳。

按着，应楚楚便以他‘传授’给她的性感姿势，体态婀娜的斜倚在电视机旁，和着脱衣舞曲的节奏，开始大跳艳舞。

黑色蕾丝内衣裤外套上一件红色半透明薄纱睡衣的妆扮，已经够呛人了；这会儿，她又浑身是劲的摆弄香躯，跳着令人血脉贲张的超辣脱衣舞，就算性冷感的男人也无法无动于衷。

眼看孟擎雷看得如痴如醉，随时可能扑上来‘吃’了她，应楚楚便愈跳愈带劲。这几天的苦练总算没有白费！

她跟着拍子，伸出纤纤柔荑，俐落的褪去薄纱睡衣，下一个动作便是打开前扣式的胸衣衣扣——咦？怎么打不开？应楚楚心中一惊，更加用力的尝试打开胸衣衣扣。

经过了数秒的努力，依然没能解开，应楚楚急出满头大汗。

糟了！她已衔接不上、跟不上舞曲的节奏，不知该怎么跳了！

应楚楚被迫停下舞步，低垂着沮丧的头，不停咒骂自己的无能。

她为什么这么笨？都练了那么多天了，偏偏在最重要的节骨眼上出差错。

怎么办？这次的诱惑行动失败了。应楚楚愈想愈难过。

“怎么了？”孟擎雷悄悄走近她面前，温柔的问。

应楚楚依然低着头，很颓丧的说：“人家打不开胸衣的扣子。”她灰心的搅动交缠的手指。

“是吗？我试试。”孟擎雷伸出手，熟练的碰触她的胸口。

啪——嚓——“瞧！这不是开了？”他轻而易举便解开了她的胸衣衣扣。

“呃！？”她白里透红的酥胸旋即裸裎在他眼前。

一时之间，气氛变得有点尴尬。两个人你看我，我看你，都不知该说些什么比较妥当，但彼此却都感受到一股难言的甜蜜。

“你——的胸好漂亮——”笨蛋！他在说什么蠢话？“它是为你而漂亮的——”白痴！她干嘛讲这么恶心的话？“我——”两人不约而同地开口，急欲弥补自己的笨拙。

哈——啾——应楚楚忍不住打了一个喷嚏。

“穿上，小心感冒。”孟擎雷赶紧褪下西装外套披在她身上，将她紧紧的包裹住，好小心、好温柔的搂抱在怀中呵宠。

“谢谢——”应楚楚很自然的偎在她熟悉的胸膛，心中急得跳脚：不该是这样的：在她的计划中现在应该是她跳完艳舞、顺利脱光衣服，雷情不自禁的和她翻云覆雨才对。而不足像这样静静的相拥，人演纯情戏码。

可是，她却爱极了这份纯纯的温柔。

静静地数着雷的心跳，竟是如此幸福而令她眷恋不舍，以致于使她忘了今天的首要任务是用身体诱惑雷。

孟擎雷从没有想过，仅是这样深情地拥抱着自己心爱的人儿，没有炽烈的深吻，也没有火辣的鱼水交欢，居然会如此的甜蜜，比占有彼此的呼吸、身体还令他激动流连。

他好想就这么拥抱着楚楚，什么也不去多想——不想韦涛，也不想其他的男人，只是紧紧的抱着楚楚。

为了不让气氛变得凝滞，他拿起身边的音响摇控器，随便按了一个 Radio 的按键。恰巧按到一个播放国语情歌的频道，正播放着轻柔纯情的古老情歌——抱着你的感觉好好 静静数着你的心跳情愿让世界都停了抱着你的感觉好好 只是还有一点烦恼如果这是最后的拥抱 为何爱情总是结束得那么早你说你真的爱我 还说舍不得离开我可是你眼中明明诉说着孤独而我装做没看到 就这样拥抱着在一起我已心碎我已醉在泪光里……——改编自歌手张淘淘之（抱着你的感觉）这首感伤的情歌正好道尽孟擎雷和应楚楚心中的旁徨不安，奈何彼此都没有勇气试探对方的真心，于是两人互拥得更紧，似乎想藉着感受彼此的体温，来证明自己还拥有对方。

然而，身体是温暖了，两颗心却是冰冷的、都在偷偷哭泣——为什么不再爱我？为什么不能永远只爱我一个？一个月下来，孟擎雷总是处于患得患失之中。

楚楚经常突然出现又突然失踪，让他在狂喜之后，霍然掉入绝望失落的深渊；然后在他极度沮丧恐惧时，她又以更诱惑他的姿态赫然出现在他的眼前，每一次都让他多爱她一些，每一次也都让他更害怕失去她一些。

于是，他在狂悲狂喜之间日渐憔悴。

“你怎么了？有什么心事吗？”应楚楚见他又在发呆，忍不住关心的问。

重逢的这一个多用来，虽然她利用“若即若离”之计，证实了雷还是很在乎她，但是她也发现雷变得心事重重、不太爱说话，总是欲言又止、落落寡欢。

难道他在后悔重回她身边？她心头一颤，更加紧张的说：“告诉我，你是不是有心事？”她讨厌自己变得和其他女人一样害怕失去雷，却身不由己的感到不安恐惧。

“没事——只是最近公事上有些令人心烦的事——”孟擎雷随便搪塞。

他无法坦白的告诉她：他是因为害怕失去她，害怕她把韦涛看得比他重要，害怕她会为了韦涛而离开他。所以，他只能找藉口掩饰心中的强烈不安。

“真的？”她狐疑的深凝着他。

“嗯！”他想说得更潇洒些，却反而泄露了更多的沮丧。

应楚楚决定打探事实的真相，看看雷是不是真的是因公事而闷闷不乐，如果真的是，那她一定要想办法帮他。

首先，她必须先取得可靠的资讯，而最快的方法就是从孟擎雷身边的心腹口中套话，最佳人选便是企划部经理郝周道。

所以，她刻意打扮得很性感，趁着孟擎雷不在公司时，偷偷溜去找郝周道，打算施展媚功向他套话。

“哈罗！郝经理。”她一副辣妹的性感打扮，挑了四下无人的机会出现在郝周道的办公室，声音嗲得教人全身麻酥酥。

郝周道一脸惊艳地死命瞪视着她丰满雪白的酥胸，口水差点流出来，“原来是应小姐……请问有什么事我能为你效劳？”“你真会帮人家吗？”她风姿绰约地贴近郝周道的办公桌，微倾香躯，两只白皙的双臂搭靠在桌面，诱人的乳沟不偏不倚地正对郝周道的眼睛。

“当然会帮，只要是我知道的事，一定知无不言，言无不尽。”郝周道马屁精的本领立刻显露无遗，两颗眼珠子则始终没有离开过那白嫩的双峰。

“听说……你们老董最近正为重要的工作烦心，有没有这回事？”她太了解如何应付郝周道这一型的男人。

“老董为事业烦心？”怎么他跟了孟擎雷这么多年，从没听过有哪件工作让他那个号称企业鬼才的大老板烦心过？应楚楚以为他是口风紧故做迷糊，加把劲娇嗲，以攻破他的心防——“哎呀，人家并没有什么恶意。你也知道的，人家是个专门采访政商名流的娱乐记者，所以对这类的事总是比较敏感、好奇，你就告诉人家嘛！听说是一件什么合作案之类的事啦！”她刻意扭了几下小蛮腰，双峰旋即在郝周道眼前轻汤了好几下，汤得郝周道意乱情迷，绞尽脑汁想讨好眼前这个惹火至极的性感尤物。

“合作案？难道是指那件？”“哪件？”“最近我们董事长是有打算和人合作一个案子没错，只是还没有谈成。”那是因为双方在某些重要环节上还没达成共识，也算不上什么大难题，更没道理令老董心烦才是。不过，他实在想不出比这档事更是以造成谣言的事了。

“很重要吗？”应楚楚很认真。

“应该是说，若能顺利谈成将会是一大笔获利。”老董说过这笔生意是赚定了，只是时间早晚的问题，为什么谣言会在这件事上大做文章？郝周道纳闷极了，但为了满足大美人的好奇心，他还是很古道热肠的说道。

应该就是这件事没错了！应楚楚更加关心的问：“那你知不知道对方是谁？”证实雷闷闷不乐的原因，真是为了事业烦心而不是后悔重回她身边的藉口，应楚楚非常开心。

“好像是和老董同为年轻企业家的韦涛。”是他？应楚楚喜出望外，真是天助我也，是韦涛就好办了！

“谢谢你，郝经理，你真是个大好人。”得到想要的答案，应楚楚便打算走人。

“哪里，小事一桩，你别客气。”郝周道的色眼一直死盯住她的胸口。

“你不会告诉别人我来跟你问过这事吧？”封住他的嘴是离去前最后的工作。

“当然不会，我保证这是我们两人之间的秘密，绝不会有第二个人知道，尤其是我们老董。”除非他想被孟擎雷炒鱿鱼，否则他绝不会损人不利己地多嘴。

“太好了，那我先走了，咱们下次有空再一起喝个下午茶，拜拜！”应楚楚送他一个飞吻，便绝尘而去。

“拜拜！”郝周道醉得七荤八素，为自己从天而降的艳遇兴奋不已。

尽管典雅高贵的法式餐厅里，坐满了绅士名流和名媛淑女。

然而，坐在最不醒眼角落一桌的韦涛依然是最抢眼的一个——因为他那年轻、出色又一脸不近女色的酷相。

过去，孟擎雷对韦涛这个男人有种英雄惜英雄的情愫，不过这份惺惺相惜的感情在将他列为头号情敌之后，便已荡然无存。

此刻伫立在餐厅入口的孟擎雷，若不是因为韦涛主动约他谈生意，他根本不想来见他。

“你来了？”韦涛对孟擎雷也有着以往所没有的明显敌意。

这更加深孟擎雷对他的戒心。“你约我，我当然来了。”难不成还怕你？真是笑话。

韦涛没有忽略他言语中的挑逗，复杂地瞪视他半晌才冷冷的道：“我话说在前头，要不是楚楚的关系，根本不想约你出来。”“你是什么意思！”他说楚楚，他果然认识楚楚！

“我的意思是说：要不是楚楚来拜托我，我根本不打算同意这项合作案。”韦涛不屑的冷哼。

“你说什么！”应楚楚怀着雀跃的心情，准备好酒和浪漫的烛光，不时望向墙上的钟，恨不得它能走快一点。

雷和涛一定谈得很顺利，这么一来雷一定会很高兴，不再愁眉不展。她只要等他回来，以烛光美酒为雷庆祝就行了。

想到自己能帮上雷的忙，让雷从此不再郁郁寡欢，应楚楚便喜不自胜。

“雷应该快回来了才是。”她又看了看时间。

叮——当——“来了！”她终于等到引领企盼的门铃，三步并两步地迎上前去。

当她笑容可掬的用力打开门之后，笑容旋即僵凝在脸上——“雷？”孟擎雷重重的甩上门，充满恨意地死瞪住她，咄咄逼人的问：“你去找过韦涛，是不是？”“我——”他知道了？涛真可恶，他明明答应过她不会告诉雷的。

“是不是？”她的畏缩令他火上加油，并加深他的误解。

“我只是想帮你，所以才——”她心虚而呐呐的说，面对勃然大怒的他，有点不知所措。

“你这个贱人——”她承认了！她真的背着他和韦涛——，但他实在狠不下心掴她，只好恶狠狠的将她推倒在地。

应楚楚重摔于地之际，才赫然想起，雷的“情妇十诫”其中一诫便是：不准介入他的工作与事业之中！

完了，她居然忘了这点，难怪雷会这么生气，她真是聪明反被聪明误，弄巧成拙了。

“雷，我真的是——”她试着挽回，孟擎雷却不给她机会，“你什么都不必再说了，我全都知道了，你这个贱人，居然自作聪明的去和那个韦涛谈条件，你把我当成什么？”“我——”她只是想帮他让他高兴，但现在说这些根本无济于事，他也不会相信。

孟擎雷朝她身边重重的摔过去一只花瓶，漫天狂啸：“我孟擎雷不需要你用身体帮我换来工作，我还没有窝囊无能到这种地步，你这个自以为是的蠢女人！”才叫骂着，他又朝她身边摔了第二只花瓶。

“你说什么！”听到这儿应楚楚一阵惊诧，情绪开始激动起来，原有的自责不安旋即被愈烧愈旺的熊熊怒火取代。

“我说我孟擎雷不需要你用身体替我换来的工作！”他又摔了第三只花瓶。

“你把我当成什么？”应楚楚判若两人，气得从地上爬起来，冲过去掴了他一掌。她最恨他不信任她、污蔑她！

只可惜尚未掴着便被孟擎雷拦阻，没有一丝怜香惜玉的使劲捏紧，面目狰狞的咧嘴道：“你不要得寸进尺，别以为你背着我和韦涛搞的那些下流勾当我不知道，告诉你，我清楚得很！”她的张牙舞爪看进他眼里全然是占了便宜还卖乖、死不认错的天大恶行，气得他不顾一切地豁出去了。

“我和韦涛究竟做了什么事？你说清楚！”冰雪聪明的她至此已完全明白他的心态，因此更加愤恨，变得更咄咄逼人。

她毫无愧疚的盛气凌人，激得他连日来所累积的妒恨像山洪爆发一样，一泻千里，促使他鄙夷妒恨的瞪视着她，并用最刻薄残忍的语气，把一切全挑明抖出——“够了，别再演戏了。咱们打开天窗说亮话，别以为我不知道你背着我和韦涛还有其他男人上床的事！最该死的是你竟敢自作聪明地去求你的姘夫韦涛和我做生意，你——”孟擎雷痛心疾首，夹带而来的是一种呕血般的不堪与痛楚，“这像什么话？你究竟把我当成什么？”“你这个卑鄙、下流、无耻又龌龊的男人，不要以为别人都和你一样肮脏。你明明答应过我我不会再用这类的事来伤害我，说你会信任我，为什么现在又这样无情残忍的伤害我？”应楚楚所受到的创击与伤害并不下于孟擎雷。雷不信任她！原来雷自始至终都不曾信任过她！

她终于明白促使他这一个月来变得抑郁寡欢的真正原因。

“你搞清楚，无情而残忍的是你不是我，我这么爱你、在乎你，甚至一再容忍你对我的背叛、舍不得责骂你，一心期望你能被我的爱和包容所感动，及时回头，回到只有我一个男人的情况；但是你却一次又一次的让我失望、一次又一次的背叛我，击溃我对你的期望。现在，你甚至还无耻的利用身体交易介入我的事业——”他激动得红热了深邃的黑眸，“你居然还敢叫屈，甚至厚颜无耻的反过来咬我一口，说我无情残忍，真亏你说得出口，你这个全世界最可恶无情的贱女人——你该死——”“既然在你心里我是这么可恶残忍又无情的女人，那我们就分手吧！”应楚楚态度突然一百八十度大转变，出奇冷静的说。

“哼——呵——”孟擎雷首次尝到欲哭无泪的绝望与悲怆，“果真如此……你的目的果然是离开我……好……很好——太好了——”“没错，我就是想离开你，所以你就像个大男人干脆一点，爽快的和我分手。

”她缺乏温度的冰唇，吐露着冷冽逼人的寒气。

“滚——你滚——马上滚——”在这刹那，孟擎雷听到自己心碎的声音。

乓——随着猛力甩上门的巨响，应楚楚像阵风似的，没有任何犹疑、干脆俐落地消失在他的眼前。在门被关上的刹那，孟擎雷的心跳也跟着停止。一切的愤恨突然变得毫无意义，唯一停留在心中的事是——楚楚走了！楚楚不要他了！

他因而像个失了魂的木偶，无知无觉的杵在那儿，直瞪视着冷清的门口、动也不动。

不知过了多久，他才渐渐回复知觉，开始有了反应——“楚楚——楚楚——”他像发狂的野兽，踉跄的夺门而出，想要去追回什么、挽回什么，却又意识到已来不及的驻足不前。

“别走——楚楚——我爱你……我不是真心要你走的，我只是太妒嫉韦涛了，楚楚回来——别走，回来……”他无力的斜倚在敞开的门边，像在哭泣似地反反覆覆着相同的真心，是后悔、也是痴心，是祈求、亦是绝望。

刹那间，他恍然明白自己真正的心情——为什么对于情妇出轨极度憎恶的他，宁愿忍受被戴绿帽的奇耻大辱，也情愿假装不知道，而留住楚楚在他身边。

为什么一向对爱情提得起放得下的他，面对若即若离的楚楚总是潇洒不起来，老是患得患失，深怕楚楚会离开他。

为什么当楚楚遵从他订下的“情妇十诫”，性感妩媚、风情万种的流连在其他男人之间，他会妒恨难耐、抱醋狂饮。

全是因为他爱楚楚！他爱楚楚爱得比预估的还深还切，他的生命中似乎已少不了楚楚，除了楚楚，他已经无力去爱其他女人、也不想再爱。

所以——他要娶她！

孟擎雷没想到自己也会有想成为“婚姻神话”男主角的一天。

但是，这都已无所谓，只要能永远拥有楚楚，其他的都不再重要。

目标既定，他便不再患得患失，更不再失魂落魄。此刻的他已找回原来那个自信自负的自己，唇边挂着志在必得的笑意，一切的妒恨恐惧一扫而空，全身散发着为爱而战的高昂斗志——他要主动出击了。首要目标是和楚楚重修旧好，让她心甘情愿的再度回到他身边。但是他知道他刚才把楚楚伤得太深，依照楚楚的个性绝对不可能轻易原谅他、和他重新开始的。

所以他必须用点脑筋、要点手段，就算阴险一点也照做不误，因为这场情战他输不得，也输不起！

应楚楚一直飞奔到四下无人的地方，才肯放声痛哭。

完了！一切都完了！

这一次，她真的彻彻底底地失去雷了！

“为什么不信任我——为什么要伤害我——为什么……”她伤心至极，痛彻心然而，不被信任、无端受辱的愤恨却也同时侵蚀着她哀哀欲绝的心，激起她波涛汹涌的怒气。

“不——我不甘心，我不甘心蒙受如此的不白之冤而被抛弃，我绝对不甘心，简直太瞧不起人了——”应楚楚愈骂愈恨，却也愈哭愈伤心。

她变得更加矛盾而痛苦，但好胜斗狠的性格特质偏又大肆兴风作浪，让她愈想愈不甘心。

“孟擎雷，你等着瞧，我应楚楚不是好欺负的，少看扁人！”经过一番激烈的挣扎，她决定给他一点颜色瞧瞧。

爱恨交织的心情，激发了她高昂的斗志，让她挥去了爱恨交错的热泪，全心投入反攻的思虑之中。

应楚楚万万没有想到，当她刻意天天和韦涛出双人戏，而且总是故意出现在孟擎雷经常会出现的场合，存心气死孟擎雷的计划居然会触礁！

是的，她的确天天都如愿地和孟擎雷在同样的场合碰面，但是孟擎雷并未如她所愿的像以往一样生气妒恨，而总是一脸漠然、毫不在乎地天天挽着三八兮兮的珍妮佛出现，好像在向她示威似的。

更教人气结的是：无论她如何挑逗，孟擎雷都无动于衷，甚至是无视于她的存在，风流倜傥的穿梭于美女丛中，对惹人嫌的珍妮佛尤其宠爱。

这一切看进应楚楚眼里，全都变成促使她火山爆发的导火线。

结果一个多星期下来，她不但没能如愿气死孟擎雷，反倒是自己吃了好几吨的火药。

“可恶，想向我示威？想都别想，我不会轻易示弱的！你休想在自以为是的任意抹黑我、羞辱我之后，就理所当然地否定我的存在，我应楚楚绝对咽不下这口鸟气和清白之冤！”应楚楚忿忿不平的低声咒骂。

今晚，她决定再一次挑 孟擎雷，非逼得他正视她的存在，重新面对她，向她道歉、听她解释不可！

孟擎雷不负应楚楚的等待，出现在灿烂夺目的晚宴——和多余的珍妮佛。

应楚楚一直想找机会激怒孟擎雷，可恨的是孟擎雷和往常一样，自始至终都不曾看向她这边，分明是存心忽视她的存在。

“可恶——”眼看孟擎雷和珍妮佛状甚亲昵的翩翩共舞，应楚楚便妒恨得想冲过去揍扁不时向她抛以示威视线的珍妮佛。

“那个男人还是没变，一样花心风流，你就别理他算了。”一直守在应楚楚身后的韦涛，气愤难平的从应楚楚身后热情如火地紧抱住她的纤腰，并俯下身子，用烫热的唇瓣摩挲着应楚楚因身穿无肩低胸晚礼服而完全坦露的雪白香肩。

“涛，你喝酒了？”应楚楚巧妙的阻止韦涛的热情，扑鼻的浓郁酒气让她有点心慌。

韦涛的动作比先前更加大胆火辣，甚至还往应楚楚柔软的耳垂猛吹热气——“只喝一点点，不要紧的。好了，别管那些。楚楚，听我的话别再理那个处处留情的男人了，我——”“你们在干什么？”孟擎雷不知何时来到他们眼前。

原来想挣开韦涛的应楚楚见状，及时改变主意不再挣扎，顺水推舟的摆出媚死男人的妩媚，以孟擎雷传授给她的最佳性感姿势迎上他，巧笑倩兮的说：“原来是孟先生啊！你难道看不出来我们在干什么吗？”言语间，她故意流露出又媚又荡的神态，想藉此激怒他。

好不容易等到雷主动找上她，她得好好把握机会气死他才行。

“我就是因为看得一清二楚才问你们当着我的面在干什么？难道你忘了你是我的情妇，居然敢不遵守我订下的“情妇十诫”？”孟擎雷的声音之大，足以威震全场，由几十只投向他们的好奇眼睛就可证明。

“你——”他不是不要她了？怎么这会儿又突然承认她是他的情妇，而且还是当着大庭广众之下？她记得他非常忌讳在众人面前宣告自己的情妇人选，并在十诫中严禁情妇于公开场合找他的，怎么这会儿他却自己破了诫，犯下禁忌？这是不是代表她在他心中是与众不同的？一连串的问号让她忘了生气。

孟擎雷知道他的话已开始对她产生影响，打铁趁热地又以绝对的声音优势加强她对‘情妇’身分的自觉：“你自己说，你是不是我的情妇？”他算准她的个性，知道这番话一定会激发她的情妇意识，进而把情妇该遵守的‘游戏规则’往自己身上套。

“是！”应楚楚果然做出他预期中的反应。

“你是不是对我发过誓，你会确实遵守我的‘游戏规则’？”他乘胜追击，一步步逼迫她，慢慢地将她逼向劣势的一方。

“是！”应楚楚渐渐意识到情况对自己不利，但强烈的情妇自觉却又令她

无怨无悔地坦然接受渐趋不利的处境。

“那你现在在做什么？为什么没有经过我的允许，就随便和韦先生在一起？难道你不知道你这种行为不但会破坏韦先生的名声，让别人误以为他是个夺友情妇的下流孬种，而且还会严重影响我的名声以及和韦先生之间的情谊？或者你根本是存心故意的？这是身为情妇的你该有的行为吗？你自己说！”“我——”应楚楚被他说得哑口无言，自知理亏而心虚不已。

的确都是她的错。她居然忘了既然当人家的情妇就该懂得进退，无论自己的情夫有什么不是，她都不该令他当众难堪。而她这厢是在干什么？竟然当众向自己的情夫挑，让他下不了台，这像什么话？完全违反了自己的理想情妇原则。

应楚楚愈想愈觉得自己不对，不禁心生愧疚的说：“对不起——是我不好——”“楚楚，你疯了，你干嘛向这种人道歉，明明是他对你——”韦涛看不过去，出声为应楚楚出头。

应楚楚却慌乱的阻止韦涛，以乞求的眼神看向他，悄声地对他说：“涛，你别再多言，算我求你。”“你——”韦涛可以对任何女人无情，偏就拗不过应楚楚的央求。只好立刻闭嘴，把所有的不平与怒气全往肚子里吞。

“你还敢当着我的面诱惑韦先生，是存心让我下不了台吗？”孟擎雷佯装恼怒，他深信这招一定治得了已掉入他“情妇陷阱”的应楚楚。

“我没有——你别误会——”应楚楚急急的澄清，为了避嫌，还跳离韦涛身边几步。完全陷入“情妇该听话，为情夫设身处地着想”的圈套之中。

“就这么说定了，明天早上上班要准时，我最讨厌不守时的人，听到没？”“是。”应楚楚再不服气也只能点头答应——谁教她理亏！

将应楚楚送达“赖着不走”店门口后，孟擎雷便带着胜利的微笑呼啸远。

第一阶段的计划顺利成功，太棒了！孟擎雷兴奋得握紧拳头庆祝。

这几天来，为了逮着适当的机会出击，以确保一举成功，他强迫自己无视于楚楚和韦涛以及其他男人的打情骂俏，忍得严重内伤，终于给他等到今天这个绝佳的攻击机会，先前的隐忍总算有了代价。他因而更加得意。

一旦明白自己想要的目标是什么，他便回复了该有的精明厉害，冷静的执行他所订下的计划。因此这次把楚楚骗回他身边的第一步行动才能如此顺利进行。

他已摸透楚楚的个性，像楚楚这样有原则又有个性的女人，用寻常的方法根本不可能轻易说服她，要她重新给他机会追求她。所以，耍点小手段是必要的。而善用她强烈的“情妇意识”正是不错的方法。

瞧！他这不是成功了？接下来，他得小心谨慎的进行第二阶段的行动。这一切都是为了完全拥有楚楚，娶她为妻！

应楚楚老大不服气的独留在夜风中，绞尽脑汁想让孟擎雷自己收回要求她到他公司上班的成命。

她就是受不了朝九晚五的办公室工作方式，所以才选择时间自由、不受拘束的影视娱乐记者为业，怎么可以就这么失去自由？但是身为理想情妇又不能不听情夫的话，所以她一定得想个办法让雷自己改变初衷。

“究竟该怎么做才好呢？”应楚楚处心积虑的苦思良策。

有了！嘿……

## 第七章

短鬓冷沾三径露，葛巾香染九秋霜。

高情不入时人眼时，拍手凭他笑路旁。

应楚楚慵懒的斜坐在员工餐厅最靠近入口的椅子上，惹火性感的翘着二郎腿，轻托着小脸，从前方的镜海里欣赏自己今天的打扮。

比基尼式的白色小可爱，胸口的部份只用一个金色的金属环扣住两片紧绷的超小布片，美丽的乳沟一览无遗；外面随意的套上一件透明度极高的黑色纱质小外套，在胸口下方打了一个结当做扣子。

下半身穿的是低腰的黑色超短裤，诱人的肚脐自然坦露于外，短裤裤脚流行而时髦的向外翻卷，使得原本已短得仅够包裹住圆润小臀的小裤子，这会儿更进一步的露出了一点点丰润的小臀，看起来更为性感。

无瑕白皙的长腿当然完全坦露，脚上则穿着黑色的高跟凉鞋。

由于应楚楚坐的位置正对着餐厅入口，现在又是员工蜂涌进餐厅吃早餐的尖峰时段，加上来餐厅用餐的又以男性员工居大多数。所以今早的餐厅门口特别拥挤，前进打菜的速度也比平常慢上好几倍。

原因自然是经过应楚楚身边的每一个男人，都以人类所能做到的最低速度超龟步前进，想逮住机会多看应楚楚几眼。

毕竟这么养眼的机会并不多见，不多看几眼简直就是对不起自己的眼睛。

应楚楚还频频对周遭的男人展露妩媚的笑。一想到待会儿雷闻讯赶至，会是多么“惊喜”的表情，她就笑得愈深刻痛快。

果然，没过多久，孟擎雷便匆匆赶至。

说“匆匆”实在有点语病，他从自己的办公室听到她在员工餐厅后，一直到赶到员工餐厅门外三公尺的那一段，的确很快，足以媲美光速；但从门外三公尺处开始，由于黑鸦鸦且不动如山的人群阻挡之故，他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突破人墙，挤进餐厅。

这其中还包括动用了董事长的权威，才能勉强挤进来，否则早被色狼部队海扁后，骨折送医了。

当孟擎雷狼狈不堪的挤进餐厅，瞥见应楚楚超级凉快的妆扮后，差点气得当场吐血身亡。

应楚楚见他那副狰狞恐怖的模样，心中大乐，表面上却若无其事地以最性感的姿势对他挥挥小手，娇声细气的笑言：“早呀！孟董，你也来员工餐厅吃早餐呀？”“你给我站起来，立刻和我回办公室去！”孟擎雷像体内有十吨炸药瞬间同时爆炸一样，怒火旺盛得吓人。

“可是人家还没吃饱耶！”她不但一点起身的迹象也没有，还故意扭动身子，震得胸前的波波汤呀汤的，鼻腔黏膜脆弱一点的男人只怕早已鼻血直流。

孟擎雷气极，脱掉西装外套粗鲁的套在她身上，像在穿刑囚装似的，将应楚楚的手臂、香躯全裹在西装外套里；然后强迫中奖的硬拖起她，对一群色狼属下破口大吼：“全给我滚开！”这一刻，孟擎雷就像拿着法仗的摩西，色狼员工们就像大海，听到孟摩西的吆喝便向两边散开，开出一条“海路”来。

本来孟擎雷是打算把她扛在肩上的，但一想到如此一来包准春光外泄光光，便宜了全公司的色狼员工，于是才打消念头拖着应楚楚疾走。

进到办公室用力甩上门上锁后，孟擎雷便火力十足的重新开炮：“为什么穿这样来公司上班？”应楚楚一脸无辜的娇嚷：“哎呀，你怎么那么凶嘛，我是你的情妇当然要穿这样啊！是你自己在“情妇十诫”里，详细的载明当你的情妇要时时保持性感的身材和妩媚诱人的穿着，我为了讨你欢心，才特意大费周章的打扮成合乎你要求的模样，你不但没称赞人家，还那么凶，难道人家哪里做错了吗？”嘿！看你怎么接腔。

孟擎雷确实有点招架不住，因为她没说错，他自己订的十诫中的确有这么一条没错。突然地，他感到很痛恨自己订立的“情妇十诫”。

既然无处放矢，孟擎雷只好咽下漫天怒火强辩道：“我并没有说你错，只是你今天穿的衣服质料正好是我最讨厌的，还有我也不喜欢短裤，所以明天开始不准再穿来。”如果明天她敢再这身打扮来公司，他就有理由惩罚她了。

“我明白了！”应楚楚柔顺地领命，眼中流露着迷人的光彩，其中包含一狡狴。

第二天早餐时间，员工餐厅又出现拥塞的人潮，而且此昨天“人气”更旺理由当然又是应楚楚。

她今天的打扮是——无袖的砂金色皮质紧身上衣，下半身搭配超级短的小窄裙，和上衣是同色、同材质的同一套款式。上衣的前面是v字形剪裁，一直开到最底端才有一个扣子扣住。门户大开的胸前则是红色的可外穿型蕾丝内衣，而且她今天没穿胸衣，两颗饱满浑圆的波波，在几乎不具遮蔽效果的皮衣和半透明的蕾丝内衣“掩护”下，若隐若现，只有“喷火”足以形容她的性感。

下面那件恰恰够包裹住浑圆小臀的紧身窄皮裙，绷得好紧好紧，好像随时都会绷开而春光乍泄似的。

一双修长的美腿当然又是百分之百坦露于外。

今天雷看到她时，会是什么反应呢？一想到可预见的火山爆发，应楚楚就痛快得想大笑。

不用说，孟擎雷在员工餐厅丢下一个比昨天更具威力的原子弹，然后便又火速将应楚楚拖回自己的办公室。

“你为什么又穿这样？”孟擎雷气极，他倒要看看她今天还有什么话说。

应楚楚不慌不忙的道：“人家哪有“又”啊！你昨天说你不喜欢那件小可爱的质料，所以我今天就特地换成皮质的上衣，你又说你讨厌短裤，所以我今天就换成裙子了；人家这么努力又听话的配合你的喜好，你还这么凶，好讨厌哦！否则你说嘛！人家究竟该怎么做，你才不会不高兴嘛！”眼见他就要气得气绝身亡，应楚楚简直快乐得不得了。

不过这回她太过大意，眼神无意间流露出狡狴得意的光芒，很不幸地被孟擎雷逮个正着——难道她是故意的？孟擎雷马上肯定这个揣测，心中气极，但他也不是省油的灯，按兵不动的继续说道：“原来如此，那我现在就再跟你说一遍，我讨厌你昨天和今天的打扮，尤其讨厌你胸前老是露那么一大片，这在工作场合非常不合宜，你这么聪明应该知道才对。所以从明天起不准再穿这类的衣服来公司，最好穿套装或洋装之类较为得体的衣服；还有，明天不准进餐厅去，懂没？”“懂。”应楚楚装乖的点点头。

暗地里却窃笑道：这样就想驯服我？早点睡吧！

孟擎雷按着说：“很好，你过来一下。”应楚楚展现情妇听话柔顺的特质，听从他的指示走过去坐在他的大腿上，仰起小脸，眼中流转着引人犯罪的狡黠光芒，小嘴却假好心的撒娇道：“干嘛呀！这里是办公室，你可不能做不适合做的事唷！”说着，她的双手已勾抱住他的颈项，轻轻摩蹭他的耳垂，邪恶的挑逗他。

孟擎雷笑得很诡异，“你放心，我很了解在办公室里什么事适合做，什么事不适合做，譬如这件事就很适合做——”他冷不防的将她推倒，并翻转她的娇躯，让她正面朝下的趴在他的大腿上，一手按住她的背，一手高举又重重的落下，赏了她小屁屁一记火辣辣的铁砂掌。

“哎呀——”一切是来得这么突兀而意外，害得应楚楚连反应的时间也没有，小屁屁被扎扎实实地打了一记，她惊慌失措的惊叫一声——多半不是因为痛，而是太过惊讶。

她的“可爱”反应令孟擎雷满意极了，以平板的语调不疾不徐的说明惩罚她的原因——“我刚才想了想，虽然我昨天没跟你说，你不该今天这身打扮来上班。但是身为我的情妇必需够聪明而且能举一反三，这点我在“情妇十诫”中也有清楚的提过，你今天这身打扮显然就是不够聪明的表现，所以我觉得有必要施以薄惩，好让你变聪明一点。”语毕，第二记铁掌便又将急急落下。

应楚楚知道他是故意的，但一时之间又想不到脱困的对策，心中乱成一团，想要挣脱却又争不过孟擎雷接住她的手劲。只能心头大乱的穷着急，在心中暗骂：该死！该死！该死！

难得见到这小东西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却又束手无策而任他宰割的模样，孟擎雷心中快意极了，即将落下的巴掌力道又比第一记减轻了些。

“啊——”见鬼！这是什么叫声，这么暧昧！？孟擎雷第二记打下去之后，心头一惊。

应楚楚在心中邪恶地窃笑道：怎么样啊，听到叫床一样的呻吟声，我就不信你还打得下去！

对于在千钧一发急中生智的自己，应楚楚真是佩服得不得了。

孟擎雷并不是笨蛋，一下子就搞清楚她的诡计。

这个小东西还真是鬼头鬼脑，不过别以为这样他就没辙。

他邪恶的扬扬唇角，第三记巴掌又无情的落下，力道自然又收敛一些。

他还真舍得？没关系，看我的——“啊——啊——”应楚楚使出浑身解术，叫得比刚才还诱人。

孟擎雷正中下怀的说：“原来你有被性虐待的嗜好啊！很好，我喜欢，我这就满足你。”下一秒钟，他已经动手掀起她的小窄裙，拉下她的性感小裤裤，熟练而技巧的爱抚她。

“等——啊——”应楚楚没料到会变成这样，还来不及反抗时，已经陷入敌阵，屈居劣势的任敌人宰割。

该死！可恶！

可是真的好舒服，# .....第三天，应楚楚又造成员工餐厅的疯狂大塞“人”。

不过这次她是站在餐厅门口。

薄如蝉翼的连身小洋装，胸前呈 A 字剪裁，把整个胸部完全包裹住了，

最上端则用一条细细的带子绕过粉颈的两侧，在颈后打了一个蝴蝶结；裙摆是短了点，不过总算完全盖住了小臀臀。

“我不是叫你不要到餐厅来吗？”孟擎雷虽不悦，但看到她今天的打扮比起前两天保守多了，总算没那么生气。

虽然他还不满意她的香肩坦露于外，但比起连胸部都门户大开，总是好了许多，而且她今天很听话的穿了洋装来上班。虽然他还是嫌裙摆短了点，但还算差强人意，至少把臀部全覆盖住了，只要不弯腰就不会有春光外泄之虞。

看来昨天的“教训”是收到效果了！孟擎雷心中相当满意。

唯一令他费解的是：为什么今天的色狼属下比前两天还多，而且全挤在门口不进去吃饭？“我就是听到你昨天说不要“进”餐厅，所以才特地站在餐厅“外”面等你啊！”她刻意强调“进”和“外”两个字。

看在她今天已经收敛很多，孟擎雷决定不在这个问题点上争执，先把她带走比较重要。

尽管她是穿得保守了一些，但双肩、双臂和双腿可是一样够让周遭的色狼们赏心悦目的了。

“知道了，先回办公室再说。”他又匆匆拉走她。

走了两三步，孟擎雷终于知道为什么那群色狼久久不散之因——这个该死的小东西，居然穿露背装，把整个背露光光，只有穿过腋下的两条细细的带子在背后系了个小蝴蝶结，腰部以下的剪裁居然是见鬼的v字形，圆润的小臀和性感的臀沟因而小露了三分之一。而且轻飘飘的衣质在她莲花移步时，便不停的飘呀飘，随时都有春光外泄的危机。

该死！他还以为经过昨天的“教训”，她已经学乖了一些，没想到——没关系，他有的是办法！

孟擎雷聪明的忍着气没有当场发作，直到进办公室才问：“你今天为什么穿露背装？”他倒要听听她这回会怎么辩解。

“因为你说你讨厌胸部太露的衣服，所以我就改穿露背装嘛！而且我也很听话的穿洋装了，这么一来，就达到得体中不失性感，上班与情妇特质兼具的超级完美，你应该很满意了对不对？”这下子你总没理由再打我屁股了吧！

如果不是情况不允许，孟擎雷真的很想称赞她的巧辩。

“你一定要穿得这么凉快来上班吗？”他不动声色的问。

“因为我必须随时记住我是你的情妇，所以随时都要恪遵“情妇十诫”的规定，这样才能讨你欢心，让你永远最宠我嘛！”灌迷汤是对付男人百试不爽的法宝，她尤其精通。“还是——”她灵眸巧转一圈才又说：“你觉得这样不妥，情妇的打扮和上班的打扮有基本上的冲突的话，不如就取消要我到公司来上班的决定吧！毕竟，让情妇到公司上班本来就不是太好的事，而且又容易引起你其他情妇的不满。”原来这就是她的目的。孟擎雷一副深表赞同的表情，猛点头道：“你说的很有道理——”“那——”眼见大功即将告成，应楚楚几乎连眉毛都像在笑：“你先过来。”他跳过她的话。

昨天大意失荆州的教训，让应楚楚显得踌躇不前，“做什么？”该不会又想打我了吧？她小心提防着。

孟擎雷索性自己走过去，三两下就轻轻松松的将她腾空抱起来，一副春心荡漾，眼含情波的低首对她说：“你这个小东西可真坏，穿得这么惹火

来勾引我，还装作不知情的问我想做什么？真是坏透了。”他太了解怎么撤除她的心防。

原来如此！应楚楚暗松一口气，反应迅速的眨眨水灵灵的媚眼，小女儿似的以粉拳轻 他的胸口，不依的娇嗔：“讨厌，人家才没有，你都故意诬赖人家，你才是坏透了。”她的媚、她的娇旋即换来他霸气热烈的狂吻。

“啊——”她不住的发出娇吟——这次是真的。

难道是很久没有缠绵的原因，让雷今天表现得特别狂炽激烈？吻得她全身都微微疼痛，不过也让她比平常更加激情亢奋。

当云雨巫山结束，一切归于平静之后，孟擎雷燃起一根烟，帅气的吐了一阵烟雾，把西装外套丢给尚瘫软在沙发上的应楚楚，道：“明天开始，你还是穿保守一点的衣服来公司比较好。在公司上班的时间里，我允许你暂时抛下情妇的身份，以普通的上班族女性为主，懂了没？”“这——”应楚楚没料到他会来这套，一时想不出适当的理由反驳他，于是聪明的转移话题，从沙发起身，往浴室走去，“我好热，让我先洗个澡之后再谈好了。”她得趁洗澡时赶紧想个法子。

孟擎雷并没有阻止她，只是望着她的背，狡狴的浅浅一笑。

“啊——”应楚楚关上浴室的门之后不到一秒钟，浴室内便传来惊天动地的惊叫声。

孟擎雷闻声，痛快得放声大笑。

应楚楚这才惊觉自己上了他的大当。

该死的东西，居然在她身上各处留下一大堆红红紫紫的吻痕。

从颈子、胸口、双肩、双臂、背、肚子和双腿，没有一处幸免于吻。

应楚楚瞪视着镜中的自己，愈看愈光火。

“好卑鄙的人，竟然用这种可恶至极的手段来对付她，可恶——”这个男人怎么愈来愈不好对付了？如此一来，她这几天就不能用凉快的装扮来气他了！

“别以为我会就这么认栽，咱们走着瞧！”第四天早上，孟擎雷情绪高昂的到员工餐厅去一探究竟。

他实在很想赶快知道那个聪明狡黠的小东西今天会是什么打扮来上班。

想到他昨天留在她身上的“杰作”他就得意不已。

嗯！今天的餐厅可真冷清，已不复见前三天的超旺“人气”。

不用说一定是楚楚那小东西今天没再穿得极度凉快之故。

孟擎雷很开心的踏进餐厅。咦？没来。

“一定是直接到办公室去了。”孟擎雷踩着胜利者的步伐朝办公室的方向劲步迈进。

孟擎雷等呀等，一晃眼已等过了一个上午，依然不见应楚楚人影。

“难道这小东西溜班不成？”为了避免误会，他还是问了一下人事部经理。

“应小姐今天早上有打电话来公司请病假，好像是感冒了。”人事部经理给了他很中性的答案。

生病？我看是装病吧！孟擎雷实在很佩服这个小东西，居然抵死不从。

“有趣，我就陪你玩到底。”说实话，他还真喜欢和楚楚斗法。到目前为止，从来没有一个女人能和他交手这么多回还丝毫不逊色的，这个小东西果

然够聪明。

不过他转念一想：“说不定楚楚真的感冒了。”不无可能，每天穿得那么凉快来公司，然后在冷气超强的冷气房里待上一整天不生病才怪。

想到楚楚可怜兮兮地躺在病床上的模样，孟擎雷不禁一阵心疼。

“我有急事外出，取消我今天下午所有的约会行程。”他向秘书交待后便匆匆离开公司。

“赖着不走”此刻刚忙完午餐时间，老板娘何翩翩一面收拾碗筷，一面对躺在里头房间床上的应楚楚唤道：“我说楚楚啊，你已经躺了一个早上不嫌累吗？那个孟擎雷又不一定会来，你又何苦虐待自己硬躺在床上。”对别人而言，赖床或许是种享乐，但是对好动的应楚楚绝对是折磨，所以何翩翩才会劝她。

应楚楚从房里大声的回答：“雷一定会来，那个坏蛋精得很，我如果不躺在这里等他而想投机取巧的发现他来再躺回床上，一定会被他识破。”虽然躺了一个早上已经让她腰酸背痛了，但是为了达到要雷自动取消她到他公司上班的决定，她决定再忍耐下去。

她一定得赶快解决这件事，否则像这样天天在一起八小时以上，很快就会失去新鲜感，雷很可能会像上次那样，突然又冷落她，那岂不是太不划算了？所以还是保持若即若离的接触比较妥当，比较能“长治久安”。

何翩翩叹了一口气，又道：“你这又是何苦，既然那么不喜欢到他公司上班，你直截了当的跟他说不是就好了？你对男人那么有办法，这应该不是难事。”“NONONO！那不是个理想情妇该做的事，我一定要让雷自己主动开口取消才行。”应楚楚非常坚持。

“那你就继续躺着活受罪吧！我不管你了。”何翩翩拿她没辙，决定不再理她，忙自己的善后工作比较实在。

“雷如果来了，你可要记得通知我啊！”“知道了。”她们的对话才告一段落，外头便传来汽车的引擎声。

何翩翩小心的瞄了一眼，嘿！正是孟擎雷。

于是她便不动声色的按了一下柜台下的电铃，通知房里的三姊。

孟擎雷紧接着进门，一手捧了一大束火红色的香槟玫瑰，一手提了一大篮日本水梨，不失潇洒的问：“请问应楚楚小姐是不是住在这里？”纯粹是客套话。

“没错，你是孟先生吧？里边请。”这是楚楚交待她的；他一来就马上带他进房间，免得他起疑。

见到躺在床上，一副病恹恹模样的应楚楚，孟擎雷旋即冲到床沿，又急又心疼地轻抚她的小脸急切地问：“很难过吗？有没有去看医生？”“没有发烧，我想休息一下就会好，所以没有去看医生。不过你不用担心，我多休息休息就好了。”瞧他如此关心她，她还真有点心虚。

“不行，生病一定要看医生，我这就带你去。”他说做就做，马上动手去抱她。

应楚楚心头一急，连忙说：“好嘛！既然你这么关心我，我就去看医生。虽然我很怕打针，每次都会哭，”其实她根本不怕打针，而且每次都笑着打完，又笑着看别人哭。“不过为了不辜负你的关心，我会忍着害怕的恐惧，回家再偷偷哭泣。”她就不信她这么说了之后，他还狠得下心肠坚持带她去看医生。

孟擎雷果然犹豫了，他沈思了半晌，把应楚楚重新放回床上，体贴温柔的为她盖好被子，才说：“好吧！我们不去看医生，那就由我来照顾你好了，你要乖乖听我的话，否则我们就去看医生，嗯？”“我一定听。”应楚楚心中大乐，这个男人真好骗。

“怎么好端端的会突然生病呢？”孟擎雷替她削了一颗水梨，去籽切办后才喂她吃。

应楚楚等的就是他这句话。她赶紧用力咬了一下舌头，逼出了一两滴眼泪，可怜兮兮的说：“人家不习惯当朝九晚五的上班族嘛！三天下来累积了过多不适应造成的压力，可能是因为这样，所以了生病的。不过为了你，我一定会努力，这一点小病算不了什么，很快就会没事的。”噙着泪哽咽地诉说着委曲求全、小女人般的温柔，堪称最上乘的钓男人招术之一，她就不信他不上当。

孟擎雷果然自责不已的说：“都是我不好，如果我不要强迫你到公司去上班就好了，可是你——”他深深的凝视她一眼，稍做犹豫，才期期艾艾的按着说：“你现在都不回那边住，我又很想天天看到你，所以只能想出这样的方法来天天和你见面——都是我不好……”应楚楚听得心头甜丝丝，加把劲说：“那天要我走的是你，之后你又没来接我，我怎么好厚着脸皮搬回去。毕竟我是一个情妇，既然是情妇就该懂得进退，何况我当初就说过，当你不要我时，我一定会识趣的离开的——”虽然她心里很气他不信任她，可是她真的很舍不得他。但她毕竟是有自尊的，而且她很聪明的知道：一个死皮赖脸的女人只会让她的男人离她更远这个道理。

“都是我不好……那你现在愿意和我回去吗？”他真的担心她不肯。

“你又不信任我，就算我现在和你回去，搞不好过没几天，你就又会为一些芝麻蒜皮的小事辱骂我、赶我走，我——”她真的怕了，她以为她够坚强，能够不在意那种小事；但事实上她并不如自己想的坚强。

爱情的杀伤力远超乎她所预想、所能承受的程度。

“我是因为太在乎你了，才会变得多疑善妒，我并不是故意伤害你，你应该知道，像你这样的女人不管你愿不愿意，很容易就会吸引很多男人，所以我很没有安全感才会那样——对不起……”“你的条件也很好、很容易吸引女人，而且你还有很多情妇，我就从来没有数落过你——”她委屈的反驳。

“你是没说，但并不代表你不嫉妒，是不是？难道你敢说你从来没有嫉妒过我那些情妇？”他目光炯炯的逼视着她。

“我——嫉妒。”她始终对自己的感情很坦率。

他的唇抿成好看的弧形，“所以喽！我看这样好了，为了让我们彼此不再有疙瘩，我们来做个协定。”“什么协定？”“我和所有的情妇分手，你也不再和其他男人约会。”尤其是韦涛！这句他忍着没说。

“不成，我的工作必需和很多异性接触，不可能不和他们约会。”“我指的是私人约会。不如这样吧！你去邀访时，别再穿得那么性感，尽量穿保守一点，我相信凭你的能力和魅力，就算不穿性感的衣服也可以邀到很多专稿；还有，专访的时间尽量安排在公共场合，而且尽量不要安排在晚上，你看如何？”“好吧！我尽力。”她实在不想再为一些不必要的疑窦和他起不必要的冲突，造成更深的伤害，所以她答应了。

“不过你必需遵守你最初的承诺，和以前一样不可以干涉我的工作自由。”她一语双关的提醒他记得取消她去他公司上班的事。

“好，从明天起你不必再到我公司上班，一切恢复到以前一样。”他如她所愿的保证。

“还有，你不必和其他情妇分手，我不是那么小气的女人，只要别经常冷落我就行了。”其实她也很想天天和他在一起，但又怕他再度对她日久生厌，所以还是保持适当距离比较恰当。这么一来她也比较有私人的空间，对彼此都好。

“我明白了！”这样也好，为了不引起她的疑窦，他还是先别和其他情妇谈分手比较妥当。等时机成熟了，再见机行事。“那你现在可以答应和我回去了吧？”“嗯！”她很开心的答应，早忘了自己正在“生病”这件事。

“那我们立刻就走。”孟擎雷也没拆穿她装病的事，只是为自己的目的顺利达成而暗自窃喜。

其实他一进门就知道她是在装病，所以他就将计就计的演戏，打算趁这个机会和她重修旧好，带她回他们爱的小窝去；同时要求她不再和其他男人做私人约会，也不在其他男人面前穿性感的衣服。

这些目的现在都顺利地应楚楚毫不怀疑的情况下完成。

接下来就该进入第三个阶段的行动了……接下来的日子，孟擎雷和应楚楚尝尽小别胜新婚的甜蜜幸福。

孟擎雷在幸福之余，还不忘施了一点小手段，顺利说服应楚楚放弃现在的影视娱乐记者工作，转入他的旗下当起电视节目企划和执行的工作，不再周旋于醉翁之意不在酒的政商名流之间。

应楚楚会答应孟擎雷的邀约并全心投入新的工作，是因为孟擎雷提供了她最广阔的发展空间和工作小组，让她能尽情的挥洒自己的才能，而这正是她最想要的理想工作，只是过去一直苦无机会。

今夜，孟擎雷决定推展接下去的行动——“你真的没有结婚的打算？”试探她的意向是绝对必要的。

“没错，怎么突然问这个？”应楚楚纯粹是好奇。

“因为我爱你，想和你谈一辈子的恋爱，可是我又怕你的想法已经改变，不再和我一样坚持终身不婚，所以想问问看。”孟擎雷狡黠的隐藏自己想结婚的企图。

“原来是这样。你大可以放心，我和你一样没有改变，根本不打算结婚，所以我们一定可以当一辈子的情人。”应楚楚信以为真的信誓旦旦。

“你们女人都是这样，我有一些情妇也曾对我说过和你相同的话，但后来却都离开我，和别的男人结婚了。”不妙，楚楚真的如他所猜想的一样，不想结婚的念头一点都没有动摇。

不过他不会就此打退堂鼓，他相信一定有什么转寰的余地！

“我真的不会，除非——”她变得有点严肃。

“除非？”他摒气凝神的企盼。

“除非我怀孕了。”见他眼神变得诡异泛出异样的光采，她突然想起他的“情妇十诫”第二诫就是：不准怀孕。所以她连忙补充道：“不过你放心，我绝对不会怀孕的。”“为什么？”他明白她已会错意，乐得将错就错的问。

雷果然在担心她会偷偷怀孕的事，所以她便很认真的向他提出保证，“因为我都有定时吃避孕丸，而且前避丸和后避丸都吃，我们做那件事时又都有用保险套，所以绝对不可能怀孕。”“原来如此，那我就放心了。”他故意做出大松一口气的表情，好取得她的信任。

见他重展笑颜，应楚楚才安心一些，她不想为这种子虚乌有的假设性问题又引起雷不必要的疑惧，因而破坏了好不容易重新得回的幸福。

“我比较感兴趣的是，不想走进爱情坟场的你为什么一旦怀孕就肯结婚，难道你不会想把孩子拿掉更省事？”他不得不防她有这样的念头。

应楚楚摇摇头正色的说：“我认为大人有选择任何形式恋爱的自由，但却没有抹杀一个小生命的权利；所以既然是自己种下的因，就该勇于负责结下的果。所以我若真的不慎怀孕，一定会为了孩子而结婚。”这是她的爱情观，不过她马上又安抚他道：“你放心，这种事一定不会发生在我们之间。”

“我知道，只是纯粹聊聊罢了！”他顺水推舟的迎合她。

应楚楚这才又放下不必要的担忧。

而孟擎雷早已开始在脑海中盘算，究竟该怎么样设计她怀孕……

## 第八章

想要让应楚楚怀孕的第一个障碍就是避孕丸。

要解决这个问题对孟擎雷而言并不难，只要耍一招“偷天换日”就解决了。

一开始，孟擎雷想趁应楚楚不注意时，用形状、颜色和她服用的避孕丸一样的营养剂偷偷调包。

但回心一想：这样似乎不够保险，万一楚楚随身也有携带，那根本就是防不胜防。再说，老是趁楚楚不注意偷换药丸也不是办法，万一他哪天没注意到药丸已吃光，楚楚又另外买新的吃了，岂不功顾一篑？所以“偷天换日”的方法显然不够高竿。

“既然暗的不成，我就光明正大的来。”孟擎雷邪门的一笑，似乎想到更可行的方法。

这天，他故意在应楚楚面前打了一通电话给他当医生的朋友，神情愉快的高谈阔论，并不时传出开怀的笑声。

应楚楚很喜欢看他讲电话的样子，好像个大孩子，真是可爱透了。

自从翩翩结婚后，她老是听翩翩一脸幸福的对她说：“男人这种生物啊，你一旦和他相处久了，就会发现他们其实是很单纯的生物，经常像个小孩子一样为了一些小事而生气、闹别扭，总是要搞到他们身旁那个最重要的女人去哄他们，他们才会开开心心的笑开。而且看久了之后，真会觉得他们像自己生的孩子一样可爱哩！”以前她总是不以为然的一笑置之，但是最近她看雷的时候也经常拥有和翩翩相同的心境呢！

哪，就像现在，只是和朋友聊个天，他居然像个小孩子一样，一下子兴高采烈的说个不停，一下子又和对方争得脸红脖子粗，一会儿又笑得快把屋顶掀了。一切的动作都像极了小孩子。

可是她却百看不厌，觉得很幸福。才想着，唇边便不自觉的泛起一抹笑意。

“什么？你说什么？那种避孕药不太有效！？”孟擎雷突然脸色大变的大声惊叫：“真的假的？”他不平常的反应引起应楚楚的注意，仔细的聆听接下来的谈话内容。

孟擎雷非常着急的又说：“你有没有弄错，s牌的避孕药真的有瑕疵！？在美国和日本都有人长期服用后居然怀孕了？开玩笑的吧，我很多个情妇都是吃s牌的避孕药呢！”s牌？那不就是她在吃的那一种吗？应楚楚心头一惊。

“我知道了，你再确定一次，我们再联络。”见应楚楚已确实听到他说的话，他便收了线。

“怎么回事，好端端的怎么突然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冷静！她必须确定事情的真相。

“唉……实在糟透了——”孟擎雷刻意抓抓头发以增加说服力，“刚刚和我通电话的人是我一位当妇产科医生的好友。我的情妇若有妇科方面的疑难杂症，我都会找他帮我解决。

可是他刚刚却跟我说，他前些日子到美国去参加国际医学会议时，听几位美国和日本的医生朋友说，药效卓著的s牌避孕药最近频频出状况，在美国和日本有很多人吃了都怀孕了——”“你说的是不是德国制，分前避、后避两种的s牌避孕丸？”应楚楚心头凉了一大半。

“就是那种，你也知道那种牌子是不是？”他佯装不知情。

“呃——那后来呢？”应楚楚力持镇静，想听完全部的内容。

“我朋友说他们在刚结束的会议中，他那几位医生朋友就有向德国s牌药厂方面的代表提出这类的质疑。可想而知，对方当然是极力否认，而且对方还扬言，如果有人在未经确切证实之前就胡乱造谣的话，他们一定会提出告诉，要求造谣者赔偿商誉损失。那可是一大笔天文数字，所以目前还没人敢乱传，只有少数医学界的人知道内情。”眼看她脸色愈来愈苍白，孟擎雷就很佩服自己的演技。

他又假惺惺的问：“怎么了？你脸色好像不太好看，不舒服吗？”“我——”哔——哔——哔——孟擎雷身上的B.B.Call突然作响，他把它按掉不理睬它。

不一会儿，B.B.Call又响了，他又把它按掉。

如此重复了十次，应楚楚终于忍不住说：“对方Call得那么急，一定是有很重要的事找你，你就回个电话吧！”“可是这电话是——”他颇为难的看看她才说：“是我一个情妇Call的……”“没关系，我不是不明事理的人，你快回电给她，我到房里回避一下。”她喜欢他的体贴，所以抱以相同的大方。

孟擎雷却出声阻止她，“你不必回避，我不介意。留下来陪我，嗯？”他对她伸出挽留的手，示意她到他身边，把手交给他。

爱说笑！戏才正要进入高潮，少了最重要的女主角在场怎么演下去？应楚楚很喜欢被他如此重视的感觉，便顺了他的意，留在他身边。

孟擎雷这才满意的回电，“你说什么？你怀孕了！？”一来就是惊天动地的爆炸性消息，在这个敏感的节骨眼更引起应楚楚的注意。

“你冷静点别哭，慢慢说给我听，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你不是都有吃避孕药吗？什么——”应楚楚听得心惊胆跳，待孟擎雷一挂电话，就迫不及待的追问：“怎么回事？她还好吗？”“那个女人发现自己怀孕后，怕被我甩了，居然偷偷去堕了胎之后，才call我，告诉我这件事，真是——”“她会先斩后奏是怕你会不理她，因为你的“情妇十诫”第二诫就是：不准怀孕。所以她才会这么做。”应楚楚很有正义感的为对方说话。

“我知道，所以我觉得心有愧疚。这件事说起来我要负一大半责任，因为她吃的避孕丸是我买给她的，而且就是s牌的……”他故意说得很悲切。

“什么？”应楚楚听了差点昏倒。

“你为什么这么惊讶？”他假意愣了一下，才不安的说：“难道你吃的也是s牌的避孕药？”他就是偷偷确定过了针对s牌避孕药，编派了这一套“善意”的谎言。

“嗯！”应楚楚老实的点点头，她不想 他。

“怎么会这样——”他轻按额头，一副世界末日将至的反应。

“怎么办？万一我——”应楚楚比他更急。

“别慌，我那个医生朋友刚才跟我说，他已经帮我找到一种比s牌更可靠的避孕药，我这就打过去问问看。”他虚心假意的安抚她。

“嗯！那你快打。”应楚楚对突如其来的打击深信不疑。

孟擎雷便按照计划又打了一通电话。

“他怎么说？”孟擎雷一挂电话，应楚楚就立刻追问结果。

“他说他明天会拿他说的另一种更可靠的避孕药给我，我看你就改吃那一种看看吧！还有，他说为了慎重起见，明天要我陪你到他的医院去做一次验孕；他还说你如果长年来都是服用s牌避孕药的话，最近几个月最好每个月都定期去他那边验孕，以确保安全。你觉得如何？”“就这么办吧！”为了安全起见，应楚楚毫不犹豫地接受医生的建议。

“那我明天就陪你去。”他体贴的说，心里快乐歪了。“没事的，你别尽往坏处想，嗯？”应楚楚对他的体贴温柔感到很窝心，偎在他怀里轻轻的道：“谢谢你，雷。”“你还跟我客气什么？”万岁！计划顺利成功！

第二天，孟擎雷和应楚楚神情愉快的从医院走出来。

“幸好没有怀孕。”应楚楚心中大石总算暂时落地。

孟擎雷则提醒她：“别忘了，我们下个月的今天还要来验孕呢！”“我知道。”“对了，这瓶避孕药给你，里边刚好是一个月份的，你吃完我们下个月来医院验孕时，再请我那个朋友开给你。”其实他交给她的不是什么避孕药，而是可以提高受孕率的营养剂。

“嗯！”应楚楚毫不怀疑地接受了他的好意。

孟擎雷在心中窃笑，紧锣密鼓的算计接下去该怎么进行……“你在做什么？”应楚楚从厨房走出来，看见孟擎雷像个虔诚的教徒，跪在床上祷告，不禁好奇的问道。

“我在向圣母玛利亚祈祷。”孟擎雷一面回答，一面状甚虔诚的继续祈祷。

“你什么时候变成天主教徒了？”她记得天主教信奉的是圣母玛利亚，基督教信奉的是耶稣。既然雷向圣母玛利亚祷告，应该是天主教徒。

“我母亲本来就是天主教徒，我则是因为最近有感无辜的生命葬送在我的疏失下，所以想为没机会出生的孩子祈祷。”他说得跟真的一样。

其实真相是：他想求圣母玛利亚保佑楚楚赶快受孕。

而他之所以求圣母玛利亚而不是耶稣基督，自有他的一番哲学——在他想来，圣母玛利亚拥有自孕的神迹，耶稣却是个男人，所以要求受孕当然求有自孕能力的圣母比较实在。

“原来是这样。”应楚楚信以为真，以为他真的是为他上次那个情妇堕胎的事代为忏悔，心中不由得更加爱他，觉得他真是一个有情有泪的好男人。

“好了。”孟擎雷终于结束今天的祈祷时间。

“那我们去吃你带来的药膳宵夜。”应楚楚挽着他的臂。

“我正有此意。”孟擎雷反应相当热烈。

才在餐厅坐定，孟擎雷便猛献殷勤的舀了一汤匙药汤，柔情万分的喂身边的佳人，“来，张开嘴。”应楚楚乐得接受心上人的宠溺，开心的享受着美食。

“小心别烫着，”他又舀了一汤匙，同样吹凉了才喂她，“好吃吗？”“好吃。其实你不必每天特地从家里带来，你喜欢吃药膳食补的话，我可以炖给你吃。”她贤慧的说。烧菜对她而言并非难事，她也不排斥。

“你工作已经够累了，我怎么舍得再要你下厨。何况，我就是心疼你自从加入我的旗下，每天都忙得不可开交，怕你会搞坏身子，才特地交待我家里的管家，每天帮你炖药膳食补补身子的，怎么可以要你自己下厨，那不就失去意义了吗？”他说着又喂了她好几口。

这番话确实是他天天带食补来的原因之一，但最重要的理由是——他特别交待心腹管家准备的这些美味食补，全是根据具有提高受孕率的清宫秘方熬煮而成的，而且男女皆宜。如此一来才不会引起楚楚的怀疑。

“谢谢你，雷，你对我真好。”应楚楚毫不知情，贴心至极。

雷对她愈无微不至，她就愈舍不得他。

“最近工作还顺利吗？有没有什么不愉快？”他关心的探问。

要是有人敢给她气受，他铁定扒了那个人的皮。

“非常好，我很喜欢。”一提起现在的工作，应楚楚便有说不完的话。

自从投入雷的旗下，她就如得水的鱼，得以尽情发挥她的长才，逐步实现她最初的理想。每天的日子都很忙碌而充实。

而且愈和雷接触，她愈觉得他真的如传言所说，是个事业鬼才，非常杰出、能力又好，而她最欣赏的便是像他这样有能力的男人。

“那就好。”他看看时间，已经到了每天受孕率最高峰时段，所以便抱起应楚楚往卧室走去。

他那个医生朋友告诉他，在这段时间做“那件事”受孕率最高，所以他每天都奉行不渝。

“吃药没？”他每天都不忘问她。

“吃了。”她当他是体贴，满眼幸福的回答。

然后，他们很快的展开激烈的缠绵。

孟擎雷贼得很，总是事先在保险套前端偷偷戳破一个小洞，好让他的精子宝宝们有机会“盗垒”成功。

“啊——”应楚楚觉得最近一个多用来，雷抱她的时候比以前热情激烈许多，老是让她刺激过度而飘飘欲仙，甚至不醒人事。

但是她并不讨厌，尤其雷那一声声“我爱你”是那么深切的敲入她的心坎，令她沈醉销魂。她感觉到自己又比以前更爱雷。本来只打算给他五十分的爱，不知不觉间已超过九十分了。不过她已不想再去勉强压抑自己对雷的感情，就让一切顺其自然！

不知何时，应楚楚又兴奋过度昏睡过去。

“晚安，楚楚。”孟擎雷在她额上烙下十分经柔的晚安吻，然后深情款款的拥着她入眠。

其实他并不想每天都这么强烈的拥抱她，可是他的医生朋友告诉他，做爱时愈激烈，受孕率愈高，所以他才不得不出此下策。

对不起，楚楚，辛苦你了！但是我实在太想娶你了，所以才会如此对你。

见她睡容有点憔悴，他心中不禁泛起一丝丝心疼。

等我们结婚后，我会好好补偿你的。

又到了定期到医院验孕的日子，孟擎雷一早就满怀期待，兴奋不已希望能听到好消息。

应楚楚也一样心情亢奋，但却是两样心情。她忐忑不安的祈祷自己千万别“中奖”，她好喜欢现在的生活，不想因误服不当的避孕药而摧毁了眼前的甜蜜幸福。

验孕的结果很快便出来了，结果是——没有怀孕。应楚楚松了一口气。

孟擎雷心里则是有点失望，不过他很快便又振作，决定再接再厉。

国父革命可是失败十次才成功，他才刚起步呢！

于是，他又继续进行他的计划，“你今天下午忙不忙？”“有什么事吗？”应楚楚因没有怀孕而心情大好。

“我上次不是跟你说过，我有几个情妇要和别的男人结婚了，我想了想，无论如何总是和她们有过一段情，所以想为她们尽点心意。”“你想怎么做？”她喜欢他的重情重义，但心中仍有一丝酸味——虽说她早知道他一直有很多女人，她不是唯一，也不要求唯一；但感情放得愈深，她便愈容易制造醋酸。

“我想送她们一人一套婚纱礼服，给她们一个意外惊喜，算是贺礼。所以想找你陪我去挑，顺便帮忙试穿看看。”他满眼期盼的说。

“原则上是没问题，我只是担心我挑的不一定合她们的眼光，而且不一定适合她们。”她就事论事的说。

“我相信你的眼光，而且心意最重要，不是吗？”他理由多得很。

“也对。”应楚楚不再有异议。

他一听，马上等不及的说：“既然你现在有空，不如我们现在就去挑。”眼看应楚楚穿着一件件美仑美奂的白色婚纱礼服，在他面前展现万种风情，孟擎雷便幸福得想放声大笑，恨不得立刻将她娶回家。

“就这两件好了。”应楚楚道。

“只要你觉得漂亮喜欢就行了。”反正本来就是要给你自己穿的嘛！孟擎雷差点说溜嘴。

应楚楚直以为他是因为信任她的眼光，心里非常高兴。“咦？你怎么也试穿新郎礼服做什么？”孟擎雷早有准备，神色自若的说：“机会难得，而且我这辈子大概都不会有机会穿上真的新郎装，所以就趁这个机会过过瘾，顺便试试看和你挑的新娘礼服配不配。”应楚楚一点也不怀疑他的动机，因为她在挑选、试穿这些新娘礼服时，也有着和他相同的想法。

“接下来呢？”她问。

“再挑几套宴客穿的晚礼服。”他已经开始幻想婚礼当天的曼妙情景。

应楚楚受人之托、忠人之事的努力挑选试穿，脑海里也不经意的编织着不可能实现的美丽梦幻。

经过一个星期的忙碌奔波，结婚礼服的事终于全部搞定。

最后一天忙完的时候，已是晚餐时间，孟擎雷便顺口说：“我们到餐厅吃完晚餐再回去好了。”进了西餐厅，应楚楚点了一份香煎蛙鱼排，孟擎雷自己则点了具有强精功效的龙虾大餐。用餐到一半时，应楚楚突然一阵呕心

想吐。

孟擎雷见状，心中大喜，不动声色的问：“怎么了？”“没事，只是有点不舒服，我去一下洗手间。”应楚楚说着便转身往洗手间的方向飞奔。

孟擎雷很想装作若无其事的坐着等她归位，告诉他“好消息”，但是他实在太兴奋坐不住，终于偷偷跟上去。

孟擎雷实在不想这么失态，但是为了早一点窥知洗手间里的应楚楚情况究竟如何，他不惜破坏形象，像极了偷窥女用厕所的变态色狼，双眼直愣愣的盯住女用厕所的门。

每当门被开启，他便逮住门开阖的缝隙，聚精会神的往厕所里猛瞧，怎么看都符合变态色情狂的定义。

尽管来往的人都对他投以怪异嫌恶的白眼，但陶醉于幸福中的孟擎雷根本没那个闲功夫发现那些无聊的眼光。

不久，他发现楚楚已准备离开厕所，便早一步火速的回座，一派气定神闲的享用他的龙虾大餐。

“怎么了？”待她入坐，他便佯装不在意的随口问问。

“没事了，只是刚刚吃得太急，有点噎着了。”应楚楚喝了一口白酒，便继续神情愉快的用餐。

“哦——没事就好。”孟擎雷像吞了一大颗恐龙蛋似的，心情像坐云霄飞车般，一下子从最高点滑落至谷底。真是遗憾，他以为已经“有了”。

奇怪，他明明天天都到庙里去拜拜，求保生大帝保佑他早生贵子；每晚还诚心的向圣母玛利亚祈祷，又那么“努力”的做“那件事”，其他有助于怀孕的事他也全做尽了，怎么一点迹象也没有？一定是还“做”得不够！他暗下结论。

所以他决定更加“努力”，不达目的绝不轻言放弃。

最近，应楚楚睡眠的时间增加了，动不动就想睡。

孟擎雷见状，又满怀希望的问：“你最近怎么了？好像比以前嗜睡。”好现象，听说怀孕初期都是这样的，莫非这回真的——应楚楚吃着他喂她的药膳食补，吐口气才说：“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最近老是觉得特别容易累，可能是前一阵子工作比较忙的关系吧！”“要不要我陪你去看看医生？”孟擎雷表现得格外殷勤。

中奖了，这次一定中奖了！万岁！

“不必那么麻烦了，我多休息就好了。”应楚楚很懒得看医生。

“还是去看看吧，算是为我，好吗？”他苦口婆心的好言劝说。

书上说怀孕初期最容易流产，如果不小心一点，万一流产，他之前的努力可要付诸东流了，到时他可是会哭得很大声。

“那——好吧！”面对雷的一番盛情，她不想辜负他的美意便答应了。

孟擎雷很聪明的没有挂妇产科，而只挂一般内科，以免应楚楚心中生疑。

等待就诊的时间，对孟擎雷而言，只有坐立难安可以形容，他一直盯着门诊室上头的号码显示灯，恨不得它能跳快一点。

“雷，你是不是哪里不舒服，要不要顺便到外科挂个号给医生看看？”应楚楚既同情又关心的劝他。

“我干嘛看外科？”孟擎雷回应她时，一双眼睛还是瞪视着号码灯，如坐针毡、动来动去。

“这种事很平常，你别再固执了，免得让自己愈忍愈难过。”她以为他又在闹小孩子脾气，所以像个母亲一样，很有耐心的哄他。

“我真的没事——”“你就别再逞强了。”“我逞什么强？”他被搞得一头雾水。

“你不是痔疮吗？”她小声的说。

“我哪有？”怎么会突然飞来这一笔？“那你为什么一直坐不住，显得很不妥的样子？”她指出有力的证据。

“我哪有，我只是趁这个空档活动活动筋骨罢了。”孟擎雷为了不让她又胡乱猜疑，硬是强迫自己坐定。

“没骗我？”她该不该告诉他这样活动筋骨的方法，看起来像便秘坐不住一样(Page208, 209aremissing)，实在很容易引人误解？“当然。”他硬挤出一个帅气的笑容，眼睛还是不时瞪向号码灯。

“26号，应楚楚小姐。”“是我——”孟擎雷一听便飞快冲上前去向护士报到。

护士一脸诧异的瞪着他问：“你——是应楚楚小姐？”“我才是，他是陪我来的。”为了不使误会更深，应楚楚连忙加以解释。

“哦——”护士这才回复正常，职业化的说：“请进。”孟擎雷自然是跟了进去，满怀期待地等着医生的诊断报告。

不久，医生终于宣布道：“基本上没什么大碍，可能是夏秋之际，身体适应不良，加上睡眠时间不定所引起的疲累，稍微调整一下作息就没事了。”

“我想也是。”应楚楚很赞同的点点头。

期待落空的孟擎雷不死心的追问：“真的只是这样？有没有误诊？”怎么会这样，容易疲累不是怀孕初期的症状之一吗？“应小姐的确只是调适不良而已，没有其他毛病。”医生好脾气的重复声明。

“可是——”怎么会这样？孟擎雷还是不肯相信。

医生见状自以为是的对应楚楚道：“你真幸福，有一个这么关心你的男朋友。”“我自己也这么觉得。”应楚楚酡红双颊，甚是受用。

只有孟擎雷心情异常低劣。

怎么会这样？日子一天天的过去，孟擎雷愈来愈失望。

已经三个月了，楚楚竟然一点怀孕的迹象也没有。难道上天真的不肯让我娶楚楚为妻？孟擎雷愈想心情愈差。

原本期待昨天的验孕报告会有佳音，谁知又落了空，唉！

“难道楚楚有不孕症？”这个念头让孟擎雷心头凉了一大半，愈想愈认为有此可能。

医学报告不是曾经证实过，长期不当服用避孕药很容易造成不孕吗？楚楚该不会就是这样吧？“天啊——”如果真是如此可就糟了！

电话偏挑在他心情最低劣的时刻来扰人，他决定不理它。可是它却耐力超强的响了一百多声。

孟擎雷忍无可忍的接起电话，朝不识趣的来电者大吼一声出气：“找谁？”（是我啦！你叫魂啊，那么大声干嘛？我可是好心的特地来通知你一件好消息的呢！）来电的是孟擎雷的医生朋友。

“你还会有什么好消息？想介绍我更有效的催孕药不成？”孟擎雷无端的迁怒。

（NoNoNo，是比这个更好的消息。）他故意卖了个关子。

“你再不说我就要挂电话了。”昨天才检查过，证实楚楚依然未孕，还能有什么更好的消息？（是这样的，我要恭喜你。）“有什么好恭喜的？不会是恭喜我努力了三个多月依然不见成果吧？”如果他胆敢在这个时候，特地打电话来消遣他，他发誓一定会打断他的鼻梁。

（不，是你要做爸爸了！）“你才要做爸爸了咧——你——你说什么！？”孟擎雷差点咬到舌头。

（我说你要做爸爸了！）孟擎雷先是惊喜，旋即发现不对劲，“不可能，我最近半年多来，除了楚楚根本没和其他女人上过床，怎么可能当爸爸？一定又是哪个女人背着我偷情，想诬赖我了！”（你想哪儿去了，我指的就是楚楚啊！楚楚怀了你的种了。）“你说什么！？快说清楚！”孟擎雷像绝地逢生一样，差点兴奋得昏倒。

（是这样的，昨天你们来验孕时，检验科的人员摆乌龙，把楚楚的验孕报告和另一名病患搞错了。等你们回去后，我们才发现错误，本来昨天就要通知你了，可是一直联络不上你的人——）“此话当真？”天啊！他不是在做梦吧？（千真万确。）“万岁！我终于可以娶楚楚了！”应楚楚面无血色地看着验孕片所显示的结果，陷入无尽的绝望之中。

怎么办，她居然怀孕了！怎么办？“怎么会这样？我明明很小心的，怎么会“中奖”……”她懊恼极了。

不过现在不是探讨为什么的时候，该正视的是她接下来该怎么做？“楚楚，我们结婚吧！”孟擎雷人还没进门，便迫不及待的高声宣告他的最终目的。

然而，等待他的却是一屋子的冷清。

“楚楚？”缺乏人气的感觉，让他有种不祥的预感。

下一秒钟，不祥的预感果然因为贴在墙上的留言而实现——给亲爱的雷：我是潇洒的风你却是霸道的天空所以我想换片天空请你不要苦苦追踪曾经爱你的楚楚留“不，这不是真的，这不是真的——”孟擎雷将信笺揉成一团，发狂的嘶哮。

“楚楚不会离开我的——”“楚楚——”他不顾一切的飞奔而出，驾着车子直冲“赖着不走”，却扑了个空；他慌乱之余，像只无头苍蝇似的转向市区找遍台北每一处楚楚可能去的地方，却怎么也找不到楚楚的芳踪。最后，他再一次找上何翩翩。

“告诉我，楚楚在哪里？你一定知道对不对？”“很抱歉，我真的不知道。”才不过一个下午，他已经憔悴得吓人，何翩翩看得出他对楚楚是动了真情，也很想帮他，但她真的不知道楚楚究竟去了哪里。

“你骗我，你一定知道的，对不对？”孟擎雷精神有点紊乱的猛摇晃何翩翩的双臂，用早已沙哑的声音怒吼。

“我真的不知道，说不定楚楚只是和你开个小玩笑，或者她临时有什么急事来不及跟你说，而不是失踪了。”何翩翩实在不懂他为何从今天中午第一次来找她时，就一口咬定楚楚失踪了，他未免太小题大做了吧？“你别再愚弄我了，楚楚留下这样的字条给我，不是故意失踪是什么？”孟擎雷把皱成一团的字条丢到何翩翩面前。

何翩翩摊开一看，才惊觉不妙，开始大惊失色的反过来问他：“怎么会这样？你对楚楚做了什么，为什么楚楚会留下这样的字条不告而别？你快给我说清楚！”这会儿反过来是何翩翩猛摇晃他的双臂了。

孟擎雷见状才相信何翩翩真的不知情，更加绝望的说：“楚楚怀孕了……我因为想娶她，所以设计她怀孕，我以为我们终于可以结婚了，没想到楚楚却突然消失得无影无踪……”他都快急疯了。

“什么！？”一个月了！

自从应楚楚留言失踪至今已经一个月了！

这个月内，孟擎雷动用了自己所有的势力，策动各种大众传播媒体，包括自己旗下和非旗下的电视台、广播电台、各类杂志及各大报纸，天天刊登斗大醒目的寻人报导，连各大街头看板、电视墙也不放过。同时还委托各大信社帮忙寻人。

凡是想得到、用得上的方法他都用尽了，却没有半点楚楚的音讯。

孟擎雷整个人瘦了好几圈，已濒临完全疯狂状态。

“楚楚！你在哪里，别躲我，快回来，楚楚——”他这么天天望空呐喊，喊得声音早已哑了、伤了，却怎么也不肯轻言放弃。

奈何回应他的依然只有处处可见的寻人报导和他刊登在各大寻人报导上的爱情宣言——给深爱的楚楚：请别再做潇洒的风 也别怪我是霸道的天空求你快回到我的天空 永远留在我的生命之中望穿秋水的雷 留何翩翩再也看不下去孟擎雷为了应楚楚而日渐消瘦、日渐疯狂。

所以，她提供了他最后一丝希望——“你去找韦涛吧！他一定知道楚楚在哪里，而且也只有他才有那个本事让你找不到楚楚。”孟擎雷像绝地逢生一样不顾一切的冲去找韦涛。

“楚楚在哪里！？”他一见到韦涛，便开门见山的逼问。

韦涛似乎早就料到他会找上他，所以一点也不意外，一派冷漠沈着的说：“楚楚不想见你，所以我不会告诉你的。”“真的是你把楚楚藏起来？”

“没错，你想怎样？”韦涛已全面戒备，随时准备大打出手。

没想到孟擎雷却趴的一声，双脚重重的跪在地上，抛下高傲的自尊对他哀求道：“求求你告诉我，楚楚究竟在哪里？我爱她，我要娶她，她怀了我的孩子了，求求你告诉我吧！我不能没有楚楚，真的不能——否则我会死的……”“那你就死给我看吧！这儿是二十八楼，很适合自杀，别客气！”韦涛没有半点感情的指住敞开的窗户道。

孟擎雷当真往那扇窗户冲去，却在千钧一发之际踩了煞车，转身怒视着韦涛吼道：“你休想拐我，我若死了楚楚怎么办？”好黑心的阴险王！哼！

韦涛却出其不意的笑道：“幸好你没笨到那个地步，楚楚在这里，快去吧！”他丢了一张字条给他。

“楚楚！我终于找到你了！”孟擎雷一见到心爱的人儿，便以超光速将她紧紧牢牢的搂抱在怀中，以免她又再次从他眼前消失。

“你怎么会来这里？快放开我，我已经不爱你了，你走，立刻走！”应楚楚惊愕不已，怎么也想不到韦涛居然会背叛她。

“我不！我要娶你为妻！”他说什么也不放手。

“你别开玩笑，你不是一辈子都不打算结婚吗？为什么突然变卦？”

“因为你怀了我的孩子！”“你别胡说，谁怀了你的孩子？”“你敢说你没有怀孕？”“我是怀孕了，但不是你的孩子！”她知道他一定是从验孕报告知道的，所以并不否认怀孕。

“不可能的事！”“怎么不可能，我又不只有你一个男人，这孩子的父亲是韦涛不是你，所以你不必枉做烂好人的奉子成婚，这太不像你的为人了！”

他是怎么回事？居然会为了孩子而想结婚？“你不可能和其他男人上床，因为你只爱我一个人！”他理直气壮的说。

“怪了，我记得你以前可不是这么说的哦！”她心中大吃一惊。

“以前是因为我爱你爱得一塌糊涂才会失去冷静的判断。现在不同了，我已经知道自己真正的心意，不会再做错误的判断。你绝对不是那种能同时爱好几个男人、和好几个男人上床的女人，你别想再骗我了，我不会再上当的！”他句句肺腑。

好狡猾的男人，居然到这个时候才说出她最想听的话来扰乱她的决心。“你别自以为是了！你凭什么这么笃定？”“因为我爱你，今后我永远只爱你一个！”“你好狡猾——”她真的心动了。

“我不只狡猾，而且还很阴险，为了娶你为妻处心积虑的设计你怀孕，所以孩子一定是我的，你休想再赖，我娶定你了！”他豁出去了。

“你说什么！？”她吃惊得险些被自己的口水噎死。

他索性把决定娶她及诱她怀孕的一切计划全盘托出。

“你好奸诈、好狡猾呀——”可是她却深受感动。

“为了得到你，再阴险狡诈都不算什么！”他霸道又理直气壮的说：“现在你无话可说了吧？赶快和我回去，我们立刻结婚！”“我不！”“为什么？”“我说过我不结婚的——”“你也说过一旦怀了孕你就愿意结婚的！”一想到她可能耍赖不嫁他，他就激动万分。

“我是说过，但是我——”“我不管，你一定要嫁给我，是你自己说怀孕就会结婚的，现在我好不容易让你怀孕了，你怎么可以出尔反尔、不守信用？你自己说的，你不可以不嫁给我，绝对不可以，我不管——”他居然像个小孩子一样耍赖起来。

应楚楚被他搞得目瞪口呆，心口却一片烫热。“你——”“你敢说不嫁我的话，我就立刻死给你看！”嘿！竟然还有人求婚是以死相胁的！应楚楚真是败给他了。

“好吧！”“真的，那你立刻在结婚证书上签字！”他立刻掏出随身携带的结婚证书。

老天！他居然随身携带结婚证书？而且男方的部分已都签字盖章好了！应楚楚真的彻彻底底的服了他了。

“快签，不可以反悔！”孟擎雷一点也不放松。

应楚楚终于如他所愿的签了字又盖了章。

她一签妥，孟擎雷便急急的抢走结婚证书收好，免得她又反悔。

应楚楚知道他的心思，差点笑场。世界上怎么会有这么孩子气的男人？可是她却深爱着他。“现在你可以安心了吧！”她情不自禁的偎在他怀中。

他这才稍稍有了真实感，紧紧抱住她问道：“为什么知道自己怀孕后，你要逃开我？”这是他百思不解的疑问。

“因为我不想让你以为我也是那种想用孩子逼你结婚的女人嘛！”她委屈的说。

“你这个小傻瓜，可知道我都快急疯了——”“再告诉你一个小秘密，其实我留给你的留言所说的是骗人的，我真正的想法是这样。”她取出另一张纸笺交给他。

上面写着：我是潇洒的风我想换片天空你是霸道的天空却对你情有独钟“楚楚，我爱你！”他再也忍不住，倾注所有的深情吻上她的唇。

绕了一大圈，孟擎雷终于如愿以偿的穿着白色的新郎装，伫立在教堂前方，等待深爱的楚楚穿着白色的婚纱走进礼堂来。

太好了！他终于娶到楚楚了！孟擎雷高兴得想放声大笑。

“奇怪，怎么这么慢？”难道楚楚又临时反悔逃婚了！？这个念头令他大惊失色，不由分说的往教堂后面的入口直冲，嘴里还大叫着：“楚楚，你不可以反悔——”他才跑了两步，应楚楚便穿着纯白的法式婚纱出现在教堂后面。

“楚楚——”孟擎雷一阵惊艳，忘情的停下慌乱的脚步，目不转睛的直视着心爱的人儿，魂儿早已出了窍。

但是，当他看见韦涛站在楚楚身旁，挽着楚楚的小手时，他又重新紧张起来，三步并两步冲过去，紧张兮兮的将楚楚抢过来，紧紧的抱在怀中，大声的对韦涛吼道：“你这个阴险卑鄙的小人，休想抢走楚楚，今天的新郎是我不是；我老实告诉你，我和楚楚已经是合法的夫妻，今天只是补行婚礼而已，所以你死心吧！别再疑心妄想了。”好险！幸好他及时发现，否则楚楚就被这个阴险小人抢去了。

韦涛无辜的看了应楚楚一眼，应楚楚才强忍住笑意道：“雷，我跟你介绍，涛是我的伴郎，也是我自小失散的同父同母亲哥哥。”“应楚楚，你愿意嫁给孟擎雷为妻，并发誓不管快乐、悲伤、健康、生病都互相扶持吗？”“我愿意！”“那么，我以天父之名宣布你们婚礼成立，并祝福你们永浴爱河。”“呜——”一阵骇人的哭声，让四周突然安静无声。

只有应楚楚不慌不忙的掏出孟擎雷胸前的手绢，为哭得泪痕交错的孟擎雷拭泪，并软声细气的哄他，“好啦！别哭了，乖——”“可是我真的太高兴了，我真的娶到你了，我真的太高兴了嘛，呜——”他说着又放声大哭，像个小孩子一样，一点也不忌讳别人惊愕的目光和大男人的自尊。

应楚楚瞧他愈哭愈凶，便更加温柔的哄他、为他拭泪，“好了，我都知道了，别再哭了，乖，我们得出去接受大家的祝福呢！来，快擦乾眼泪——”“嗯——”孟擎雷还是一个劲的猛哭。

虽然这个画面看起来有点阴阳倒错的感觉，但在场的人却都深深感受到洋溢在新郎与新娘周遭的幸福甜蜜。

“难道从来没有人跟他说过，他真正想要的不是什么理想情妇，而是理想老婆吗？”一旁观礼的何翩翩对身旁的夫婿龚季洋问道。

“大概是吧！”龚季洋轻吻了老婆一记。

两人都打心坎里祝福正双双向教堂门口移步的新人。

面对教堂外头此起彼落的祝福欢呼，新郎孟擎雷心中对未来的幸福远景充满希望——我一定要好好的爱楚楚，一辈子把楚楚捧在手心细细呵护。他有绝对的自信，他们一定会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一对，直到永远！

而新娘应楚楚心里想的却是——一年的婚姻生活应该够长了，她可不想一辈子都被婚姻束缚，而且到那时孩子也顺利生下来了。所以她现在就得开始好好的计划一下如何说服雷离婚。嗯！就这么办，这一年她要想办法让雷相信他们最幸福的方式不是结为夫妻，而是当一辈子的永恒恋人、谈一辈子的恋爱！

随着众人的祝福欢呼，应楚楚抛出了手中的新娘花束，新郎和新娘甜蜜幸福的相视而笑颜粲粲，不约而同的互吻对方。

当“自负男”遇上“潇洒女”，他们……应该会幸福吧！……我想……

## 尾声

当曲终人散，教堂恢复原有的宁静，韦涛一个人独留在教堂旁的树林沈思。

“帮你藏住楚楚的是段孟翔对不对？”何翩翩特意留下来问他这个问题。

“谁是段孟翔？”韦涛佯装不解。

何翩翩慧黠的一笑，又道：“你别 我了，我不是傻瓜，所以我知道有这个本事让孟擎雷找不到楚楚的只有段孟翔了。”韦涛不置可否的去下一句：“随你怎么想吧！”然后便转身走人。

“可不可以告诉我，段孟翔为什么要帮你？”她记得段孟翔是 G7“盖世太保”的头头，没道理陷害被封为 G7“太阳神”的孟擎雷。

“他说这是他送给那小子的结婚礼物。”韦涛又丢来一句。

何翩翩一脸“果真如此”的笑意！她就知道是这么回事，那个恶魔中的恶魔果然名不虚传——坏透了！

最后，她又对已经走远的韦涛高喊了一句：“韦涛，天涯何处无芳草，你知道吧！”韦涛停顿了一下，便又头也不回的消失在何翩翩的视界之中。

台中县的丁家古宅里，丁老爷爷丁宁和丁老奶奶唐荣心满意足地双双望着墙上挂着的四帧结婚照——

第一张是任盈盈和程步云的。

第二张是董纤纤和上官展云的。

第三张是应楚楚和孟擎雷的。

第四张是何翩翩和龚季洋的。

是丁家为了家男人们预养的童养媳”这个谣言，会对这些个宝贝孙女的婚姻造成不利的影晌。

现在看起来，是他们多虑了，天底下还是有很多独具慧眼的出色男士们的。

所以，剩下来的其他娃儿们，他们也该好好的“关心、关心”了……此时，那首祝福“元、迎、探、惜”四春姊妹的嵌字诗，在艳阳下看起来更加耀眼——

盈盈红粉妆，  
纤纤出素手；  
楚楚水中仙，  
翩翩何所似？

《本书完》注：《大老奸播报站》一、关于“元春”任盈盈和程步云的 LoveStory，请看：《红楼重梦》之（元春の卷） 伤脑筋的情人。

二、关于“迎春”董纤纤和上官展云的 LoveStory，请看：《红楼重梦》之（迎春之卷） 别闹了！亲爱的。

三、关于“惜春”何翩翩和龚季洋的 LoveStory，请看：（红楼重梦）之（惜春の卷） 近君情怯。

红楼 vs . 童养媳左晴雯写完《理想情妇》的最后一个字时，心里有种解放的感觉，开心极了！

仅管那时右手已经酸痛得几乎没有知觉，还是忍不住跑到窗口，打开窗户对着天空大叫了三声：“万岁、万岁、万岁！”总算把“元、迎、探、惜”这四春姊妹的“情事”全解决了。

发现没？这是晴雯所写的现代系列小说里，第一套以女主角当主轴去铺陈着墨的故事——已经完成的《唐门》、《东邦》和《风谷》都是以男主角当主轴。

所以晴雯在写《红楼》时，一直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怕自己会写得不够精采而让你们感到失望。

因为刚写完四春姊妹的最后一本，你们的反应如何还不知道，所以咱们先别谈这四个丫头的情事如何，先来谈谈《红楼重梦》这个系列上市至今，最常被问到的两个问题吧！

Q1——晴雯为什么会想到以“童养媳”来设定丁家的女子们？在你写童养媳之前，市场上似乎没人写过以童养媳当主角的故事；但自从你写了《红楼重梦》这个系列之后，市场上以童养媳为主题的故事好像愈来愈多了，所以想请奸子说明一下童养媳的事。

Ans——当初奸子会想以“童养媳”来设定丁家的养孙女们，是因为有感于台湾早期二、三年代的社会风气。那个时代由于社会贫富差距很悬殊，很多生养众多的穷苦人家，便把视为赔钱货的女儿卖或送给有钱人家抚养。

但童养媳的地位比养女还差。

因为养女是有法律保障、被当成女儿般养大，长大后会从那个家嫁出去。

而童养媳却没有入籍，也不受法律保障，更不是被当成女儿看待，而是被当成“备用媳妇”。意思就是说：养童养媳是为了当有钱人家少爷将来的备用老婆或小妾。如果运气好一点，被少爷名媒正娶，那就有老婆的名分。如果歹命一点，遇上没良心的，那就只有被当成玩物玩弄，好一点的收为小妾，差一点的就始乱终弃，还得一辈子当佣人被使唤。

而且有很多有钱人家养童养媳时，通常会为了多个人照顾少爷，而找年纪大一点的，大有小母亲或姊姊照顾儿子、弟弟的用意。像这样女大男小的情况，若长大后有幸和少爷结婚，便成了俗语所说的：“娶母大姊，坐金交椅”。

所以说，童养媳的命运通常都比养女凄凉悲哀。

而奸子所写的丁家十二金钗和其他丁家子女，有的真是养子、养女、养孙和养孙女；有的则只是好友寄养，或者真的是童养媳而没有正式收养，所以才会被世人误以为丁家的十二金钗全是“童养媳”，知道了吧！

至于为什么奸子会想到要写以“童养媳”为主题的故事呢？原因很简单，有感而发喽！

尤其奸子有个伯母，便是如假包换的“童养媳”，而且是“母大姊”，所以就更让奸子对童养媳感触良深了。

Q2——十二金钗的其中一个正好也叫“晴雯”，请问奸子这是“同名”之巧，还是奸子的笔名本来就取自《红楼梦》？还有，奸子会写“晴雯”的故事吗？你若有写，会不会就是奸子你自己的爱情故事？Ans——我只能说众家帅哥美女真是好眼力，居然注意到十二金钗中有一个正好和奸子敝人我同名，都叫“晴雯”。本来奸子还以为你们不会发现的，佩服佩服。其实早在《红楼重梦》这个系列还没发表前，奸子就一直被许多帅哥美女问到“晴

雯”这个笔名究竟是不是取自曹雪芹曹公的《红楼梦》？那个——你们自己猜罗！

至于奸子会不会写“晴雯”的故事，以及“晴雯”的故事会不会就是奸子自己的爱情故事？那个……嘿……好了！咱们再来谈谈有关“情妇”的话题吧！

就如奸子在前序所说的，《理想情妇》是奸子出道三年多来，第一次以情妇为主题来为故事。不知道你们看完《理》之后感觉如何？说实话，奸子并不是什么卫道人士，所以对女性同胞们当“未婚”男人的情妇并没有什么意见——恋爱自由罗！

但是奸子确实是非常反对女性同胞们当“已婚”，尤其是“已婚且有子女”的男人情妇。

为什么？套一句流行话就是：“女人何苦为难女人？”天底下男人那么多，何苦一定要抢人家的老公兼老爸，而且还得被人指指点点当成坏女人？再换个角度想：如果你是那个被另一个女人抢了老公的贤妻，你又做何感想？你还能笑着说：“那是我自己没本事，所以老公才会被抢走。”吗？好吧，就算你自认不如人，但你的孩子们何其无辜？所以说，奸子基本上是很反对女性同胞们当“已婚”男人情妇的。但是，如果那位老婆大人和孩子们不觉得委屈，也愿意接受老公兼老爸的情妇，大家能和平相处、幸福又快乐，那奸子就无话可说了，而且还会祝福他们。

至于当“未婚”男人的情妇，就像前面所言，属于自由恋爱的范围，所以奸子没什么意见——应楚楚就是这一型的情妇喽！

对了，第一波“拼凑一个左晴雯”活动的中奖名单已公布，有空看看罗！听颜大哥、曼娟和育贞说，抽奖的过程发生很多有趣的鲜事，不过这回篇幅不足，所以咱们这回只公布中奖名单，其他的下回再聊，OK？接下来奸子要写什么故事呢？当然是向你们承诺过的《烈火青春 Part3》了，奸子这次很乖，没有开芭乐票了吧？至于时间嘛……那个……我会努力啦！真的，我发“四”，嘻……还有，第五届“左晴雯奖学金”已开始了，有兴趣记得掺一脚。

关于 1998 年开始实施的隔过休二日制，你们有什么看法呢？最后，预祝大家寒假快乐&情人节快乐！YA！

主办人：大老奸（签名盖章）

